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 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109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持人：王校長如哲

出席者：如簽到表

紀錄：黃淑惠

### 壹、主席致詞

###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及確認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1

裁示：

二、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報請  
鑒察 …………… 5

裁示：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擬請同意本校加入中部區域「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一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室）……………11

提案二：有關本校標竿學校之選定相關事宜一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  
書室）……………72

提案三：有關本校研擬回覆 107 年度校務評鑑「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表」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136

提案四：有關本校林之助紀念館組織編制歸屬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  
林之助紀念館）……………155

### 肆、臨時動議

散會：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9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持人：王校長如哲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紀錄：黃淑惠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及確認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裁示：同意備查。

二、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報請鑒察

裁示：

一、編號 8 繼續列管，其餘同意備查。

二、請計網中心調查目前尚未採用單一帳號格式的系統，並洽各系統主辦單位了解改採單一帳號格式嵌入系統的可能性，彙整提會說明。

###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檢核結果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依據各執行單位自我檢核結果（如附件 1，電子檔）辦理。

二、案經統計檢核結果，本校中長程計畫 107 學年度專項計畫總數為 57 項（不含 2-10、2-14、2-15、2-17、2-18 等共通項目），各子計畫績效指標檢核結果，如附件 2。其中，有 1 項計畫因計畫已調整，指標不適用，2 項因未獲經費，尚未執行。已執行之 54 項計畫，其績效指標達成程度如下表所示。

代號	代號說明	計畫項目數	百分比
A	各項指標均已完成	45	83.3%
B	過半數完成（該項計畫之指標完成率大於 1/2）	9	16.7%
C	該項計畫之指標完成率 1/2 以下	0	0%
總計		54	100.0%

三、另有關 2-10、2-14、2-15、2-17 及 2-18 等五大共通項目，各單位績

效指標檢核結果，如附件 3。有關各項目績效指標之單位達成率統計如下表。

項次 完成率	2-10 畢業生流向	2-14 實習制度	2-15 總整課程	2-17 專業態度強化	2-18 就業率揚升
檢核單位(個)	24	21	24	23	21
全部完成	18(75%)	15(71.4%)	16(66.7%)	20(87%)	15(71.4%)
1/2 以上完成	6(25%)	5(23.8%)	6(25%)	2(8.7%)	5(23.8%)
少數完成	0	0	2(8.3%)	1(4.3%)	1(4.8%)
未執行	0	1(4.8%)	0	0	0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未獲經費補助的項目，可考量於年底申請教育部「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設備改善計畫」。

**案由二：**有關本校 106-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各子計畫檢視修正處理情形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依據本校各單位檢視修正情形彙整辦理。

二、查本校中長程計畫前經 106 年 6 月 6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本次係配合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檢核結果，辦理年度檢視修正作業。

三、經查現行中長程計畫之子計畫共 62 項(含 5 項共通項目)，本次經各執行單位處理結果，計修正 23 項、建議刪除 1 項、部分刪除 4 項，其餘 34 項未修正，亦無新增項目。詳見檢視修正情形彙整表(如附件 1)。並依據各執行單位檢視處理情形，彙整修正本校中長程計畫之相關子計畫(如附件 2，電子檔)。

四、本案各執行單位檢視處理情形及中長程計畫修正案內容，於提請大會討論通過後，即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建議本校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 說明：

- 一、依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待改善事項及建議事項辦理。
- 二、查本校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評鑑項目一、校務治理與經營（二）待改善事項第 1 點：「該校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時，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長程則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另外，標竿學習為該校發展策略之一，惟標竿學校的擬定過程，以及標竿學習的行動方案，不夠明確。」並於（三）建議事項第 1 點提出：「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如附件 1，P28-P33）。
- 三、次查本校 99 年 9 月 2-3 日 99 學年度一二級主管參訪暨強化行政知能活動，有關「校務發展研討資料—校長報告」中提及：本校自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中程（101-105 學年度）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係因該校規模與本校相近，希藉由師法東京學藝大學雙軌轉型改革，將本校轉型為以教育及其他非師資培育專業特色領域雙軌並重的文理型大學。長程（106-110 學年度）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係因筑波大學前身為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創立於 1872 年，於 1973 年以新型態的辦學模式改制為筑波大學，改制後的筑波大學擁有廣泛的學科領域，不侷限於原有教育學科，活躍開展跨學科的教育與研究，並以「教育和研究的新體系」成為一所新型大學結構的現代化大學，期許本校能師法筑波大學，轉型為以教育與新興專業為特色之新構想大學，並擬定可行措施致力改善教學及研究品質（如附件 2，P34-P39）。本校並據以將上述標竿學校構想納入本校 101-105 及 106-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惟後者較缺乏筑波大學作為標竿學校的論述。
- 四、茲經審酌以，日本筑波大學自 1973 年改制後，已成為日本著名的綜合大學，也入選日本「超級國際化大學計劃」A 類的頂尖學校，非常重視教師研究及產學研發合作。2019 年世界大學排名 260 名，日本大學排名第 11 名，辦學成效卓著。其前身是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因而教育相關學群及體育、藝術研究等領域也蓬勃發展。本校創校於 1899 年臺中師範學校，2005 年改制為臺中教育大學，改制後不侷限於教育相關學科，更積極發展其他專業特色學科領域。筑波大學在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國際化等各方面的作法及成就，提供本校許多師法學習之處。本校近年來在「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定位下，致力於發揚師培典範、發展卓越高教、強化產學合作、促進國際連結等重點特色規劃，並落實於四大實踐主軸中。是以，本校以筑波大學作為長程標竿學校尚稱合宜。爰於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第一部

分主要發展理念」增加「陸、106-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之標竿學校與特色規劃」，敘明本校以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之相關內容及特色規劃（如附件 3，P40-P47）。

五、本案如經大會討論通過，即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

一、請收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外，可參考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國研處協助提供），送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

二、各學院具體的標竿學習方案確定後，請國研處規劃交流參訪事宜。

**案由四：本校「複合式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一、有關本校轄管西區平和段 18-18 等 9 筆國有地，經財政部國產署認定作為創新育成中心及停車場的規劃屬於低度、不經濟使用；且該地原為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國際學舍興建基地，經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查決議修正為複合式學生宿舍，並由本校自行開發興建，先予敘明。

二、本校委由許育嘉建築師事務所製作複合式學生宿舍先期規劃構想書，且該事務所提報先期規劃構想書已依本處召開之審查會議修正完成，故擬依「新興工程支應要點」規定，再提報本委員會進行後續審議。

三、本構想書暫列工程經費新臺幣 5 億元，以興建地下三樓、地上七樓之複合式學生宿舍，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14,300 平方公尺，興建完成擬作停車場(B1~B3)、多功能教學暨展演空間(1F~2F)、學生宿舍(3F~7F)等用途。

四、檢陳先期規劃構想書乙份，請參閱。

**決議：**

一、本案總經費請控制於新臺幣 5 億元範圍內規劃。

二、請將宿舍大樓及林之助紀念館等周邊環境納入整體規劃考量。後續於細部設計討論時，請人文學院、美術學系及管理學院共同參與。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

## 貳、報告事項

**案由：**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報請鑒察。

**說明：**

-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 8 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後。
-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解除列管計 5 案、繼續列管計 2 案，依決議辦理 1 件。

**裁示：**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裁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

109.06.09

編號	會議決定或指示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解除或繼續列管
1 108.3.12 (107學年度第3次)	<b>裁示：</b> 與 IOH 平台合作的影片可加入系所簡介，以增強招生效果的內容，請教務處辦理。	已將建置本校各學系 IOH 經驗分享平台強化招生宣傳案納入 109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方案規劃執行。	教務處	解除列管
2 107.11.20 (107學年度第2次)  108.3.12 (107學年度第3次)	<b>附帶決議：</b> 請人事室進行各單位人力盤點，朝人力精實與人員增能方向研議規劃，所節省之經費可作為提升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薪資。 <b>裁示：</b> 請人事室修訂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管理考核相關規定，以落實績效管理考核，精簡人力。	一、人事室針對校基人員之年終考核、陞遷晉級、進修、職稱職等、報酬標準、特殊專長加給等相關部分已通盤考量並著手修訂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聘僱作業要點及報酬標準表修正草案。 二、前揭修正草案已提報 109 年 5 月 12 日法規委員會審議完畢，嗣後將再依程序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	人事室	繼續列管
3 108.10.1 (108學年度第2次)  108.11.19 (108學年度第3次)	<b>臨時動議提案二</b> <b>案由：</b> 本校教授升等員額訂有配額規定，影響教師升等權利，建議刪除五分之一配額限制。(提案人：黃位政委員) <b>裁示：</b> 請循修法程序研議修正。  <b>108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b> <b>裁示：</b> 請人事室研議修正相關法規，明訂適用其他學院流用名額者，得延後提報送審之時程，以維教師升等權利及符合員額流用實務作	本案業於 109 年 4 月 7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升等審議辦法第五條，並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公告周知。	人事室	解除列管

		<b>業需要。</b>		
4 108.11.19 (108學年度 第3次)	<b>提案五</b> 案由：有關本校行政系統電腦化進行單一帳號嵌入整合機制及表單資源整合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理學院) 決議： 一、請計網中心及校務中心研議統一標準的帳號格式，提供採購單位納入本校招標文件及相關契約，作為新的標案或現有系統後續年度重訂維護契約使用。目前已開發且在合約執行期間的各系統業管單位，可與廠商研議修改為統一標準的帳號格式。請主秘與理學院王院長提供諮詢協助。 三、(略)		計網中心	依法議辦理
109.3.10 (108學年度第4次)	<b>108學年度第4次校發會裁示</b> 請計網中心調查目前尚未採用單一帳號格式的系統，並洽各系統主辦單位了解改採單一帳號格式嵌入系統的可能性，彙整提會說明。			
5 109.3.10 (108學年度第4次)	<b>提案一</b> 案由：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檢核結果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未獲經費補助的項目，可考量於年底申請教育部「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設備改善計畫」。	一、本案會議紀錄已轉知各單位知悉辦理，並上傳秘書室網頁專區。 二、已續提 109 年 4 月 7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報告。	秘書室	解除列管
6 109.3.10 (108學年度第4次)	<b>提案二</b> 案由：有關本校 106-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各子計畫檢視修正處理情形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已續提 109 年 4 月 7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於同年 4 月 15 日公告。	秘書室	解除列管
7 109.3.10	<b>提案三</b> 案由：有關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	本案已收集筑波大學概況資訊、彙整各學院討論意	秘書室	繼續列管

<p>(108 學年度第 4 次)</p>	<p>報告書建議本校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p> <p><b>決議：</b></p> <p>一、請收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外，可參考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國研處協助提供)，送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p> <p>二、各學院具體的標竿學習方案確定後，請國研處規劃交流參訪事宜。</p>	<p>見及研議情形，再提本次會議討論。</p>		
<p>8 109.3.10 (108 學年度第 4 次)</p>	<p><b>提案四</b></p> <p><b>案由：</b>本校「複合式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p> <p><b>決議：</b></p> <p>一、本案總經費請控制於新臺幣 5 億元範圍內規劃。</p> <p>二、請將宿舍大樓及林之助紀念館等周邊環境納入整體規劃考量。後續於細部設計討論時，請人文學院、美術學系及管理學院共同參與。</p>	<p>本處於 109 年 4 月 14 日陳報先期規劃構想書至教育部辦理審查中，俟教育部審查通過後，再陳公共工程委員會及行政院核定本案工程計畫後，即可辦理後續遴選建築師相關作業。</p>	<p><b>總務處</b></p>	<p>解除 列管</p>

## 本校各系統進行單一帳號嵌入整合機制調查

109.5.12

### 一、已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帳號/密碼之系統

1. 理學院-教研資料雲端整合系統
2. 理學院-學生學習成效與專長整合系統
3. 理學院-會議決議追蹤暨工作日誌管理系統
4. 理學院-課程預選系統
5. 計網中心-無線網路認證系統
6. 計網中心-E化教學系統
7. 課務組-課程地圖系統
8. 課務組-教學評量系統
9. 諮商中心-諮商服務 E 化系統
10. 師培處-學習歷程與職涯發展平台

### 二、帳號為職員代碼或使用者自訂之系統

1. 文書組-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以職員代碼為帳號，可與廠商規劃評估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
2. 保管組-財產管理系統：以職員代碼為帳號，可與廠商規劃評估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
3. 主計室-會計請購系統：使用者可自行設定帳號，若可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主計室願配合辦理。
4. 計網中心-線上報名系統：管理帳號為單位共用，報名者無須帳號且報名者含蓋校外人士，但可考慮日後完全整併於校園資訊系統。
5. 校務中心-校務資料倉儲系統：使用者包含專任助理，校園資訊系統無專任助理帳號等相關資料。
6. 通識教育中心-Live ABC 英語學習系統、Lttc 英檢練習平台、新多益線上檢測平台、Easy Test 線上學習測驗平台：沒有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之需求。
7. 國研處-僑生及港澳生報名系統：報名時非本校學生，沒有透

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之需求。

8. 國研處－學術研究獎補助系統：以職員代碼／學號為帳號，需與廠商討論後評估是否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
9. 師培處－畢業生問卷平台：與廠商連繫評估後無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需求。
10. 通識中心－活動報到管理系統：日後擴充系統時請廠商評估規劃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

### 三、以其他為帳號認證之系統

1. 人事室－人事差勤系統：差勤系統係屬獨立系統，有關教職員工簽到退及請假申請由人事室管控，且使用系統的教職員包含（教師、公務人員、校基人員、專任助理及工友），和校園資訊系統使用的人員不一樣，所以無需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差勤系統所涵蓋人員較廣，有些人員沒有員工代號，所以皆以身分證登入系統。
2. 出納組－出納支付款項查詢系統：付款查詢系統除校內人員外，尚有校外廠商需登入，廠商係以「統一編號」為帳號，故無法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校內人員可逕於校務行政系統內設定，透過代嵌入機制進入出納付款查詢系統。
3. 通識中心－雲端教學導覽系統(博雅通識 走玩台中 APP)：此系統為一款 app，無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需求。
4. 國研處－國際生報名系統：以護照號碼為帳號，無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需求。
5. 師培處－畢業生問卷平台：與廠商連繫評估後無透過校園資訊系統認證需求。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請同意本校加入中部區域「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大學組成大學系統應提出籌組大學系統計畫書，並經參與系統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報教育部核定。
- 二、有鑑於目前臺灣大專校院成立大學系統的態勢已然成形，為建立中部大專校院溝通交流的合作平臺，尋求教學、研究、國際化及人才培育等多面向的連結，中興大學及本校等 10 所中部區域的國立大學，擬成立「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以整合各大學資源，發揮互補效益，擴大合作，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
- 三、經查目前有意願參與「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學校共 10 校，包括：中興大學、聯合大學、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勤益科技大學、彰化師範大學、暨南國際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嘉義大學及本校。各學校之合作及整合事項，初步規劃分為五大項：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書網路、國際事務、產學智財等，詳見系統計畫書草案第 33-42 頁。
- 四、系統運作規劃方面：(系統計畫書草案第 43 頁)
  - (一)行政總部設置地點：以系統校長的學校為總部，也可由主辦校校內暨有空間調配。
  - (二)行政總部人力配置：行政人力初期由中興大學秘書室移撥支援，日後視實際需要聘專任秘書；另配置 1 至 2 位助理協助庶務及相關行政工作；1 位工讀生協助環境整潔及雜項工作。
  - (三)行政總部經費：以目前需專任助理及工讀生各 1 位，及相關業務支出，估計每年約需新臺幣 100 萬元，此經費由各校共同依比例分擔，日後人力增加時，所需經費亦然。
- 五、本案如經大會討論通過，即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 六、檢附「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草案)、「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草案)、籌設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第一次及第二次籌備會議紀錄。

決議：

# 籌設臺灣國立大學系統 National 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 NUST

## 第一次籌備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3月20日(五)上午10點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行政大樓4樓第4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校長

出席人員：雲林科技大學楊能舒校長、臺中教育大學王如哲校長、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林華韋校長、虎尾科技大學楊達立副校長、聯合大學張良漢副校長、彰化師範大學林哲鵬主任秘書、暨南國際大學劉一中主任秘書、勤益科技大學駱文傑校務研發中心主任

###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工作報告：「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籌設期程說明。

###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訂定「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4條第1項規定：大學組成大學系統應提出籌組大學系統計畫書，並經參與系統學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報教育部核定。
- 二、為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有效整合系統內各大學資源，擬組成「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英文名稱為 National 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 (簡稱 NUST)。
- 三、各學校之合作及整合事項，初步規劃分為五大項：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資網路、國際事務、產學智財等詳見計畫書第19~24頁。
- 四、另依據「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8條規定草擬本系統行政總部設置及運作詳計畫書第27頁。

決議：

- 一、計畫書內容加入：盤點各校資源，經由 SWOT 分析，呈現各校長期無法解決的問題，預期能透過大學系統的成立協助解決，發揮實質效益。另創新作為的部分可增加聯合海外辦學，凸顯中外合作、國際上的聯合；未來也可透過大學系統的成立，與國際大廠、非政府組織單位等合作，為學校師生注入更多資源。
- 二、績效評估(計畫書第28頁)的部分擬增加人才培育、國際動態性的參與等績效。

案由二：擬訂定「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草案)」(詳見計畫書第25頁)，請討論。

說明：依據「大學法」第6條及「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4條規定訂定。

決議：

一、修正通過。

二、修正之「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詳見附件一。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 籌設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第二次籌備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4月23日(四)上午10點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行政大樓4樓第4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校長

出席人員：暨南國際大學蘇玉龍校長、臺中教育大學王如哲校長、聯合大學蔡東湖校長、虎尾科技大學楊達立副校長、雲林科技大學方國定副校長、彰化師範大學陳明飛副校長、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張振崗副校長、勤益科技大學駱文傑校務研發中心主任

### 壹、主席致詞

(略)

### 貳、工作報告

### 參、提案討論

案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草案)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依據3月20日第一次籌備會議的建議修正計畫書內容，增修處請參閱紅字部分。

決議：

- 一、本系統短程目標(計畫書第26頁)，加入現正執行的高教深耕計畫內容(教學創新、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國際重點領域)，善用現有資源，具體呈現跨校整合、跨域合作的實質效益。
- 二、績效評估(計畫書第40~41頁)，宜強調系統整合後的跨校績效；評估指標增加第七項：其他，標的可涵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國際重要獎項等。
- 三、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計畫書第42~44頁)修正通過。

### 肆、臨時動議

### 伍、散會

## 與會者發言摘要紀錄

### 聯合大學蔡東湖校長：

在教學的方面，系統可整合各校的資源，朝橫向的發展，課程可建構所謂的經典教科書，各個領域皆可與全世界同步。系統內有教育大學、體育大學，可以補充各個學校的不足；借重系統內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的專長，設計讓學生感興趣的體育課程或是專業課程。

各校都有法律、歷史課程，但是聘任這類專科老師也是一大問題，如果他校有這方面專長的師資，便可發展系統性的課程以解決現有學校的難題。例如博雅課程、音樂、美術，原民專班、客家、偏鄉等課程，師資不足的部分，可透過系統來彌補，而系統內的學生將可直接受惠。

若能培養大學生欣賞美術，懂得如何鑑賞畫，教學目標就達到了；學生能買一張音樂票進入音樂廳去聆聽，我們的教育也成功了。藝術教育非常專業，而本系統恰好具有相關專業的組成。

###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張振崗副校長：

大學必修體育已逐漸減少，選修的課程，學生意願也不高。有體育專長的師資是足夠的，問題是如何讓學生對體育有興趣或是了解運動、看得懂比賽規範，我們已推了幾年，也跟附近的學校一起合辦。

建議在人才培育的績效評估，跨校活動可加入運動此項目，不論是學生或是老師均可參與交流，一方面可凝聚學校的向心力，也可了解各個運動競賽。

### 勤益科技大學駱文傑校務研發中心主任：

本系統如何發揮，與其他大學系統有所區別，呈現不一樣的績效。建議著重服務中區的相關產業，讓地方產業能向上增長。以精密機械產業為例，在教學面向，能否有屬於大學系統的特色課程與教材教具，也可考慮以共同開課、異地教學的方式提供系統內的學生選擇，達到校與校師生的實質交流。理論與實作課程達到緊密的連結，更進一步與產業發展、地區性有深入的了解。

國際事務的評估指標，未來可考慮至海外設置研究中心，除了協助海外招生外，市場調查、人才培訓、技術對接、專利、檢測技術認證等，皆可透過海外研究中心來支援系統內的大學。

### 臺中教育大學王如哲校長：

績效評估指標除了有各校現有的量化表現外，建議增加系統整合後的跨校績效，以呈現整體質量的提升；另可增加「其他」，例如在國際上重要的獎項，透過大學系統設定的目標而獲得榮譽，是系統結合後展現的能量，便可列在「其他」。

研究發展的評估指標，宜增加國家圖書館學術影響力，它偏向於人文社會、管理、

法律的範疇，能凸顯國內中文學術的表現。國際論文的部分，增加與國際學者聯合發表的研究。

系統可設定一些目標，原本沒有這個系統，經由系統而產生的合作有哪些，不論國際上或是國內，透過系統努力展現跨越時空的成果。建議防疫期間的合作項目也可納入短程目標。

**暨南國際大學蘇玉龍校長：**

大家對大學系統都很有想法，整體架構的規劃也大致成形，接下來就是執行力的展現。對於短中長程的發展，不是分年去執行，應是齊頭式的進行，現在能馬上做的立即做，其他的項目也能隨時啟動。從短程目標中衍生出好的效益，協助中長程滾動式的強化。短程目標的規劃明確，可再從 SDGs、社會參與及環境永續等面向切入，落實實務面，集結各校強項積極展現整合的能量，經驗交流、資源分享、典範轉移，對於系統執行更加有益處。

**彰化師範大學陳明飛副校長：**

短程目標的規劃是立即執行且容易看到成果的，不是為了系統成立而做，而是本來就在實施的，集思如何可以透過系統的資源發揮更大的作用。創新教學的部分可納入專題實作競賽、AI、跨域研究合作等。

**雲林科技大學方國定副校長：**

組成系統的方向及大框架制定後，經各校確認後報部去執行；細節的部分可擇日研擬，並由執行委員會、系統委員會討論訂定。教學創新可突破區域的限制，宜在世界的資源下尋求創新，加入新的思維與作法。各校聯合並善用現有的資源，相互承認學分，不宜再做重複的事情。

**虎尾科技大學楊達立副校長：**

強化系統力量的整合，橫向發展。可思索防疫課程如何透過大學系統來建立，並加強遠距教學課程，提升修課的人數。

**中興大學薛富盛校長：**

績效評估的部分可再重新審思，如何呈現得更加完整，應強調透過系統合作之後的績效，不要強調各校，而是跨校的績效。短程目標宜具體深入說明，並增加教育部現正推行的高教深耕計畫，包括計畫的內涵與精神，正好可表現系統各校的專長與成果，呈現本系統的特色。

檔 號：

保存年限：

郵寄方式：平信

## 國立中興大學 函

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聯絡人：朱茵慈

聯絡電話：04-22840249#12

電子信箱：cchu20156@nchu.edu.tw

受文者：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興秘字第10901003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草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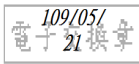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新修正「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計畫書前經本系統4月23日第2次籌備會議討論通過。
- 二、會議後收到國立嘉義大學加入系統意願，故再增補該校資料。

正本：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

副本：



裝

訂

線



\* 1090005711 \*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計畫書(草案)  
National 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 (NUST)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 目錄

壹、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籌組目的及必要性.....	1
貳、各校概況與發展重點.....	3
一、國立中興大學.....	3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5
三、國立嘉義大學.....	8
四、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1
五、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4
六、國立聯合大學.....	15
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0
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24
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25
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27
參、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發展之短、中、長程規劃重點.....	30
肆、合作及整合事項.....	33
一、教學資源.....	34
二、研究發展.....	36
三、圖資網路.....	38
四、國際事務.....	40
五、產學智財.....	41
伍、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行政總部設置及運作規劃.....	43
陸、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績效評估.....	44
附件一、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草案).....	46
附件二、各校人力與研究績效對照表.....	49
表一、各校人力對照表.....	49
表二、各校研究績效對照表(經費).....	50
表三、各校研究績效對照表(論文與領域).....	51

## 壹、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籌組目的及必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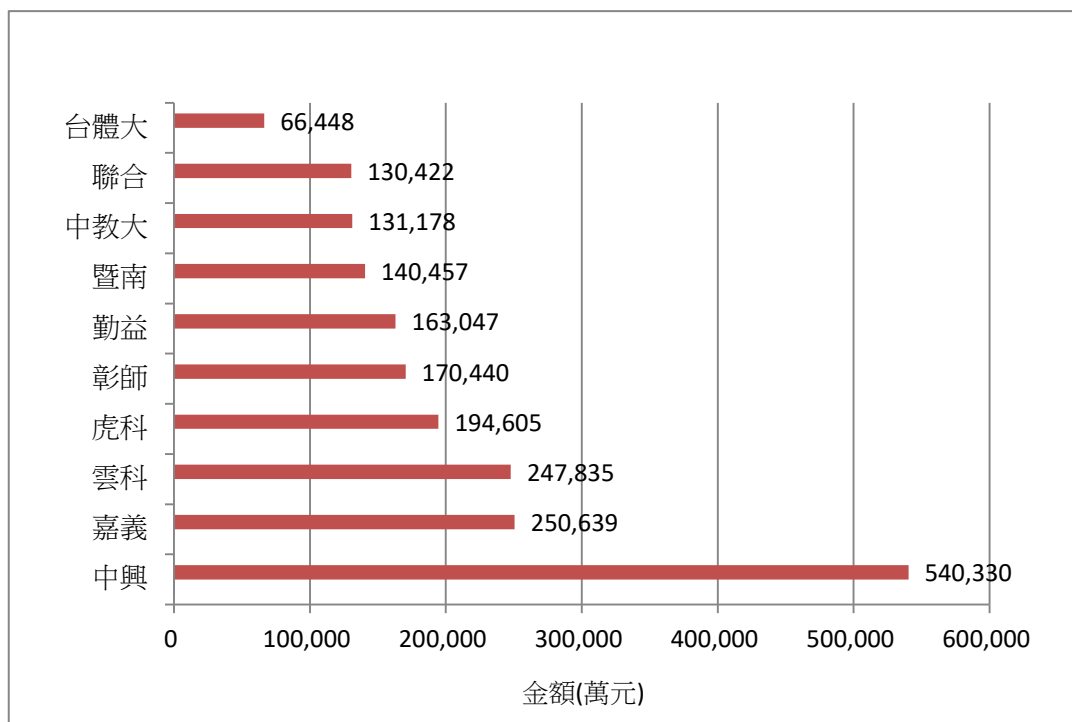
臺灣的高教體系，近幾年來受到少子化危機的衝擊，部分學校面臨退場機制，或是科系減縮規模與裁併，公立大學更興起併校的風潮；因大學數量供過於求，導致教育資源分散、經費被稀釋，文憑、學歷遭貶值，各校在有限的資源下，難以推動各項政策及計畫。

目前，臺灣的大專校院在教育部的引導下，成立大學系統的態勢已然成形；最早整合的臺灣聯合大學系統(陽明、清大、交大、中央)，四校透過系統的整合，在行政、教學及研究資源的運作下，績效與成果顯而易見。除了臺聯大，北部地區尚有臺北聯合大學系統(臺北大學、北科大、北醫大、海大)，國立臺灣大學系統(臺大、臺師大、臺科大)；中南部則有臺灣綜合大學系統(成大、中山、中興、中正)，其他私立大學及教育體系的校院也紛紛成立大學系統，一同致力於跨校合作、資源共享，盼獲得高教體系全面的提升。有鑑於此，中部區域的國立大學，為建立中部大學校院溝通交流的合作平臺，尋求教學、研究、國際化及人才培育等多面向的連結，擬成立「臺灣國立大學系統」，整合中部區域 10 所國立大學的資源，尋求互補效益，擴大合作基礎，創造跨域性的綜效，提升中臺灣的競爭力與能見度，厚植系統學校的發展能量。

中部區域包含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嘉義，有意願加入系統的國立大學校院成員有聯合大學、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勤益科技大學、臺中教育大學、中興大學、彰化師範大學、暨南國際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與嘉義大學，合計 10 所，其中一般大學有 7 所，技專校院共 3 所。依教育部統計處報告，全臺大學院校的學生數在 3,000~9,000 人占 5 成，本系統 10 所學校當中，有 5 所學校的規模是落在此區間，超過 9000 人以上有 5 所，綜合來看，系統內的學校不乏具備潛力的新興大學，競爭力與創新能量也受到肯定；另系統內有中部區域唯一的體育單科校院：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面臨高齡化的社會，運動與健康的議題已受到大家普遍的重視，未來大學系統內各校運動教學、運動科學或運動管理等專業培力，期望透過系統的運作執行能讓師生得到更完善的學習環境。再者，分析了解各校的師生

比偏高，對應於現有的學生人數，專任教師仍不足，如何改善生師比，提升學生的受教權與各校競爭力，臺灣國立大學系統期能規劃相應對策，向國際一流大學生師比看齊，維持一定的教育品質。

在 107 年度的「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中，一般大學共有 71 校分得經費，補助金額唯系統內的中興大學進入前 20 名，而 85 所技專校院的補助中，系統內有虎尾科技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與勤益科技大學三所學校進入前 20 名，綜合 10 所中部區域國立大學校院的補助金額一共是 12.5 億，僅占總補助金額的 8.1% (高教總補助金額為 153 億，不含研究中心 13 億)。再從全校性經費來呈現各校的規模及運作，以 107 年度的校務基金決算數，各校的經費如圖一所示，各校在經費有限的情況下，如何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發展各校的特色與專業領域，並透過「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結合，發揮整合的綜效，達成資源共享、價值共創、合作共榮的模式，打造智慧中臺灣的發展藍圖；期望 10 校能深耕中臺灣，放眼全世界，除了可以提供學生更完整的學習資源與機會外，一個教學與研究資源整合的平臺，對臺灣的教育環境也將樹立另一個典範。



圖一 107 年度各校校務基金決算金額

## 貳、各校概況與發展重點

### 一、國立中興大學

中興大學最早可追溯至民國 8 年，至今創校已邁入百年，是國內歷史最悠久，第三大研究型綜合國立大學，設有 9 大學院，系所完備，培育學生專業知能、反思創新、團隊合作、在地關懷、全球思維等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本校以頂尖研究中心為平臺，整合校內外教學研究資源規劃跨領域菁英人才培育，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國際聲譽，推動產學合作，並與國際頂尖大學組成跨國研究團隊建立實質合作關係，帶動全校整體提升。

為達成本校教育目標及實現學校願景，本校校務發展重點如下：「培育全人發展青年」、「教學品質精進」、「學術研究提昇」、「推動國際化」、「校園建設與環境」、「產官學合作」、「強化推廣服務」、「強化校友經營」、「人文藝術與文化資產」、及「行政革新與組織調整」，期許未來邁向永續發展。

本校致力於各領域之均衡發展，在教學、研究、善盡大學社會責任方面，均獲各界肯定，具備下列特色：

#### (一) 教學研究資源充裕，設備新穎，帶動整體發展能量

本校教學研究資源及圖書館館藏豐富，另設有生物科技、奈米科技、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先端產業暨精密製程、國際農業、轉譯醫學等研究中心，支援全校師生進行教學研究。臺灣中區貴重儀器中心及中區區域網路中心、科技部補助設立的化學、物理、數學領域等中部圖書期刊中心都設在本校校內，教學及研究資源設備先進。

#### (二) 以農業科技為基礎，發展具特色之頂尖研究型大學

整合校內外資源，重點發展農業生物科技，培植農業綠環境、環境保育與防災科技、人文社會科學等領域，及發揮本校動物醫學研究專長成立獨具特色的動物醫學研究中心。本校在農業分子生物科技、動植物基因轉殖、農業生產及動物醫學等研究，擁有世界頂尖的實力。在環境復育、防災科技、綠色工程等方面，防災

協力機構與節能光源研發領先全國。另以地利之便支援中部科學園區廠商，引領臺灣綠色工程及精密機械產業發展。

(三) 科技與人文均衡發展

設立「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為全國四大人社中心之一，主導跨學院、跨領域的研究教學資源整合平臺，除執行教育部補助之多項整合型研究計畫，研究成果陸續發表於國內外重要期刊或專書，亦有多項國際專書出版合作計畫進行中，成為引導中部地區人文社會領域學術發展的重鎮，提昇人文與社會科學的教學及研究水平，促進人文、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之均衡發展。

(四) 全國第一所通過個資保護認證的大學，建置完善校務 E 化系統

本校領先全國啟動個資防護機制，導入「個人資訊管理系統」，完成 BS10012 認證，成為國內大學中第一個完成個資防護的大學。於 104 年成立教育體系資安驗證中心，協助全國各級學校資訊安全稽核追查及驗證。105 年 8 月完成新版「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持續積極對大專校院推行、導入新版制度及驗證。

(五) 整合產官學研合作，帶動國家新興產業

本校整合中部地區產官學資源，積極扮演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的推手，促進中部科學園區產業聚落的發展，推動傑出研發成果的商品化，引領創新產業發展。並與中臺灣重要研究單位，如國家衛生研究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部科學園區、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漢翔航空工業公司，以及農業試驗、災害防治與環境保育等相關政府機關，均有緊密合作交流，提升雙方研究質量。

(六) 提供「興創基地」、成立萌芽創投公司，為全臺典範學校

萌芽創投由本校 EMBA 校友號召，於 106 年正式於校內創業基地登記成立，為國內第一間股東全由校友組成的創投，募集 2 千 2 百多萬資金，鼓勵學生創意、創新、創業，學用合一；輔導學生創業團隊，講授創業課程，同時挹注資金，讓興大創業人才發揚光大。106 年首件投資案金額為 5 百萬元，投資由興大生科系學生所創立之農業生技公司，預計後續將持續輔導校內萌芽新創個案。

## (七) 積極落實大學的社會責任與實踐

本校針對大學社會責任相關議題如「在地關懷」、「產業鏈結」、「永續環境」、「食品安全」與其他大學社會責任議題，廣設特色研究中心與技術聯盟單位，如農產品驗證中心、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中心、臺灣茶製程技術產學聯盟、臨床細菌基因體學產業發展聯盟、健康照護平臺產學開發聯盟等，協助解決在地關懷、產業鏈結、永續環境、食安、長照等社會實踐議題。

本校與企業產學合作，由永豐銀出資打造「食品與農業安全檢測大樓」，將建置農產品驗證中心、新檢測技術研發實驗室、食品重金屬檢測實驗室等，打造國內第一所功能齊全且技術領先的農產品與食品檢測中心，發揮農業生技頂尖優勢，為我國食品安全把關。

##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 (一) 辦學重點 教育願景

坐落於臺灣彰化縣的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創於民國 60 年，創校初始乃為提高中等學校師資素質、因應國中師資訓練工作並促進中等教育之革新，由臺灣省中等教師研習會改制為「臺灣省立教育學院」，校訓訂為「新本精行」，設有職業教育學系、科學教育學系及輔導學系等三個學系，當時僅有進德校區。63 年起積極成立新學系、拓展寶山第二校區，朝向改制大學發展。69 年本校改隸教育部，更名為「國立臺灣教育學院」。其後持續增設所系，並完整接收了第二校區(寶山校區)之產權，開始進行規劃、建設各教學及研究大樓、宿舍等。其後經近十年的積極努力與發展，於 78 年改制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秉持「新、本、精、行」之校訓及「思維創新、篤實務本、術有專精、實踐力行」之學校精神標竿，以成為「卓越教學、創新研究、國際知名」的一流大學為發展願景，並以培育專業與通識兼備之社會中堅人才、創造教學與研究並重之優質環境、開拓本土與國際皆具之宏觀視野，以及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知名學府為持續追求的目標。

## (二) 專業特色 教職首選

創校 48 周年的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為臺灣三所著名師範大學之一。根據 108 年 10 月底之資料，本校學生共計 8,235 人，屬中型國立大學；學士班占全校學生 59.4%，研究生所占 16.4%，其中在職碩士班 18.3% 遠超過公立大學平均 8.5%；男女生比相近為 50.94%：49.06%，比例均衡、相處和諧；本校專兼任教師共 565 人，專兼任教師比為 1.8：1，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占 97.84%，具博士學位者以上占 94.8%。108 學年度日間學制生師比為 19.35，師資優秀，領域豐富多元；行政單位包含 6 個處、4 個室、9 個中心，及進修學院共 20 個單位，下設 43 個二級單位。學術單位包含 7 個學院，下有 21 個學系、43 個碩士班、31 個碩士在職專班及 15 個博士班。近年獲教育部核給之師資生名額居全國第二，師資生人數佔大學部總學生人數 46%，教師資格檢定通過率與教師甄試通過率亦名列前茅。目前全國各國、高中與特殊教育學校有將近三分之一教師為彰化師大之校友，彰化師大並長期配合教育部政策，積極參與引領當前國家師資培育的發展，鮮明的師資培育專業特色，是有志於教職者的不二選擇。學生來源及註冊率維持穩定，近三學年度(106-108)全校新生註冊率均達 93% 以上，根據教育部所公佈之 107(2018)學年度各大專院校新生註冊率，本校註冊率為 93.94%，於國立大學中排名第 11 名，108(2019)學年度註冊率更提升至 96%，再創新高。另根據教育部比 107 年就讀各校日間學士班 1 年級、108 年繼續就讀二年級的數字所公佈之「就學穩定率」達 95% 以上者有 20 所大學，本校就學穩定率為 95.1%，為 7 所僅入榜公立綜合大學之一所，辦學成效卓越。

## (三) 師範為本 研發創新

彰化師大是彰化縣唯一一所國立大學，本校以師資及專業人才培育為辦學宗旨，綜觀本校發展之歷史淵源、傳統優勢與轉型成果，本校在維持師資培育優勢、力爭研究創新先機的努力下，業已取得均衡發展並形塑出專業特色。近十多年來，除原有的教育學院、理學院、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等三個學院外，在政策支持下陸續增設文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及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等四個學



院。目前七個學院專業結構完整，並具校內跨領域整合的能量，在全校師生的努力經營之下，巍然發展成為具有師資培育特色之綜合型大學。與傳統師範校院相比，本校在工程、管理方面擁有優勢；相較於一般綜合大學，本校在師資培育方面則具有獨特競爭力。為發展本校專長特色及善盡社會責任，本校與秀傳醫療體系於108年10月簽署學術合作協定，雙方針對學術研究、教學、教師合聘等方面互惠合作，提升秀傳醫療體系與本校學術研究能力，以此為基礎，未來雙方將以於本校設立醫學院為長期目標，共榮共享，為在地民眾謀求最高福祉。

#### (四) 成功轉型 國際接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在教學卓越、學術研究及國際交流等方面近年獲致卓越成效，屢獲教育部、科技部等相關單位之獎助，如本校自民96年起連續11年榮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及其延續計畫，接續再獲五年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是全國唯一獲此殊榮之師範校院，並據此獲教育部核定為全國第一批自我評鑑試辦學校之一。另本校已連續5年執行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並獲科技部核列為全國第一批實施彈性薪資自審學校之一，2019年QS世界大學排名(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位居亞洲排名301-350區間，2019~2020年THE世界大學排名(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連續二年榮獲1001+，2019年THE教育學科排名全球201-250名、工程技術學科及自然科學學科(不含生命科學)全球排名801+，2019年ARWU世界大學教育類科(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ShanghaiRanking's Global Ranking of Academic Subjects 2019-Education)名列全球201-300區間，2019年THE世界大學影響力排名(University Impact Rankings)榮獲全球101-200名，足證本校教學、研究之優良成果，辦學績效與成功轉型廣獲各界肯定。

針對有志出國進修的學子，彰化師大與美國加州州立大學 Fresno 分校、Sacramento 分校、田納西州 Austin Peay 州立大學等校簽署有雙聯學制合作計畫；並與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等全球跨越歐、美、亞洲多達188所姊妹校合作，

提供在校生出國交換與實見習或修讀學位的機會。彰化師大未來的發展方向，希望能達成師生共學、產學共榮、攜手共進、地方共好的目標，結合產官學研，創新教學，建立特色，提供給教職員工生最好的學習、工作及教學環境，建立具有師範特色的優質綜合型大學。

### 三、國立嘉義大學

#### 學校概況

本校座落於南臺灣沃野平疇的嘉南平原，是一所新興整合且具有悠久歷史的學校。2000年2月1日由培育農業人才的國立嘉義技術學院(前身成立於1919年)及培育優秀小學師資的國立嘉義師範學院(前身成立於1957年)整併而成，是臺灣高等教育整合之首例，既承續優良師資培育及良好技職人才養成之傳統，也是締造臺灣高等教育整合成功之典範。

本校校地面積達285.798公頃，四個校區分別位於嘉義市、縣，目前共有師範、人文藝術、管理、農、理工、生命科學及獸醫等七個學院，108學年度分設有39個學系、47個碩士班(內含4個外籍生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17個碩士在職專班(含EMBA)、7個博士班(含1個博士學位學程)。專任教師468位、專案教學人員36位，職技人員338位。學生人數共有11,885人(學士班7,495人、進修學士班1,986人，碩士班1,309人、碩士在職專班890人、博士班205人)，日間學制生師比為17.33，研究生人數佔全校學生人數20.2%。

本校因應高等教育環境之急遽變遷，盱衡評估所處外在情勢與校內條件，利用SWOT分析歸納出本校之優勢、劣勢、機會與威脅，所擬定的學校自我定位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以「光耀嘉義 揚名全國 躋身國際」為願景，培育術德兼備、全人發展、卓越創新，具在地意識與全球視野之優秀人才；未來校務發展藍圖將持續以教學為優先，並集中資源重點投入具有產學合作特色的學術研究與創新研發，讓學校務實發展成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

## 校務發展

本校透過歷年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轉型、變革與奠基(2000-2004年)」、「茁壯、成長與起飛(2005-2009年)」、「創新、卓越與突破(2010-2014年)」，引領本校團隊追求實踐「光耀嘉義 揚名全國 躋身國際」的三大願景。自2016年起更著手推動「三五工程」計畫，以15年為發展目標，2016-2020年定為「創新轉型」階段，2021-2025年為「勵精圖治」階段及2026-2030年則為「基業長青」階段，並以「三化教學」(教師內化、教法進化、課程轉化)、「三創研究」(啟動創意發想、力行創新研發、孵育創業基地)、「三合校園」(合理友善、合作共榮、合時精進)、「三品人才」(做人有品德、做事有品質、生活有品味)、「三生教育」(生涯教育、生活教育、生命教育)為五個發展構面。本校刻正卯足全力為第一個5年(105-109學年度)「創新轉型，邁向卓越」衝刺(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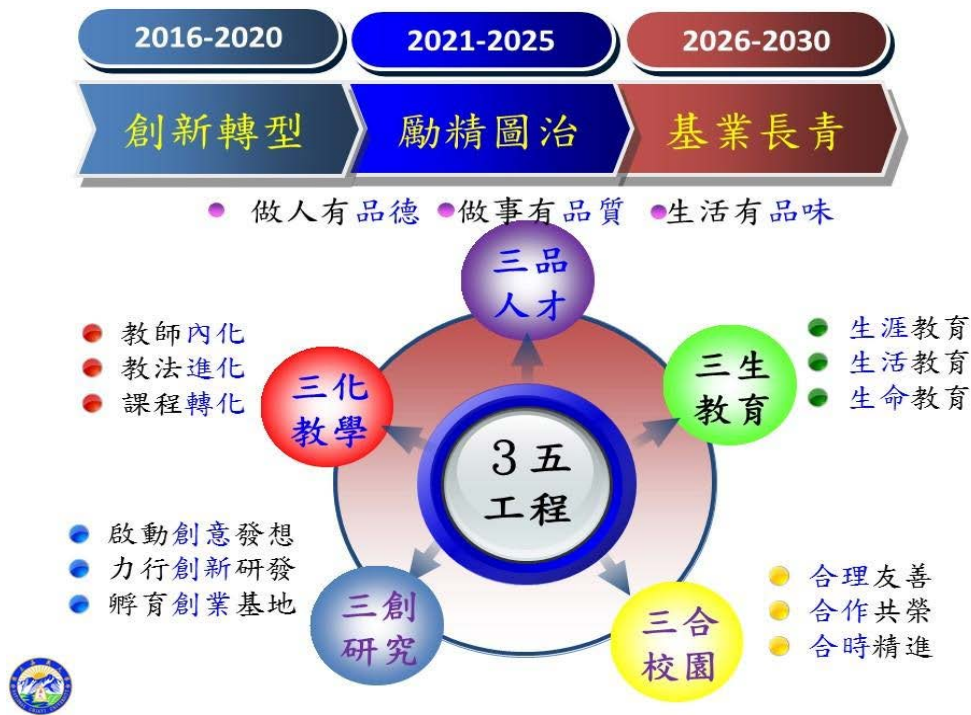


圖1 國立嘉義大學「三五工程」長期建設發展藍圖

## 特色—打造學校成為嘉雲南山海平原知識及社會福祉推動中心

本校由培育農業人才的國立嘉義技術學院及培育優秀小學師資的國立嘉義師範學院整併而成，在農學及教育領域基礎深厚，因此農學及教育一直以來即為本校優良的傳統與學校特色，亦正符合嘉雲南三縣市以農業型態為主的地區需求。因此，本校以農業及教育研究上之領先優勢，透過教學創新及新農業技術發展，落實本校成為嘉雲南山海平原知識及社會福祉推動中心之目標。

為達上述目標，本校透過校務研究分析，進行各式教學創新，力求增進學生學習成就感、培養自信心、增進解決問題及實作、提升其正向學習態度及建立終身自主學習之能力。透過持續耕耘農業及教育領域兩大特色發展，建立「智慧農業研究中心」、「食農產業菁英教研中心」及「食農產業服務與增值平臺」，強化區域產學鏈結，協助在地產業發展與升級；在教育方面，建立科普教學研究教室作為區域中小學之科普教育中心，並整合區域學校資源。

在發揮農業與教育的特色及優勢下，並以肩負達成大學社會責任為首要目的，且藉由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挹注，歷年來展現本校亮點與特色列舉如下：

- (一) 滾動修正典章制度及更新教學軟硬體：持續增修教學、研究及服務等相關法規策略，更新教學設施，以軟硬體之提升，優化學生學習品質。
- (二) 通識教育課程與時俱進全面革新：大一學生全面分級修習「基礎程式設計」課程，培養學生系統邏輯思維能力。
- (三) 以營運型總整課程實踐大學社會責任：本校表演藝術與行銷產業學程創下課程型音樂劇於國家歌劇院展演及售票率高達 100%之首例。實踐在地藝文推廣，榮獲第 6 屆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績優學校獎」。
- (四) 開放校園與社會資源共享：本校與地方醫院合作於校園內設立「嘉園」巷弄長照站，師生依專長為樂齡長者量身設計一系列課程。
- (五) 農業與教育領域教學特色：
  1. 透過安全食農學程解決生態環保友善農業之問題，指導學生合成甘藷蟻象費洛蒙，已由農委會提供農民使用，以減量化學農

藥。

2. 以經濟有效的方法守護全民食安健康，指導學生建立農藥殘留快速檢測方法，合成類緣物標準品供食品藥物管理署驗證偽藥品。
3. 建置嘉義市首間供各級學校教師使用之科普教學研究教室，科普團隊支援助地區各級學校科學推廣服務高達 8,000 人次。
4. 本校農業與教育兼顧經濟成長、社會進步及環境保護三大面向，服膺於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六) 維護弱勢學生教育機會之公平性：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學人數 108 年成長至 13.8%，原民生休退學比率逐年降低。

#### 四、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本校於民國 81 年元月奉准成立「國立暨南大學籌備處」，民國 84 年 4 月奉行政院核定，自同年 7 月 1 日成立並招生，同時確立校名為「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本校自民國 84 年在南投縣埔里鎮設校以來，秉持融入中華文化的「中道」精神，致力於培養術德兼修、經世致用的高素質人才。除基礎學術研究外，本校亦強調東南亞區域研究、產學合作及推廣服務、培育僑界人才等發展重點。在「前瞻性與國際觀的培養」、「科技化與人文觀的平衡」及「發揚中華文化與強化僑教功能」等三項建校理念引導之下，暨大至今已經培育國內與境外萬餘優秀人才。由於本校歷經 921 震災重建過程，業深刻體會身為南投縣唯一的國立大學，關心並參與在地各項公共事務，不僅只是專業服務，更能從中萃取教學與研究養分。為融合教學創新、職涯發展、社會責任實踐、國際經驗培育等元素，暨大近年來的校務發展主軸包括：

(一) 配合在地發展需求，設置相關專業系所

本校人才培育之系所教研發展，向來特別考量在地需求。創校至今，陸續成立諸多與南投地方發展密切相關系所，例如：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弱勢關懷與社工人才培育)、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區域治理與社區營造)、土木工程學系(水資源環境保育、社區防救災)、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休閒農業、民宿產業)、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社區諮商、成人與繼續教育，新住民關

懷)。103學年為培養能返回部落投入原鄉發展之原住民青年人才，亦設立原鄉發展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同年東南亞學系成立，致力規劃東南亞特色教學，關心外籍勞工在地工作權益與新住民生計發展及社會適應等重要課題。其他院系則依其專業知識陸續開展各項協力地方的方案，例如：教育學院開設樂齡大學，資工系投入偏鄉兒童遠距課輔、開發埔里觀光旅遊 APP，資管系則協助日月潭文武廟建置資訊管理系統、推動南投縣 PM2.5 空污監測系統與志工培訓及教育宣導等方案。

(二) 以培養社會實踐人才為目標，規劃跨領域特色學程

暨大除專業學科人才培育，近年積極從在地議題出發，聘請相關業師開設以社會實踐作為教學目標的跨領域學程。例如：通識教育中心綠概念、生態城鄉及東南亞等三個特色學程，其中綠概念學程特別關注科技與生態知識連結可能性，同時於校園營造環境教育實作場域。其次，基於跨領域學習的重要性，本校近年來陸續規劃：音樂科技、公職養成、西點烘焙與咖啡調飲專業技術證照暨實務技能的就業培訓、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創新國際文教、跨文化管理職能、通訊與多媒體就業，以及公司理財與會計專業等學分學程。並由東南亞學系、諮人系、國比系、國企系、外文系連結他校、社會團體及業師，共同發展「搖滾畢拉密」課群，以東南亞為方法培養學生具備社區翻轉、文化翻滾的知識與能力。企盼藉由跨領域學分學程的設計，豐富本校學生跨領域知識與創新實作能力的學習涵養。

(三) 設置特色研究中心，開展各項社會實踐行動研究方案

本校創校之後除設置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推動綠色大學，先後成立東南亞研究中心、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暨生計發展中心、前瞻性高科技研究中心及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等，研究主題皆以關注與協力地方發展為首要目標。過去數年，本校一群跨系所教師團隊積極透過「以『東南亞』為方法」來解決因移民而產生的重大社會變遷議題，並進駐臺中市東協廣場，進行場域經營與教學翻轉計畫，該計畫目標為解決空間病理化、族群隔絕、精神受苦等當代人類大問題，並積極與國際學術暨相關的

議題社群進行連結與對話。另一方面，本校水沙連人社中心已連續 5 年獲得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計畫經費補助，積極扮演本校協力地方治理各項議題的火車頭角色，作為落實大學社會責任的整合運作平臺。

#### (四) 滾動式制度修正，建構大學社會責任(USR)的支持系統

本校於 105 年設置校級水沙連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並成立水沙連區域合作推動委員會，搭配設校之初成立的東南亞研究中心，分別擔負暨大對水沙連區域、東南亞各國的學術與實務連結平臺。108 年設置「地方創生與跨域治理聯合辦公室」，企盼藉由空間整合促進各團隊之間的對話與創新激盪，發揮綜效。另本校自 104 學年起分別從人事與教學兩個面向進行各項制度改革，逐步提升暨大教師課程創新的教學支持系統。其中，人事制度興革包含：修訂教師聘任及多元升等辦法、制定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研擬教師參與全校性專題研究與教學創新計畫之貢獻機制，積極注入暨大社會實踐的嶄新活力。教學制度創新則分別從課程設計、教師成長、學習生態等三個面向，推動包括：服務學習課程改革、開設跨領域創新共授課程、鼓勵教師組成跨領域專業社群、聘用專案教師及培訓教學獎助生等措施，營造本校落實高教深耕與社會實踐的友善制度環境。

#### (五) 鏈結新南向國家，豐富師生跨國交流經驗

近年來，在教育部與科技部重點計畫經費補助下，本校逐漸開拓出「深耕水沙連，迎往東南亞」的辦學特色。「深耕水沙連」係以各學院專業作為主體，積極與南投地方公共社群組織合作，發展各類型大學社會責任計畫，共同建構水沙連大學城的社會服務、教育學習，以及行動研究環境。而「迎往東南亞」則是鏈結各類型東南亞的學習資源，透過移地學習\創新研究的延伸，開展各項人才交流、社會服務，以及語言教育學習方案，並擴增本校的辦學社會影響力。



## 五、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YunTech 成立於民國 80 年，為技職教育之高等學府，從創校、紮根、起飛、領航、品牌、典範階段已 28 載，秉承「誠敬恆新」校訓，學校定位明確，以 YunTech 為品牌，期能發展為一以「產學一體、創新設計」為主軸之國際/兩岸名校。近年已成功推動「互惠型的產學教育合作」，營造「中臺灣產業人才培育園區校園」。YunTech 中程發展計畫的願景、目標與策略如下圖 1：



圖1 YunTech中程發展計畫的願景、目標與策略

本校現有工程、管理、設計、人文與科學、未來等 5 個學院，四技日間部 23 系(含 4 個學位學程)、二技日間部 2 系、四技進修部 1 個學位學程、碩士日間部 26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14 系(含 1 個學位學程)、博士班 13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

本校以「務實致用的科技大學典範」為發展願景，以建構適性揚才的教育環境、建構研發成果與新創事業鏈結的機制、運用教育與研發資源解決地方、產業、社會、與全球問題，以及持續的組織創新與變革為策略。在行動計劃中，最重要的是創建未來學院與 YunTech PBL (Problem-Based-Learning)研究中心。期待由「YunTech PBL 研究中心」及「未來學院」打造出一個以『學生學習為中心、以適性揚才為目標、以教育創新為策略、以社會與產業為場域』之 YunTech 新型態教學培



育系統。整體推動策略，更從學生適性揚才(含國際移動)、教師教學創新(智慧校園與 IR)、課程改革(含通識)、PBL 中心、世代薪傳服務學習實踐、大學社會責任與實踐(USR)、產學研發等面向，目標在 2022 年打造具重新璀璨臺灣技職教育特色之「YunTech 未來大學」(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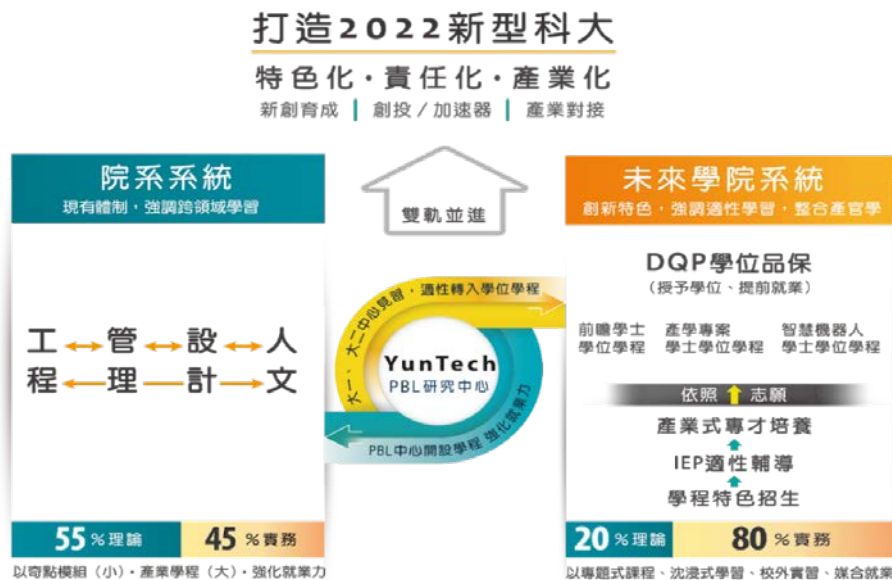


圖 2 新型科大之人才培育雙軌結構

## 六、國立聯合大學

### 前言

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於民國 58 年由時任經濟部長李國鼎先生，邀新竹、苗栗地區大型公民營企業聯合集資創設聯合工專，於民國 61 年正式開學。創校之後規模日益宏大，民國 81 年增設商業類科，更名為聯合工商專科學校。民國 84 年捐贈教育部，改隸為國立聯合工商專科學校，民國 88 年改制為國立聯合技術學院，再於 92 年改名為國立聯合大學，雖隸屬高等教育體系，但配合教育政策，部分學系學士班為雙軌招生兼收高中與高職畢業生。

本校建校於苗栗二坪山，囿於面積不足，於改名為國立聯合大學後，開發第二(八甲)校區。99 學年度正式啟用第二(八甲)校區理工一館與二館後，繼續興建「電機資訊學院」、「圖資大樓」和「客家、人社學院、共教會及藝文中心」等三大校舍合計 11 棟建築物，及興建第

二校區學生宿舍，於 103 學年度完工進駐，第二(八甲)校區成為本校的主要校區。兩校區合計 76.97 公頃。

### 現況

本校位處苗栗市，是縣內唯一國立大學，對地方及區域發展扮演重要的角色，本校目前現有學制包含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其中日間學制有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進修學制有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109 學年度本校有 20 個學系，15 個碩士班、1 個獨立所、5 個學位學程。目前本校學位班學生人數為 7,467 名。校友逾 7 萬人，畢業滿三年學士班畢業校友已投入職場比率約 93%。詳表一國立聯合大學基本資料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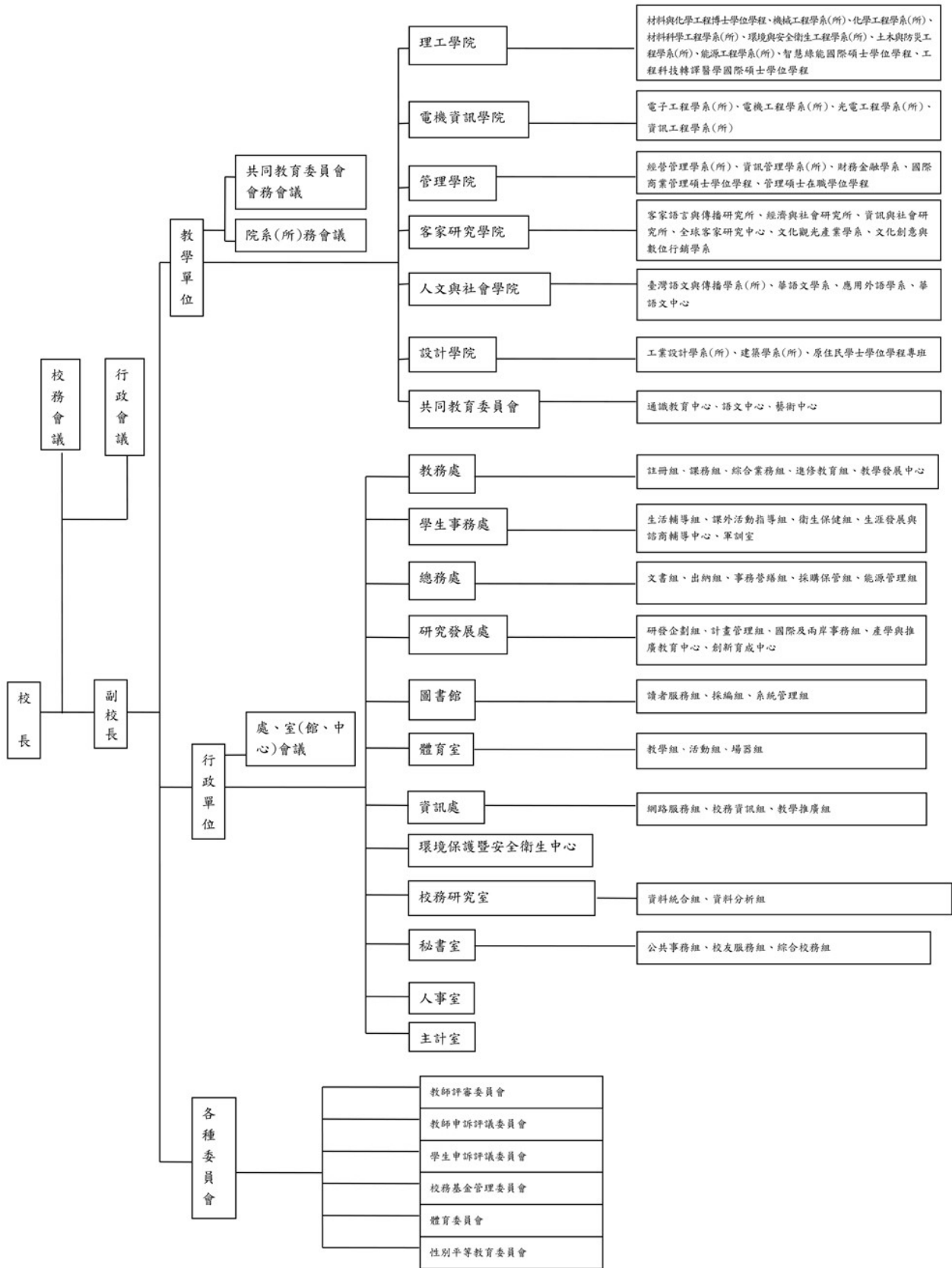
本校之組織系統分為「教學及研究單位」、「行政單位」及「校務會議及各種委員會」等 3 個組織結構。至 108 學年度為止，教學及研究單位包括 6 個學院(理工、電資、管理、設計、人社、客家)及共同教育委員會，6 個學院下設學系、中心、碩士或博士學位學程；一級行政單位共計 12 個(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圖書館、資訊處、人事室、主計室、體育室、環安衛中心、校務研究室)；另有依法規設立之校務會議及各種委員會；分別負責各項教學及行政事務之規劃、執行與考核，本校組織圖如圖一。

本校過去聚焦發展的重點教研特色為結合關懷福祉之橘色科技與重視永續之綠色科技的「橘綠(吉利)科技，i GO Tech」，未來五年除傳承過去基礎，將更進階至橘綠科技 2.0 版，以整合智慧橘綠科技(i<sup>2</sup>GO Tech)為本校特色主軸。在 i<sup>2</sup>GO Tech 特色主軸下，厚實醫學工業領域的產學合作，建立智慧化的永續低碳校園，以深耕在地產業鏈結、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為使命，進而連結全球及未來。在自我定位為「深化教學與務實研究並重之大學」下，特別著重培育具有社會責任使命之專業人才，將公共化資源更務實的投入學生面、老師面與制度面：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改善人力配置，提升教學品質，校務資訊更公開化，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而善盡大學社會責任。以聯大在苗栗的責任，相當於臺大在臺灣的視野，推動學生多元知能學習與行動學習，聯合不只是大學，大學不只是在校園內，走進社會，關懷社會，深耕在地產業與文化傳承，扮演社會智庫的功能。

表一 聯合大學基本資料表

資料日期:109.2.4

校地面積	76.97公頃(共2校區): 第一(二坪山)校區14.75公頃 第二(八甲)校區62.22公頃					
基本資料	專任教師		學生		職員工	
	教授	77	博士班	16	公務人員	16
	副教授	126	碩士班	457	留用人員	21
	助理教授	47	學士班	5,743	技警工	22
	講師	16	進修學士班	1,228	校務基金 工作人員	113
	其他(約聘教師14、 助教、教官2、護理 教師1)	19	碩士在職專班	23		
	總計	285	總計	7,467	總計	172
校友	逾7萬人 畢業三年之平均就業率93%					
單位	<b>教學單位：</b> 6個學院(分別為理工學院、電資學院、管理學院、客家學院，人文社會學院與設計學院) 及1個共同教育委員會 20個學系(15個研究所) 1個獨立所 5個學位學程 <b>行政單位：</b> 12個行政單位(5處、5室、1館、1中心)					



圖一 國立聯合大學組織架構圖

## 特色

面對全球化競爭與少子化的衝擊及全球暖化、資源耗用及新型疾病等各種挑戰接踵而至，引發人與自然關係的反思，將科技朝向永續環境的綠色科技，以及人本關懷的橘色科技兩端發展。面對衝擊，本校不斷提升自我特色的發展，精進教學、研究、服務品質。本校以 i2GO Tech (integrative, intellectual, green and orange technologies) 為根基，即「整合性的智慧綠橘科技」，其中綠色科技發展液流儲能電池、燃料電池能源技術，節能與能源轉換技術、智慧電網、綠色能源、電動車等技術，追求環境永續經營；而橘色科技則是厚實醫學工業領域，以實踐人本關懷健康照護。

在自我定位為「深化教學與務實研究並重之大學」下，特別著重培育具有社會責任使命之專業人才，將公共化資源更務實的投入學生面、老師面與制度面：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改善人力配置，提升教學品質，校務資訊更公開化，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而善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學生多元知能學習與行動學習，聯合不只是大學，大學不只是在校園內，走進社會，關懷社會，深耕在地產業與文化傳承，扮演社會智庫的功能。

本校致力於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多年來透過教育部的教學卓越計畫、教學增能計畫、特色大學試辦計畫、教學創新試辦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等之經費補助建構良善與多元的學習環境、促進教師教學專長以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就業競爭力。此外，為規劃聯大特色，於 104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辦理特色大學試辦計畫，針對區域各級學生學習發展的「未來情境」勾勒中長程教育藍圖以因應未來高教環境變化。除提升學生就業競爭能力外，更由老師組隊帶學生一起協助偏鄉弱勢學生進行課後輔導，且與產官學推動跨域產學合作，共創加乘效益。未來將更朝向教與學高質化之全面發展，藉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持續強化學用合一的實務教學，引領教學創新，深化學生基本核心能力以及跨域的整合與學習力。大學教育的首要任務在於人才培育，人才培育的核心在教學。本校積極推動智慧友善 e 化行政服務、校際與彈性學習、招生多元發展、拓展進修教育、深耕創新教學、優化學習等項目，以提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效果。

另本校職涯輔導室獲得勞動部補助設置「賈桃樂學習主題館聯大分館」，讓學生實際體驗各行業職涯發展，透過職涯探索與量表施測，學生得自我認識與了解。並透過社團營運，培養學生領導能力及學習團隊合作。本校連續十多年長期支持「生命之愛文教基金會」公益慈善活動，執行「遠距偏鄉課輔活動」，學生可以透過線上視訊輔導偏鄉學生課業，善盡社會責任。民國 104 年爭取教育部補助，設立「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透過各式活動和方案，協助照顧校內將近百名原住民學生。並設有「資源教室」輔導照顧身心障礙學生，建構友善校園環境。

此外，本校為全體師生往返兩校區及市區之交通便利性與經濟性，提供兩校區及市區(8 公里以內)免費接駁公車，於節能部分，全國太陽能發電裝置量全國績優第一名，107 年榮獲水利署節水達人績優獎，八甲校區汙水處理廠回收水達到零排放，及具有面積達 5 公頃以上之教學茶園。

## 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本校為邁向具有重點特色的精緻型卓越科技大學，使學校得以永續發展，除配合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外，也積極進行組織規程修訂，推動組織再造工程。本校有關校務發展組織設有秘書室、研發處、校務發展中心、校務發展委員會等，負責進行校務發展規劃與擬訂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為能保有持續不斷追求卓越的動力，根據目標擬定各單位「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並就校內現況及發展目標進行整體規劃，冀望發展成為一個具有特色且是培育具有創意、國際移動力及工作熱忱之專業人才的科技大學。

自 69 年雲林工專創校以來，以「邁向具有重點特色的精緻型卓越科技大學」為辦學理念與目標、以機電整合技術服務西部走廊機械產業為立校宗旨，致力於工具機產業，歷經 30 餘年，發展特色及優勢立基於產學連結平臺與成果、扎根工業基礎技術、厚實三創校園基磐及潛力特色領域及建構契合式產業學院；以共同促進學校與產業的緊密連結為橫向廣度，深耕基礎與專業、加值師生產學潛能為縱向深度。

並累積教育部早期補助之教學卓越計畫、典範科大計畫之研究能量，107年起榮獲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經費補助為全國技職院校排名第三，包含該校「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核定為教育部補助之重點「Global Taiwan 特色領域研究中心」，除了深耕特點領域專業技術，鏈結國際知名企業與學校研究團隊，更以服務中部地區機械產業人才培育為主軸，務實的教學風格，使畢業學生深受企業青睞，為國家培育精實跨域科技且具備正向影響力之人才。

本校於 93 年由技術學院改名為科技大學，從較偏教學型之大專院校轉變為教學及研究型大學，一系列從技術研發、專利申請、技術移轉、衍生公司及新創事業育成為本校師生參與產學合作及研究發展之一連貫步驟，亦為本校務實致用發展之特色。在整個過程中教師槓桿 (Leverage) 政府資源及與業界建教合作從事研發，期間結合學生專題製作與實務參與，使學生從事關鍵技術研究並提早接觸產業界了解實際問題，部分研發工作與推廣連結學校夥伴或法人研究機構共同進行合作；透過專業人員拜訪廠商，主動發掘廠商問題提供服務、建立產學推廣互動模式、主導跨校產學聯合技術推廣、參與各大工業區服務及各產業聯盟、辦理創業活動競賽及鼓勵師生共同創業等，研發成果之運用模式，如圖 1 所示。目前成功輔導 14 間師生創業團隊通過教育部核定並將新創公司設立於本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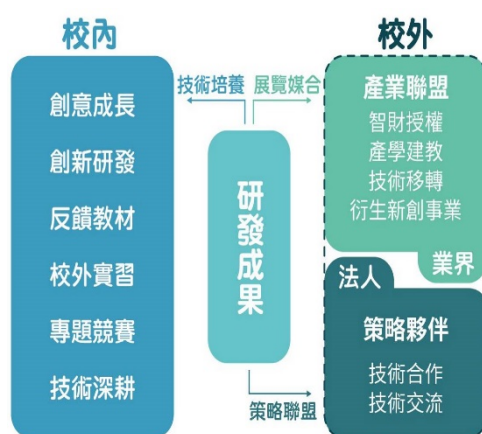


圖 1、研發成果之運用模式

經執行典範科大計畫與高教深耕計畫，盤點學校資源與特色，整合工程學院智慧工廠、電資學院智慧聯網 IOT 與雲端資料、管理學院虛實整合/精實管理/巨量分析，使學校轉型進入智慧製造，且聚焦工具機產業為載具，本校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智機中心，原名稱為精密機械技術研發中心)107 年 8 月已報部核准升格為一級研究中心，藉由一級研究中心資源設置共通實驗室與場域，結合經濟部工業基礎技術與科專計畫，與經濟部組成國內唯一工具機旗艦計畫，針對工具機國產化設備進行智慧製造跨域技術建立；連結科技部價創計畫與國際產業聯盟計畫，針對技術開發連結國家產業政策，分別跨亞州矽谷、智慧機械與國防航太等五加二產業領域。

#### (一) 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

獲高教深耕計畫第二部分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補助，並報部獲准升格為本校一級單位，中心推動重點持續在教學面輔助各教學單位共同培育跨領域之頂尖優秀技術人才，主要成果包括：獲教育部補助 8,000 萬執行工業 4.0 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國際技術人才培育學院計畫，設立「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學士學程」、3,800 萬補助高階人才培育實驗室技術創新計畫，培育博士級高階人才投入產業界提升研發能量、750 萬補助工具機教學設備更新計畫建置校內唯一零組件物聯網擴充開發功能之工具機教學設備可蒐集零組件資訊功能，作為工具機產業鏈合作廠商之產品整合試煉平臺；研發面著重工具機關鍵技術深化與產業外溢應用(航太、汽車、水五金、模具等)，協助工具機與精密機械產業朝智能機械(智機產業化)與智慧製造(產業智機化)轉型，研究成果影響遍及工具機與精密機械產業，包括：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國內外會員招收 25 家，提供 LAB 團隊校正服務項目、組成跨領域 LAB 團隊參與前瞻性技術開發、媒合本校人才進入企業服務等、經濟部產學研價值創造計畫/參與廠商 11 家-學校 4 間-法人 2 家，成立跨國、跨校以及跨領域之整合研發團隊「航太加工供應鏈&前瞻製造聯盟」，媒合聯盟內學校、法人、國際特色團隊之研發能量，解決國內航太零組件加工產業鏈所面臨問題、科技部先進製造技術計畫/參與廠商 15 家等。



107 年參與國際產學聯盟「COMPUTEX 2018」展，產出本校 LRT 與 Smart Machine Engine(SME)卓越技術；108 年參與「臺北國際工具機展覽會 (TIMTOS)」，協同 IIOTA 臺灣工業物聯網應用協會及 18 家工具機零組件廠共同展示「TANGRAM 工具機物聯網」，於開展首日由本校校長覺文郁向蔡英文總統解說工具機物聯網相關應用層面及領域，TANGRAM 是由業界提出需求，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中心提供研發人才及資源，透過 IIOTA 聯盟團隊的運作，共同推廣工具機物聯網規範，是一個由下而上(Bottom-up)建構而成的完整工具機物聯網生態系。本校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目前已成立兩個產學聯盟：工具機檢測技術(Laser R-Test, LRT)及零組件物聯網技術(Tangram)聯盟。推動策略上以先期參與投資、共同開發、共享成果等方式吸引業者、法人共同參與，將校內技術成熟商品化，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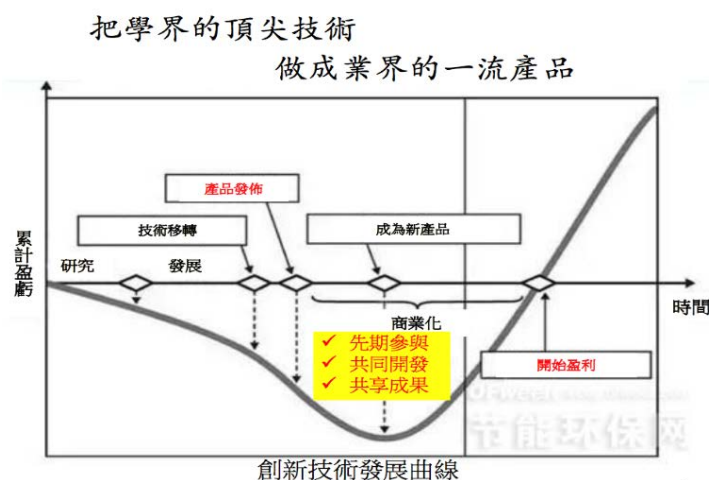


圖 2、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  
技術推動發展曲線

## (二) 國際產學暨飛機維修與航太製造領域計畫資源

1. 設置國立唯一技職校院符合民航法規 CAR 05-02A 標準之訓練機構-「航空維修訓練中心」，並於 108 年 2 月經交通部核准認證，第一家以新制實施檢定獲准之 Cat. B1.1 類維修人員訓練機構，同步於 107 年 9 月設立「航空維修學士學位學程」，在課

程內容及場域教學皆與國際民航訓練標準充分接軌，每屆皆招收 15 名學生，至今共有 8 名同學參加 Cat. B1.1 學科檢定 13 個科目全部及格，學生經高度專業訓練後以輔導在畢業前取得「航空器維修工程師」認證為目標，科技部陳良基部長於 108 年 12 月蒞臨本校，參訪本校與中科管理局「強化區域合作推動中南部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計畫」所建置之 2 條智慧示範生產線，及「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與「飛機維修教學棚廠」場域，並對本校培育智慧機械技術應用及飛機維修人才不遺餘力，給予肯定。

2. 獲教育部「推動技職教育輸出-建構具備國際認證之民航維修訓練重點機構」計畫補助 6,800 萬元，以橋接產業需求，縮短學用落差之策略完成購置目前航空公司仍在線使用之教學設備，包括：JT8D 發動機、King Air 作為系統實作教具、A320 模擬機作為航電系統教具、符合民航法規之訓練教材及測驗管理軟體，並由國際企業友嘉公司捐贈 666 萬五軸加工機(MT-1000)及其附屬設備 495 萬元，校內開設燃燒室機匣師徒制培訓課程，提供師生產業級教學設備與學習資源。
3. 執行外文產業化及校共通特色支援，完成對接系所能量設置 MRTRC 混合實境教學研究中心及外文情境教學場域，透過跨平臺互動開發軟體及擴增實境開發套件，結合 3DS MAX 建模與動畫軟體，進行各項組裝、維修及模擬訓練教材，完成以發動機模組(含進氣道、壓縮器、燃燒室、渦輪段與排氣段)為主題的訓練軟件，輔助學生以沉浸式虛擬 VR/AR 學習，提升學習互動性及專注力。

## 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自創校以來，中教大已擁有超過百年之優良歷史與傳承，是一所兼重教學、研究及服務之優質高等學府。本校現有「教育學院」、「人文學院」、「理學院」及「管理學院」，學生人數約 5 千餘名，涵括大學部、碩士班及博士班，是一所兼具文理特色、教育研究與師資培育功能，以及促進產業創新發展之管理人才培育之精緻大學。103 年王

如哲博士接任校長後，植基於本校過去優良傳統之同時，以「創新經營」、「邁向卓越」、「永續發展」為辦學理念，俾使本校發展成為一所擁有創新我國未來人才培育典範之嶄新大學。目前學校定位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持續發揮教育典範精神，培養優質專業人才，以期成為「地區第一、國內一流、國際知名」之特色大學。

發展迄今，本校已成為最具「特色的師資培育典範大學」。本校在我國當前師資培育多元化政策架構下，已透過精緻師培計畫、教師專業碩士學程公費專班、原住民師資培育，以及最多卓獎生、優異教檢通過率等，在全國師資培育上已建立利基及特色。尤其本校這幾年來開始推動精緻師資培育計畫，直接與各縣市地方政府合作，由這些縣市提供偏鄉學校教師缺額，再加上由教育部提供公費，以招收碩士專班進行培育，學生畢業後分發到偏鄉學校服務，頗能符合教育現職實際需要且深獲肯定，也因此建立了本校的發展利基，各縣市也願意繼續提供教師名額，以利持續培養優質教師。

具體而言，本校近年來展現出有七項重要績效：(一)本校在招生方面表現出良好的績效，根據教育部首次公布的 106 學年度的資料，本校成為前三所註冊率最高的公立一般大學；(二)本校已連續三年榮獲教育部核定為師資培育獎優學校；(三)本校教檢通過率近幾年平均超過 85%，今年的二次教檢成績更是優異，分別是 92%與 88%，居於全國領先，教師甄試亦表現優異；(四)本校持續深化國際化，現有 250 所海外姊妹校並有交換師生的實質交流活動；(五)本校獲得 107 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殊榮；(六)本校榮獲行政院檔案局第 16 屆機關檔案金檔獎；(七)本校今年榮獲教育部委託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校務評鑑受評成績全數通過，辦學績效獲致肯定。

## 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勤益科技大學目前有工程學院、電資學院、管理學院、人文創意學院與通識教育學院等 5 個學院，14 個專業系所(含 13 個碩士班)及 1 個獨立博士班、2 個產業博士學位學程「智慧機械與智慧製造」與「前

瞻電資科技產業」(108 學年度開始招生)。全校學生數共 11,982 人(日間部 7,316 人、進修推廣部 3,814 人、進修學院 410 人、進修專校 442 人)，其中日間部碩士班學生 583 人、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學生 297 人、博士班學生 27 人。

透過 SWOT 分析與策略擬定，以「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二大發展目標，邁向「務實致用創新導向之優質產業科技大學」為願景，發展特色如下：

(一) 落實專業化的技職教育目標

1. 著重各科系所的特色專長訂立重點教育目標，實行學院管理，促進學制簡化，提昇教學品質與研究水準。
2. 積極推動整合性研究團隊，成立研究中心，結合國內外研究團隊，積極介入前導性產業領域，發揮實用性科技轉移實效。

(二) 卓越教學品質精進計畫

主動爭取教育部獎勵大學卓越計畫，五個分項計畫為：

1. 教師教學品質精進
2. 學生學習成效精進
3. 職場競爭力再加值
4. 全人學習精進計畫
5. 教學資源整合共享

(三) 系所本位課程規劃 — 建立系所特色

1. 建立本校系所本位課程發展機制，確立系所之產業定位，發展特色課程，強化學生就業知能。
2. 縮短及解決產業與學界需求人才落差，均衡人才供需，落實技職教育「務實致用」之教育目標。

(四) 擴展國際化的視野

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培養學生之國際觀，基礎競爭能力，以培養具全球化競爭力之企業所需人才為重要目標。因此，本校著重：

1. 加強有關國際情勢、壓力管理、外語能力...等等課程。
2. 與國外學校締結姐妹校、建立交換學生制度。

3. 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蒞校進行講學或駐校指導及辦理國際研討會。

(五) 培養全人化的通識教育理念

為融合人文精神與科技發展的科技人文素養教育，本校致力於：

1. 通識課程之擴展與轉型。
2. 辦理多元藝術季活動。
3. 落實生活輔導及人格養成計畫。

(六) 打造優質化的社區文化意識

1. 推動教育社區化，結合地方資源，強調社區互利共榮的團結意識。
2. 透過產學合作、終身教育、社會服務、資源共享，推動藝術文化、休閒娛樂等活動，與社區密切之互動，使學校成為社區密切融合。

(七) 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增聘學有專精之優秀教師，鼓勵教師在職進修、參加研習，組成專業研究團隊，透過教學資源整合，使校園成為終生學習良好的環境，吸引學子嚮往及報考，也是企業員工在職進修優質場所。

## 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民國 47 年臺灣省政府基於提倡國民體育的發展及社會教育法的規定，令教育廳將臺中市立體育場改為省立，並在該場範圍內設立體育專科學校，以期培育體育專門人才，加強推行國民體育。同年 7 月省教育廳長邀約我國體育界先進關頌聲、江良規等先生到臺中勘察場地，研商創校事宜，並即草擬設立計畫。

民國 49 年 3 月，省府主席周至柔先生將學校設立計畫提請府會審議通過，旋經省府指派臺師大周鶴鳴教授為籌備主任。周先生首先與臺中市政府洽辦場地接管事宜，進而編列經費預算、勘測場地、建築校舍與運動場，購置運動器材及教學設備、釐定學校規章及課程，籌備工作為時年餘始告完成，乃報請省府轉請教育部於 50 年 6 月 12 日核准立校，嗣後本校遂訂每年 6 月 12 日為校慶。奉准立校後省府任命

周鶴鳴教授為校長兼省立體育場場長，藉收場校一體，相輔發展之效，50年7月開始招生，每年招收三年制體育科學生男女各1班。

80年改隸教育部，名稱為國立臺灣體育專科學校，同時因應多元化社會之需要，81年度增設五年制休閒運動科，為我國開創休閒運動專業人員培養之新局，83年度增設五專體育舞蹈科。85年7月1日改制學院，陸續成立各四年制學系與研究所，並停招原三專、五專、二年制學制。教育部於100年11月17日以臺高(三)字第1000204166號同意本校溯自100年8月1日改名大學，同時增設運動教育學院、競技運動學院、運動休閒暨健康管理學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起更名為運動產業學院)，108學年度休閒運動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更名休閒運動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增設運動事業管理學系東南亞博士班，109年將成立競技運動學系博士班。

本校成立之初，秉持「術德兼修，堅強勤奮」之校訓，以「培養體育專門人才，發展全民體育」為教育目標。為因應社會發展，教育目標亦朝向多元化，配合蔡英文總統體育行政優化、鼓勵企業投資體育運動、國際賽事接軌、體育扎根、以及選手職涯照顧等五大體育政策，教育部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所宣示之「健康國民、卓越競技、活力臺灣」三大主軸，現階段之教育目標為「以培養術業專攻、德才兼備、堅強不屈、努力勤奮的國際運動專業人才」，以成為國際化、精緻化、全人化之世界一流體育運動大學。

目前本校計有3個學院、1個研究所、2個博士班、7個碩士班、2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9個學系，每年招收學生約800人。

本校自創校以來積極協助相關單位和主辦國內外運動賽會，如全國運動會(臺灣省運動會、臺灣區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國內外單項運動比賽。本校積極規劃成立運動賽會中心辦理運動賽會相關業務，於105年7月24日與臺中市政府簽訂合作備忘錄，協助辦理105年全民運動會競賽及表演事宜。自104年起本校發起成立「中區大學運動聯盟」，以全國首創之主客場制，辦理男籃及女籃聯賽。

為因應全球人口老化及少子女化現象，行政院於民國100年頒訂「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行動計畫」，蔡英文總統上任後亦

推動「新南向政策」，除可增加經濟效益，亦可彰顯臺灣於國際教育市場貢獻，厚植臺灣國際關係資本。105年起政府更推動南向政策，本校已於越南建立穩定基礎，前於越南胡志明市辦理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是唯一於境外開班招收外籍學生，且已成立校友會，108學年度成立運動管理學系東南亞博士班。未來仍將持續於東南亞擴展海外招生、教學、雙聯學制等，並積極招收僑生及外籍生，落實教育部「教育輸出」之重要政策，並增加本校國際化。

## 參、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發展之短、中、長程規劃重點

中臺灣 10 所國立大學分跨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嘉義等 6 個縣市，各校規模差異大，學生數超過 1 萬人的有 4 所，另有 2 所學生數未達 5 千人；各校分屬技職、師範教育、體育及普通綜合等類，依其歷史發展各具特色，在各自領域皆有卓越表現，但受到規模小或學門不盡完整的限制，面對少子化及未來激烈的國際競爭，除需積極加強校內各學術領域整合外，有必要謀求校際整合，發揮互補性，以結合各校教學研究能量，整合資源擴增規模，以期提升教育品質與學術水準。

中臺灣 10 所國立大學整合成立系統大學之規劃，除前述提升各校教學研究能量之外，因應區域發展、產學合作等，也期望能發揮大學系統聯盟綜效，透過跨校合作，加強與地方政府、研究機構及在地科學、工業、產業園區等合作，促進產業發展，提供政策建議，並能實踐大學社會責任，協助地方創生發展，擴大社會服務與貢獻。

綜言之，本大學系統期望能發揮之功能，依短、中、長程希望達成目標如下：

### 【短程目標】

透過課程、師資、圖書、資訊、設備共享機制，逐步整合各校資源，提升各校學習環境並追求教學創新；鏈結高教深耕計畫(教學創新、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國際重點領域)，善用各校現有資源，具體呈現大學系統橫向連結力量，使大學系統內的師生可實際受惠。

### 【中程目標】

整合跨校研究資源，連結跨校、跨領域研究團隊，發展成為具特色的頂尖研究中心。並加強與科學園區(竹南、銅鑼、后里、臺中、中興新村、二林、虎尾)、臺中精密機械園區、臺中軟體園區間之產學合作。

### 【長程目標】

深化大學與產業上、中、下游之互動，期使學術研究能量協助產業升



級；成為中臺灣高科技經濟產業的發動機，協助中臺灣綠色科技產業的深耕與發展，結合 10 所學校資源，充分發揮各校特色，善盡大學責任，共同為國家的發展努力，以積極的態度為公共政策提供意見。

合作及整合規劃：

大學系統啟動合作與整合之重要基礎項目包含教學、研究、社會責任、國際化、圖資、產學等，可能的合作內容簡述如下。

教學方面：

共同開課與跨校選課，共享特色課程；利用遠距教學系統支援跨校共享課程；成立跨校通識巡迴講座，由各校教師至他校輪流授課；聯合舉辦教師專業知能研討會，教學技巧分享，整合教師資源。

研究方面：

設立年輕學者創新研究成果選拔，鼓勵年輕教師勇於嘗試創新方式研究；建置教師專長資料庫、論文資料庫網站，呈現領域特色，進而協助媒合各項合作計畫之形成；建置共同儀器管理平臺，共享儀器設備；整合跨校研究資源，建立跨校、跨領域研究團隊，發展成為具特色的頂尖研究中心。

社會責任：

盤點各校的研究能量，成立跨校的聯合團隊來執行社會責任計畫，精準挖掘地方需求，徹底解決地方需求與地方一起共享、共榮、共好。

國際事務方面：

建立實質國際合作平臺，合作境外招生、國際交流業務聯合推動、資訊平臺建立及外語教學資源全面整合，更進一步強化整體國際化之發展。

圖書資源方面：

透過電子書共購共享，節省採購經費；建立線上學習平臺，共同培訓

人才，共享館員教育資源；合作發展館藏，透過傳遞方式達到資源共享。

## 肆、合作及整合事項

系統內的大學在定位上各有不同，有研究型大學、教學型大學、體育單科校院及技職體系大學，各校對未來的規劃與發展不盡相同，也有各自的優劣勢和機會威脅，可以透過大學系統的合作發揮互補的綜效。系統內的年輕學校，均提到一個現況，因創校年資淺，畢業校友少，間接影響募款的工作，而導致校務基金不甚充裕。經營校友的部分，需學校各系各處群策群力，規劃校友回娘家的活動之餘，針對大家的建議，提供校友適切的服務，凝聚校友們對學校的向心力，逐步去推動募款工作；本大學系統也不乏歷史悠久的學校，校友會已運作多年，也有不錯的成效，可相互交流相關的經驗，也可參照國外一流大學的作法。籌募校務基金並不侷限於校友捐款，尚有其他多元的管道，如場地租金收入、產學合作、推廣教育等，若能藉由大學系統整合的能量，吸引各界捐款，獲得企業、社會上更大的支持，積極開源，注入資源於各校及大學系統，協助財務規劃與控管，提升整體的績效是可期待的。

在盤點各校資源時，也發現有幾項根本問題是各校共同面臨的困境：總體經費有限、生源逐年遞減、招生不易、國際化環境較弱等；這些結構性的問題不僅僅是各校亟欲解決的威脅，同樣也是臺灣高等教育現存的挑戰。有鑒於此，中部區域的國立大學為有效因應並尋求對策，欲透過大學系統的資源整合，借助各校經驗的分享、專業分析與具體作為，規劃良好並可行的措施，應用在招生宣導及提升學校能見度。藉由系統的運作，不僅僅能解除地理上的限制，增加系統內大學的知名度，以吸引更多國內外學生選擇就讀，並突破難以聘請歸國學者任教的窘境，也期望能改善無法長期留住優秀教師任教的問題。

另外，臺灣的高教環境已面臨嚴重的師資斷層，師資年齡結構逐漸老化，青年教師的人數無法提升，教師員額的限制，沒有吸引優質人才投入教職的條件都是關鍵因素；教育部雖已啟動高教深耕計畫的補助款來擴充招攬年輕教師，但是根本問題仍存在著。大學系統是否能參照國際水準來推動薪資制度及留住人才，尚待政策法令的鬆綁，促使系統在運作上有其彈性，始能發揮區域聯盟的實質效益。

以「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名義去爭取產業界的支援或是申請政府各部門的計畫，設法增加大型研究的經費，在此機制下，適度的調整及補助資源較不足的學校，鼓勵學校間良性競爭與相互交流，一方面提升老師在教學品質與研究質量上的內涵，另一方面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培育學生多元的能力，以理論實務並重的面向克服學用落差的現象。目前系統內的學校在產業界耕耘多年的成果顯而易見，相信初步在整合的階段積極推動此項計畫，預計中長程能達到跨校、跨領域合作的卓越績效。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不僅僅鏈結國內中部地區的產官學研界，更放眼未來能擴展至其他區域；在全球化的趨勢中，觸角必然延伸至海外。近年來，青年學子至國外求學的意願降低，我們能否另闢替代方案，提供學子另一項選擇，務實的輔導人才在地化，同時具備宏觀的國際視野，培育未來的跨國人才。臺灣國立大學系統擬與國外知名大學合作、或是聯合海外辦學，仿效亞洲鄰近國家的做法，導入符合臺灣高教體系的創新作為，塑造一個能促成學生參與國際事務的環境，提供海外見習互動的機會，不論是締結姊妹校、國際企業實習或是海外非政府組織進行實質的交流，以彌補國際化不足的窘境。

## 一、教學資源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為實踐教育的初衷，回歸以學生為本，重視教育現場的課程內容、教學品質及教師資源，結合中臺灣 10 所國立大學校院的特色，規劃專業領域、社會人文及跨域課程；同時作為世界公民的一份子，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將導入聯合國所提出的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並秉持大學社會責任(USR)的精神，深化在地連結，強化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合作，培育系統內的學生具備創新力、公民力與全球移動力，奠定中臺灣國際化人才的基石。

### (一) 課程/教學

在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內，各校可共同開課與跨校選課，同時辦理跨校修習雙主修或輔系，相互承認學分、跨校選課免收學分費。各校規劃創新教學或是特色領域的線上學習課程，包括磨課師課

程 (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s, MOOC) 及開放式課程 (OpenCourseWare, OCW)，成立跨校通識課程、國際講座巡迴系列等教學資源共享，建置系統內的教學資訊網絡，提供更優質、多元且開放的學習環境，驅動高教品質全面提升，真正落實莘莘學子的平等受教權。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將可承認系統內教師資格、跨校合聘、跨校開課，承認教師跨校授課鐘點並得併計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跨校合作研究及指導學生，各校借調得不受義務返校授課規定之限制等。教師至大學系統內的他校授課，以校際互惠為原則，每位教師每學年以一門課為限；並應由邀請開課學校致函受邀請教師所屬學校，經其系所、院、校長同意後始得前往授課。

為鼓勵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就讀碩士班，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將推行大三生可跨校預先修讀修碩士班的課程（不得列入學士班畢業學分），於進入碩士班就讀時可抵免已預先修讀通過之碩士班課程，以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

## (二) 聯合招生

依據大學法第 24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9 條規定、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5 條，各校得視需要辦理聯合招生。臺灣國立大學系統預計先籌辦學士班轉學生考試聯合招生。各校共同擬訂聯合招生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聯合招生委員會、研擬聯合招生辦法及規定；系統內的各校學生必須參加聯合招生考試，才得以相互轉換。未來欲規劃各校研究所共同聯合招生的平臺，增加報考學生的選擇性。為因應國際趨勢，招募海外學生的業務也可藉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成立辦理聯合招生，有效整合資源，宣傳各校的優勢與特色，積極擴展並配合新南向政策，吸引海外年輕學子來臺就讀。

## 二、研究發展

因應全球劇烈的變化和競爭，過去傳統的思維與作法已無法使高等教育發揮更大的效能，各校期盼透過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資源整合，對於未來可共同合作的研究領域達成共識，強化本系統聯盟的學術力量，呈現更具體顯著的研發能量及成果，並持續朝永續發展的目標邁進。

### (一) 研究發展重點

**中興大學**在農業分子生物科技、動植物基因轉殖、農業生產及動物醫學等研究，擁有世界頂尖的實力；在環境復育、防災科技、綠色工程等方面，防災協力機構與節能光源研發領先全國，日前新成立的「永續農業創新發展中心」也獲得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為 Global Taiwan 研究中心。**聯合大學**以 i2GO Tech(integrative, intellectual, green and orange technologies)為根基，即「整合性的智慧綠橘科技」，其中綠色科技發展液流儲能電池、燃料電池能源技術，節能與能源轉換技術、智慧電網、綠色能源、電動車等技術，追求環境永續經營；而橘色科技則是厚實醫學工業領域，以實踐人本關懷健康照護。**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著重於運動科學的重點突破、運動產業以及運動社會學的發展，以精進競技運動成績、提升民眾健康、強化運動科技實力、活絡運動產業、重視運動的性別議題，以成為國際化、精緻化、全人化的體育大學，進而達到成為亞洲運動科學研究重鎮的目標。**臺中教育大學**以優質教育研究為基礎，強化研究能力並進行專業領域建構及整合，以奠定本校教育領域、人文領域、數理資訊領域與管理相關領域之學術地位，使研究資源作有效運用並推廣教師研發成果，朝向學術專業、精進教師能力為重點。**彰化師範大學**為具有師資培育特色的綜合型大學，是當前有志於教職者的不二選擇。研究發展以「活化學術研究」及「促進產業升級」為目標，期能建立優質的研究環境，讓教師有足夠之資源能專注地從事研究發展，並將成果回饋至教學與業界，以嘉惠學子並促進產業技術升級。**暨南國際大學**為發展本校學術研究特色，初期以建立研究環境與氛圍出發，鼓勵各



系所教師進行學術領域主題研究，進而找到各學院研究重點與特色，並發掘具研究潛力的團隊，逐漸形成研究社群，積極爭取校外大型政府補助計畫。雲林科技大學以「YunTech PBL 研究中心」及「未來學院」為核心的新型科大人才培育雙軌結構，打造出『學生學習為中心、以適性揚才為目標、以教育創新為策略、以社會與產業為場域』之 YunTech 新型態教學培育系統。虎尾科技大學以機電整合技術服務西部走廊機械產業為立校宗旨，致力於工具機產業；本校「智能機械與智慧製造研究中心」核定為教育部補助之重點「Global Taiwan 特色領域研究中心」。除了深耕特點領域專業技術，鏈結國際知名企業與學校研究團隊，更以服務中部地區機械產業人才培育為主軸，邁向具有重點特色的精緻型卓越科技大學。勤益科技大學針對工具機(Machine Tool)、工業4.0(Industry 4.0)及綠能科技(Green Technology)簡稱 MIG，進行研究重點及人才培育方向，推動相關課程、產業技術合作機制。以建構「務實致用創新導向之優質產業科技大學」為發展願景，並致力於培育具備「專業知能、人文素養、社會關懷、國際視野」之德術兼備優質人才為教育目標。實踐「智慧工具機、創新綠能科技、電機控制、資訊 ICT、文化創意美學、創新管理」等六大領域之專業人才培育。嘉義大學在農業領域部分，著重於食農循環模式及循環農業生物經濟的建立；在奈米科技領域部分，則致力於探討奈米銀應用光電元件的增益及機制等。此外，為發揮教育與農業兼具之特色與優勢，並執行高教深耕計畫，於 107 年成立智慧農業研究中心及食農產業菁英教研中心，凝聚校內智慧科技能量，傳播食育理念，以致力於智農及食農之研究、推廣與服務。

綜觀中部區域的 10 所國立大學校院，各有各的專長領域及辦學特色；大學系統將結合各校的優勢，建構跨域合作的研發團隊，共同組織系統跨校的研究中心，全方位跨界整合，深化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優勢互補、合作共贏的模式，開創高等教育優質化的新紀元。

## (二) 貴重儀器共享

配合國家政策並落實高等教育深耕化，各校無不積極的提升大學品質及朝向高教多元發展的目標前進，除了加強推展各校的特色之外，追求國際化、全球化更是一大挑戰。所以，為了因應高科技的研發與尖端技術的不斷創新，中部區域 10 所國立大學，擬藉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成立，整合各校貴重儀器的資源，建置專屬共享平臺。除了滿足系統內學術與研究單位的需求之外，期盼透過產官學的交流及貴儀專業人員的培訓，提升各校跨領域研發的質量。

## 三、圖資網路

### (一) 圖書資源整合

分處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至嘉義的 10 所國立大學，地域性雖緊緊相連，卻仍存在時空上的限制。隨著科技的趨勢發展，各校均朝向數位圖書館的目標邁進，如何善用網路環境，結合大數據、雲端運算、物聯網與機器學習等資源，串聯各校合作，達成共建共享的理念，並提高服務的品質是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發展的重點之一。在可預見的未來，期待十校合一的智慧虛擬圖書館能經由資源整合，發揮實質上的效益。

1. 館藏資源共購共享：未來可經由大學系統的合作，朝聯合採購的方向進行，舉凡圖書、電子書、期刊文獻、視聽媒體等，以爭取最有利的議價空間；可研擬在同一個服務網站下，查詢並了解各校的館藏資訊，形成虛擬合一的共享模式，提供各校師生更多元豐富的資源，達到共有共享的實質利益，有效提升本大學系統之學術成果及影響力。
2. 館藏利用服務：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內的圖書館可在共享館藏資源的基礎下，利用現有「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提供快速文獻傳遞服務及圖書代借代還服務，藉由整合性服務窗口，提升圖書資源利用率；讓各校教職員生以優惠價格，更快速取得文獻資料；辦理服務推廣活動，讓系統內的員生能更了



解整合後的資源，進而充分利用，提升各校使用率，以發揮各校館藏利用之最佳化。

3. 數位化參考諮詢服務：隨著網路與科技的發展，大量訊息的獲取與資訊流通快速，參考諮詢服務也面臨了時代的挑戰。傳統的參考諮詢服務已不符合讀者的需求，從傳統邁向線上合作，服務的方式與型態逐步與現況接軌，數位化的參考諮詢服務已臻成熟。系統在此基礎上，可聯合各校共同利用線上參考諮詢服務，積極推動多元、專業、個人化的服務，確實掌握使用者的需求，達成跨域性且即時的遠端服務。
4. 圖書資訊服務協作：各校圖書館發展的檢索系統已臻完備，各校如何透過協作，促進圖書資訊服務效率，協助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內的員生更便利的使用，以提高數位圖書館服務的品質，達資源共享之目標。
5. 專業知能人才培力：圖書館人員的培訓與專業知識的增能，可直接反映在營運服務的品質優劣；未來可共同舉辦研討會或專題講座，或辦理館員共識營，實際探訪各校的圖書館，建立系統內館員相互交流的機制，改善圖書資源的服務品質。

## (二) 網路資源整合

1. 系統合作開發與整合：為突破各校地域上的藩籬，以網路鏈結系統內的成員並強化對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認同感，使系統內的員生方便操作系統資訊入口；本項合作目標在於建置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網站，同時開發行動版使用介面及 APP，設計符合現今趨勢，以簡單、快速、便利的操作模式，將各校共享的資源、校務資訊、即時新聞、聯合活動等進行推播，有效提升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網站的使用率與能見度。
2. 數位學習資源共享：數位學習是近幾年來廣泛被應用的學習模式，各校也設計建構各自的數位學園或是雲端學院，並設計具有各校特色的磨課師課程與開放式課程。系統未來將整合各校的數位學習資源，提供施教者與受教者一個更好的平臺，共同在開發教材、創新教學、個人化學習等面向，發揮其特色及價

值；另外，數位學習的軟硬體設備也必須同時具備，才能服務系統內廣大的使用者。數位學習資源的共享與合作，最大的目標是共構數位學習大未來，透過新的學習環境，差異化教學，提升學生跨校學習的意願，促進教師教學品質，活化翻轉教育現場，逐步趨近國際數位學習的態勢。

#### 四、國際事務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在推動國際事務方面，欲建立實質的國際合作平臺，聯合系統成員拓展國際交流業務，業務涵蓋國際學術合作、外語教學資源、海外招生等，藉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整合，集中核心資源，保有競爭優勢，增進國際間的能見度。

##### (一) 國際學術交流

每年輪流由各校辦理國際交流活動，邀請系統內的成員學校共同參與。各校教師與學生可組成團隊參與國際志工活動、共同參加海外學術研討會、海外實習、參訪合作夥伴學校等；透過大學系統邀請國際知名學者或國際級大師至各校巡迴演講，海外研究學者進行短期授課、共同指導碩博士班；運用網路無國界的概念，可延伸至組成跨國研究團隊，利用遠距，結合視訊會議，推進研究團隊的實質夥伴關係，累積跨國學術交流的經驗值，增廣國際視野。

##### (二) 外語授課課程推動

整合各校教學資源，開放系統學校的線上英語授課科目及英語學程供各校學生選修，開辦寒暑假短期進修課程；各校可相互承認選修學分，提供學生更多元的學習管道，達到資源共享的目的，發揮更大的效益。

##### (三) 聯合海外招生

以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的名義，推展海外招生的宣傳活動。因各校發展的領域與執行重點各異，擬結合各校的優勢與特色，共同研議能吸引海外學子的招生議題，由單一報名系統受理申請。國際

化之發展，可藉由聯合海外招生的業務，了解國內外高等教育的現況與實際需求，從中去修正招生方針與策略，加快腳步跟上世界潮流。

## 五、產學智財

各校在政府的催生下，無不積極推動產業界與學術界的合作，除了可發揮學術研究的研發能量，解決企業的需求並整合雙方的資源，開發出具有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另一方面可實際了解產業技術應用上面臨的困境，培植研發相關人才，加強在校學生未來就業力。

產學合作衍生出來的成果或產品，應建立其管理機制，配合法令的實施，以避免日後產生紛爭。如今，各校在智財維護、專利申請或是技術移轉的部分，都設置了專門的產學智財中心，提供輔導、諮詢的窗口。未來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也朝著成立「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產學智財營運總中心」的目標邁進，負責整合推動各校共同研擬的合作研究項目，徵求產經學研界各方的資源，擴增本大學系統的研發能量與績效。

產學智財營運總中心的組織及業務如下所述：

### (一) 產學合作推廣組

產學合作推廣主要在媒合產業與學界的策略聯盟，合作的範圍包含建教合作、研究創新、技術服務、人才培訓及檢測服務等事項。中心將結合各校的人才與設備，架設產學媒合平臺，鼓勵產學跨校合作；除了爭取國內產業界與國家型研究計畫外，中心應肩負起各校周邊各科學園區、科技工業區之人才培訓及相關業務的研發，並協助其技術升級以擴增產業之競爭力。

### (二) 智慧財產管理組

智慧財產權是研發的重要成果之一，智財權因涉及法律、無形財產、權益與形象等諸多複雜的問題，而大學系統中的師生都保有許多研發成果，因此相關制度的規劃，成為智財管理極為重要的一環。本管理小組確保各校師生之研發成果能完整、有效率、正確的成為受法律保護的智慧財產權。而各校的智慧財產權因涉及

技術機密隱私，由各校自行管理。

### (三) 技轉育成服務組

本大學系統將在產學智財營運總中心下成立技轉育成服務組，積極擴散本大學系統中之研發成果，協助企業廠商快速獲得技術移轉，並在適當環境接受育成輔導。除了連結各校的產學合作中心，並可在竹南工業區、臺中科學園區、彰濱工業園區及雲林科技工業區等，利用已有之基礎設備直接對園區企業廠商從事技轉育成的服務，以落實產學合作的成效，促進產業技術的升級。

有關本產學智財營運總中心之組織架構、設置運作辦法與權利義務分配均需經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執行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以確立其法定效力，並可延伸擴及各校各自產學合作之推廣與保護的參與。

## 伍、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行政總部設置及運作規劃

為便於處理本大學系統之行政業務及有效推動本大學系統中各校間共同相關合作研究業務，除了按照「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與運作辦法」執行外，更將依據本辦法第四條，設系統行政總部，以協助系統校長執行各項行政業務。由於行政總部須具有一定的功能，才能實質展現大學系統的合作內涵，因此行政總部的設置、空間、人力及經費之編列規劃如下：

- 一、行政總部設置：以系統校長的學校為總部，規劃適當的區域作為系統校長辦公室及行政總部。也可由主辦校校內既有空間調配。
- 二、行政總部人力：由於系統校長與各校校長間之工作聯繫溝通，均需由專人負責，因此專任秘書宜應聘請有經驗者擔任之，初期可由興大秘書室移撥支援，日後視實際需要再聘專任秘書。另外由於庶務工作之需要，亦應配置 1 至 2 位助理負責聯繫，資料彙整及其他相關行政業務，並加置 1 位工讀生協助環境整理及雜物工作。
- 三、行政總部經費：以目前需要專任助理 1 位、工讀生 1 位及相關庶務參與，估計每年約需新臺幣 1 百萬元，此經費將由各校共同依比例分擔，日後人力增加時所需經費亦然。

## 陸、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績效評估

本系統由系統校長聘請國內外對高等教育有相關研究之著名學者專家組成「系統評鑑委員會」，定期評估系統之教學資源、人才培育、研究發展、圖資網路、國際事務、產學智財之整合績效，各項績效評估指標包含：

### 一、教學資源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跨校課程資源共享、共同開課
- (二)跨校教師資源運用
- (三)學生跨校修課彈性
- (四)跨校聯合招生業務

### 二、人才培育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跨校學習交流
- (二)跨校計畫合作
- (三)跨校活動(USR、音樂、演講、展覽、運動)參與
- (四)跨校社團交流

### 三、研究發展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跨校國際論文質量、國際學者合作
- (二)跨校高引用數 HiCi 論文及 H-index
- (三)跨校研究中心績效
- (四)跨校合作論文及專利
- (五)國家圖書館學術影響力

### 四、圖資網路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各校共購共享館藏資源及圖書資訊服務協作
- (二)網路相關服務與資源整合

五、國際事務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透過系統管道至國外研習之教師與學生數
- (二)各校國際教師與學生數
- (三)系統邀訪之國際學者
- (四)國際參與合作(USR、志工等)

六、產學智財整合績效評估指標

- (一)跨校產學合作計畫經費(不含政府補助經費)
- (二)跨校獲准發明專利數
- (三)跨校授權技轉收入
- (四)協助產業科研發展

七、其他

- (一)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鏈結情形
- (二)跨校參與國際競賽獲獎績效



## 附件一、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草案)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各校)為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有效整合系統內各大學資源，依據大學法第六條及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規定，組成臺灣國立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特訂定本辦法。

本系統英文名稱為 National University System of Taiwan，簡稱 NUST。

第二條 本系統得以下列方式進行合作及整合：

- 一、以本系統辦理招生。
- 二、以本系統共同開課。
- 三、本系統內各學校學生得跨校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其程序依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規定辦理。
- 四、本系統內各學校得訂定與系統內其他學校學生相互轉校規定，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 五、本系統內各學校師生得共享資源。
- 六、本系統內各學校教師得以下列方式在系統內各學校流動：
  - (一) 於各學校開課及指導研究生，並得併計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 (二) 於各學校借調，得不受義務返校授課規定之限制。
  - (三) 於各學校進行跨校合作研究。
- 七、其他為達成本系統發展及各學校整合之目標，於各學校之各項合作及整合事項。

前項第三款相關作業事項，本系統內各學校應納入學則規範。

第三條 本系統置系統校長一人，綜理本系統校際間整合計畫及聯合發展相關事宜，執行系統委員會之決議，對外代表本系統。

系統校長由系統委員會推選，報教育部核准後聘任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第四條 本系統設系統委員會，由系統校長召集，其任務如下：

- 一、本系統重要政策之審定。
- 二、組成本系統各學校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審議。
- 三、對組成本系統各學校有關學院、所、系、跨校學程及研究中心之規劃事項提出建議。
- 四、本系統規章之審議。
- 五、本系統行政組織與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審議。
- 六、對外爭取各項經費與資源，以促進本系統之合作及發展。

第五條 系統委員會置當然委員及遴選委員，聘期二年，連選得連任。

- 一、當然委員：系統內各學校校長，當然委員資格隨職務異動。
- 二、遴選委員：本系統各學校共同推選高等教育具有相當學術地位人士、社會公正人士或產業代表二至四人。

系統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舉行臨時會議。

第六條 本系統設諮詢委員會，其任務如下：

- 一、本系統重要政策之建議。
- 二、本系統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建議。
- 三、本系統特色領域發展之建議。
- 四、本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建議。
- 五、本系統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建議。
- 六、本系統與產業界、科學園區合作策略之建議。
- 七、協助籌募及爭取本系統發展所需之資源。

第七條 諮詢委員會置委員十一至十五人，由國內外具有學術地位、對高等教育有相關研究之公正人士及產業界重要領導人組成之。諮詢委員會委員由系統委員會推薦，由系統校長聘任之，委員之任期為四年，期滿得續聘。

諮詢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本會委員互選產生。

諮詢委員會每年召開一次會議，但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

第八條 本系統設執行委員會，其任務如下：

- 一、執行系統校長交議及諮詢委員會建議事項。
- 二、協調及整合各校間相關合作事宜。
- 三、研議各校前瞻、創新業務之發展。

前項任務涉及各校者，由各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執行之。

第九條 執行委員會由各校校長指定之副校長組成之，由各校校長輪流擔任召集人，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會議，但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執行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各校有關行政主管及系統行政總部人員列席。

第十條 本系統設行政總部，下置行政人員若干人，協助系統校長執行各項行政業務，由系統校長負責督導相關業務。其組織及運作規定，由系統委員會訂定之。

第十一條 本系統例行運作經費、系統行政總部業務經費、舉辦各項跨校活動預定之經費及行政人員薪資所需經費由各校提撥支應，亦可對外募集經費或申請各項專案計畫及競爭性經費，分配予各學校負責執行。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系統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各校人力與研究績效對照表

表一、各校人力對照表

教育資源/校名		中興大學	彰化師範大學	嘉義大學	暨南國際大學	雲林科技大學	聯合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臺中教育大學	勤益科技大學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9,095	4,895	9,481	4,510	6,686	6,943	9,715	3,229	11,075	2,744		
	碩士在職班	1,733	1,353	890	477	797	23	202	765	297	118		
	碩士生	3,548	1,510	1,309	1,008	2,006	453	839	821	583	245		
	博士生	1,110	477	205	413	427	15	37	114	27	0		
	學生總人數	15,486	8,235	11,885	6,408	9,916	7,434	10,793	4,929	11,982	3,107		
	+校學生總人數	90,175											
系所院數	科系	35	21	39	22	20	20	22	17	14	10		
	碩士班	63	43	43	34	40	20	18	36	12	11		
	博士班	42	15	7	13	13	1	2	3	3	2		
	學院	9	7	7	4	5	6	4	4	5	3		
專任教師總人數	具博士學位人數	教授	397* (401)	186* (189)	210* (214)	124* (124)	151* (151)	74* (75)	123* (126)	74* (80)	103* (108)	18* (24)	
		副教授	198* (204)	104* (111)	141* (150)	103* (103)	120* (126)	108* (125)	116* (121)	62* (68)	82* (101)	31* (43)	
		助理教授	117* (122)	41* (44)	83* (89)	33* (33)	41* (62)	32* (48)	68* (80)	45* (45)	65* (77)	11* (22)	
		講師	2* (15)	1* (6)	4* (15)	3* (12)	0* (5)	0* (15)	0* (11)	0* (5)	0* (16)	0* (10)	
		專任教師總人數	714* (742)	332* (350)	438* (468)	263* (272)	312* (344)	214* (263)	307* (338)	181* (198)	250* (302)	60* (99)	
		+校專任教師總人數	3,071* (3,376)										
		研究員	1* (1)	0	0	0	0	0	9	0	0	0	
		副研究員	1* (1)	0	0	0	0	0	0	0	0	0	
助理研究員	1* (2)	1	0	3	0	0	0	0	0	0			

\*為具博士學位之各級專任教師人數

()內為各級專任教師人數

表二、各校研究績效對照表(經費)

單位：百萬元

年度	經費/校名	產學合作與建教 合作經費(1)	科技部經費 (2)	研究總經費 (1) + (2)
106 年度	中興大學	979	960	1,939
	彰化師範大學	278	147	425
	嘉義大學	387	140	527
	暨南國際大學	301	113	414
	雲林科技大學	464	123	587
	聯合大學	157	84	241
	虎尾科技大學	194	162	356
	臺中教育大學	101	51	152
	勤益科技大學	78	72	150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21	9	30
107 年度	中興大學	897	979	1,876
	彰化師範大學	271	132	403
	嘉義大學	416	150	566
	暨南國際大學	368	128	496
	雲林科技大學	674	138	812
	聯合大學	226	85	311
	虎尾科技大學	230	157	387
	臺中教育大學	177	58	235
	勤益科技大學	60	91	151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36	7	43
108 年度	中興大學	1,070	922	1,992
	彰化師範大學	264	126	390
	嘉義大學	500	158	658
	暨南國際大學	325	120	445
	雲林科技大學	490	166	656
	聯合大學	88	83	171
	虎尾科技大學	243	123	366
	臺中教育大學	210	53	263
	勤益科技大學	78	83	161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34	24	58

※暨南：產學合作與建教合作經費包括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其他政府機關補助計畫、與業界產學合作之計畫等經費

※聯合：科技部計畫含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經費

表三、各校研究績效對照表(論文與領域)

年度	校名	論文總數		資料來源： ESI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 資料庫		
		SCI 論文	SSCI 論文	高引用 論文	前 1%領 域個數	前 1%領域
106 年 度	中興大學	1,009	67	74	10	農業科學、動植物科學、工程學、化學、 生物與生化學、材料科學、臨床醫學、 藥物毒理學、社會科學及環境與生態學
	彰化師範大學	183	53	/	/	/
	嘉義大學	240	40	/	/	/
	暨南國際大學	72	32	5	/	/
	雲林科技大學	200	39	4	4	電腦科學、工程學、經濟與商業、一般 社會科學
	聯合大學	152	11	20	2	物理學、工程學
	虎尾科技大學	137	14	4	2	電腦科學、工程學
	臺中教育大學	39		/	/	/
	勤益科技大學	107	21	/	/	/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23	6	/	/	/	
107 年 度	中興大學	1,007	91	75	10	農業科學、動植物科學、工程學、化學、 生物與生化學、材料科學、臨床醫學、 藥物毒理學、社會科學及環境與生態學
	彰化師範大學	154	64	/	/	/
	嘉義大學	239	39	/	/	/
	暨南國際大學	81	24	2	/	/
	雲林科技大學	254	63	4	4	電腦科學、工程學、經濟與商業、一般 社會科學
	聯合大學	147	9	23	3	物理學、工程學、材料科學
	虎尾科技大學	147	10	4	2	電腦科學、工程學
	臺中教育大學	39		/	/	/
	勤益科技大學	133	20	/	/	/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29	5	/	/	/	
108 年 度	中興大學	1,120	109	75	10	農業科學、動植物科學、工程學、化學、 生物與生化學、材料科學、臨床醫學、 藥物毒理學、社會科學及環境與生態學
	彰化師範大學	158	50	/	/	/
	嘉義大學	203	43	/	/	/
	暨南國際大學	58	27	6	/	/
	雲林科技大學	333	94	5	4	電腦科學、工程學、經濟與商業、一般 社會科學
	聯合大學	161	11	24	3	物理學、工程學、材料科學
	虎尾科技大學	106	7	4	2	電腦科學、工程學
	臺中教育大學	43		/	/	/
	勤益科技大學	195	27	/	/	/
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24	1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標竿學校之選定相關事宜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待改善及建議事項（如附件 1）及本校 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如附件 2）辦理。
- 二、查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建議事項第 1 點：「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經查本校於 99 年 9 月一二級主管參訪暨強化行政知能活動，有關「校務發展研討資料—校長報告」（如附件 3）一文，已闡述選定筑波大學作為長程（106 至 110 學年度）標竿學校的緣由及構想，嗣並納入本校 106 至 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惟標竿學校之選定過程未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討論，致有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之建議，合先敘明。
- 三、本案前經提報上次會議討論，獲致決議以：（一）請收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外，可參考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國研處協助提供），送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二）各學院具體的標竿學習方案確定後，請國研處規劃交流參訪事宜。
- 四、嗣依上開會議決議，送請各學院討論回覆擬選定之標竿學校如下（如附件 4）：
  - （一）教育學院：香港教育大學。
  - （二）人文學院：筑波大學及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
  - （三）理學院：列舉各校具體可參考的學習方案。
  - （四）管理學院：香港教育大學、香港理工大學、筑波大學。由此可見，各學院依其院務發展方向及重點項目不同，所選之標竿學習對象各有不同。
- 五、又經檢視筑波大學各項校務發展之概況與執行情形（如附件 5，資料來源：日本筑波大學網站 <http://www.tsukuba.ac.jp/>）及本校與筑波大學各項校務項目比較表（如附件 6）發現，本校歷史發展脈絡與筑波大學相似，

均由師範教育體系改制轉型為綜合型大學。筑波大學創校理念為「在各方面都開放的大學」，具有「靈活的教育和研究組織」及「新大學自治結構」等特色，並期許成為「最面向未來的大學」、「未來的領跑者」。該校無論在課程設計、教師研究、產學合作、推動國際化及筑波大學城等方面，均頗有成效；相關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請參考理學院回覆意見表（如附件 4-3）。

六、綜上所述，本校是否賡續以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再者，基於各學院的差異性與獨特性，是否由各學院自行選定標竿學習對象？擬俟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討論獲致具體共識後，再請各行政單位及各學院就其業務項目，研擬標竿學習之具體行動方案，以利執行。

七、本案經大會討論通過後，即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

##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成立於民國前 12 年，培育師資超過百年，歷史悠久。近年來致力於師資培育革新及學校轉型，學生畢業後投入教職工作及相關行業，106 學年度學士班註冊率為 95.51%，名列全國公立一般大學第 3 名，值得肯定。
2. 該校第 2 期 5 年發展計畫（101 至 105 學年度）之願景目標為「建立師資培育與非師資培育雙軌特色」；第 3 期 5 年發展計畫（106 至 110 學年度）將該校定位調整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藉以彰顯該校在既有優勢下，企圖達成專業及優質之特色大學目標。
3. 該校為推動校務發展，依組織規程設置各單位各種會議及委員會，相關會議均能定期召開，且有紀錄可供查詢。
4. 該校積極爭取各項政府補助，承接產官學合作計畫，拓展各項推廣教育及擴大募款策略，以利校務發展之資源挹注，104 至 106 年度預算編列總收入有逐年增加之趨勢。
5. 該校透過提供弱勢學生入學機會與在學扶助，以及提供各種獎助學金（清寒優秀獎學金、急難救助金、助學計畫助學金及生活學習助學金等），幫助及照顧弱勢學生能夠安心學習。
6. 該校積極協助推動服務學習，鼓勵學生參與志工服務，利用寒暑假期間辦理關懷偏鄉及弱勢學童教育，激發學生在地關懷意識，善盡社會責任，著有績效，值得肯定。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時，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長程則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另外，標竿學習為該校發展策略之一，惟標竿學校的擬定過程，以及標竿學習的行動方案，不夠明確。



2. 該校設有 4 個學院、23 個系所（包含學位學程、專班），惟部分系所（包含學位學程、專班）之歸屬與屬性不盡符合。
3. 促進教育產業產學合作發展為該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重點之一，而依據該校自我定位所展現的產官學成果，以 106 年為例，來自公部門之計畫案占 92.87%，而來自產業（企業）界之計畫案僅占 7.13%，尚有提升空間。

### （三）建議事項

1. 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
2. 該校宜透過校務會議等相關會議凝聚共識，適當調整部分系所（包含學位學程、專班）名稱及其歸屬，以利整體校務推動與發展。
3. 該校宜衡酌自身產學優勢，組織具有競爭力的產學群，以提升產學合作能量。

## 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能提供學生豐富多元的學習機會，包括國際交流或交換機會、學生能力檢測、引進業師協同教學等。
2. 該校能依據校務發展與特色重點，積極爭取外部資源，對於辦學有其助益。
3. 該校對於學生之學習表現相當重視，畢業生亦能有良好的就業表現，值得肯定。
4. 該校教師能積極投入教學與導生輔導工作，關懷學生的課程學習和校外生活。
5. 該校重視課程品質保證，建立課程架構外審機制，以使課程與社會脈動結合，並辦理「學生畢業流向調查」、「雇主滿

意度調查」及「畢業生意見調查」，蒐集並分析互動關係人對該校辦學意見之回饋。

6. 該校針對教師教學支持系統與學術生涯發展規劃多項措施，包括教學實踐研究社群、新進教師輔導及教師教學成長等機制。
7. 該校透過辦理臨床教學、成立教師專業社群、協助教師開發教材教法及辦理師資生包班教學機制等方式，有助提升該校在師資培育上的專業地位。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定位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除教育學院外，尚有人文學院、理學院及管理學院，定位中所提之「專業」，部分教職員生並未充分理解，不易匯集心力與資源，實踐該校定位。
2. 該校辦理之調查（如畢業生滿意度調查）中，各年次調查學生均對多項相同議題提出重複意見，學校端的回應說明或追蹤考核改進尚待加強。
3. 該校缺乏系統性的教師專業發展需求診斷，較無法充分針對教師教學研究需求，或根據學生對教師教學意見，規劃教師專業發展活動。

## (三) 建議事項

1. 宜向教職員生廣為宣傳該校定位，讓教職員生充分理解及認同，以利實踐學校定位。
2. 該校除分析相關調查意見外，宜強化檢討、改進與追蹤考核機制。
3. 該校宜多考量教師需求及學生對教師教學之回饋意見，舉辦切合教師專業發展需求之研習活動，並提供教師研究個別化之協助（如研究資源、研究團隊），以支持教師教學、研究

及升等。

### 三、辦學成效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自我定位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106 至 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明訂「實務導向人才培育推動基地」、「教育科學研究基地」、「教育產業暨科技技術發展基地」及「古今、中外融匯大學城」四項實踐主軸，由各單位分別負責 62 項子計畫並訂有預期效益與績效指標。
2. 該校表揚教學、教材及創意教學媒體表現優異教師，教學成效大致良好。另，強化數位課程的建置、雙師制度與業師的共時教學等，能符應該校實務導向人才培育的實踐主軸。
3. 該校 106 年「走讀臺中·印刻影像—中教大文化城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及 107 年「人文共享·城市想像—中教大『臺中學』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兩主題分別獲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USR）計畫補助，「臺中學」已成為人文學院必修課程，具有特色。
4. 該校 104 至 107 年度師資生教師檢定通過率從 80.07% 提升至 86.40%，高於全國通過率。學生考取各縣市教師甄試人數從 104 年的 212 人逐年增加至 107 年的 231 人，表現優異。另外，師生參加全國教育實習績優獎成績優異，師資培育成果豐碩。
5. 該校能利用各種管道，包括網站（如網頁各類公開專區、電子佈告欄、重要會議之議程與紀錄專區、財務資訊公開專區）、校友會員大會、家長訪校日、教師研習會、新進教師座談會、校務報告、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等，定期或不定期向互動關係人公布相關之校務資訊，擴大含括各互動關係人

參與，廣泛瞭解各方意見，並適時傳達校務發展資訊。

6. 該校編撰校務成果報告，如定期公告績效報告書及編撰成果報告、定期會議或利用相關活動說明校務成果、不定期媒體報導/刊物出版等，展現校務治理與經營成效。

##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 106 至 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各子計畫均訂有績效指標，惟 106 學年度已屆，尚未進行績效指標達成與否之確認。

##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宜逐年檢視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中，各子計畫的績效指標達成程度，以利檢核並進行必要之滾動式修正。

# 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針對第一週期校務評鑑，以及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之評鑑結果和相關建議，均能加以檢討並改善。
2. 該校檔案管理獲教育部 105 年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評獎優等佳績，並獲第 16 屆金檔獎殊榮。
3. 該校 100 年成立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定期召開小組會議及檢討內部控制制度，104 年度已完成第 4 版修訂，並自 106 年度設置兼任稽核人員 1 名。
4. 該校自實施校務基金迄 106 年度校務經營收支皆有賸餘，納入校務基金循環使用。
5. 為建立健全之財務管理與運用，該校除訂有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要點外，年度預算分配亦訂有「經常門預算分配使用要點」及「設備費及電腦軟體經費分配使用要點」，以利有效使用校務基金。

## (二) 待改善事項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設置條例」規定，年度總收入未達 20 億元以上應設置隸屬於校長之兼任稽核人員 1 人至數人，並應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並做成年度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惟至實地訪評期間，稽核報告尚未提至校務會議報告。
2. 該校組織規程未置設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不利職員工權利之保障。
3. 依該校 104 至 106 年度各學院年度經費分配表顯示，對於具實驗室的學院在資本門的補助稍嫌不足，不利其教學與研究。

##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宜儘速督促兼任稽核人員如期完成相關稽核報告，並送校務會議報告，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2. 該校宜設置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以提供職員工申訴及救濟管道。
3. 該校宜增撥經費予有實驗室的學院，以協助其改善相關教學與研究設備。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 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109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持人：王校長如哲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紀錄：黃淑惠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及確認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裁示：同意備查。

二、校務發展委員會歷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報請鑒察

裁示：

一、編號 8 繼續列管，其餘同意備查。

二、請計網中心調查目前尚未採用單一帳號格式的系統，並洽各系統主辦單位了解改採單一帳號格式嵌入系統的可能性，彙整提會說明。

####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三：有關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建議本校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依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待改善事項及建議事項辦理。
- 二、查本校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評鑑項目一、校務治理與經營（二）待改善事項第 1 點：「該校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時，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長程則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另外，標竿學習為該校發展策略之一，惟標竿學校的擬定過程，以及標竿學習的行動方案，不夠明確。」並於（三）建議事項第 1 點提出：「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如附件 1，P28-P33）。
- 三、次查本校 99 年 9 月 2-3 日 99 學年度一二級主管參訪暨強化行政知能活動，有關「校務發展研討資料—校長報告」中提及：本校自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中程（101-105 學年度）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係因該校規模與本校相近，希藉由師法東京學藝大學雙軌

轉型改革，將本校轉型為以教育及其他非師資培育專業特色領域雙軌並重的文理型大學。長程（106-110 學年度）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係因筑波大學前身為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創立於 1872 年，於 1973 年以新型態的辦學模式改制為筑波大學，改制後的筑波大學擁有廣泛的學科領域，不侷限於原有教育學科，活躍開展跨學科的教育與研究，並以「教育和研究的新體系」成為一所新型大學結構的現代化大學，期許本校能師法筑波大學，轉型為以教育與新興專業為特色之新構想大學，並擬定可行措施致力改善教學及研究品質（如附件 2，P34-P39）。本校並據以將上述標竿學校構想納入本校 101-105 及 106-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惟後者較缺乏筑波大學作為標竿學校的論述。

四、茲經審酌以，日本筑波大學自 1973 年改制後，已成為日本著名的綜合大學，也入選日本「超級國際化大學計畫」A 類的頂尖學校，非常重視教師研究及產學研發合作。2019 年世界大學排名 260 名，日本大學排名第 11 名，辦學成效卓著。其前身是日本東京教育大學，因而教育相關學群及體育、藝術研究等領域也蓬勃發展。本校創校於 1899 年臺中師範學校，2005 年改制為臺中教育大學，改制後不侷限於教育相關學科，更積極發展其他專業特色學科領域。筑波大學在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國際化等各方面的作法及成就，提供本校許多師法學習之處。本校近年來在「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定位下，致力於發揚師培典範、發展卓越高教、強化產學合作、促進國際連結等重點特色規劃，並落實於四大實踐主軸中。是以，本校以筑波大學作為長程標竿學校尚稱合宜。爰於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第一部分主要發展理念」增加「陸、106-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之標竿學校與特色規劃」，敘明本校以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之相關內容及特色規劃（如附件 3，P40-P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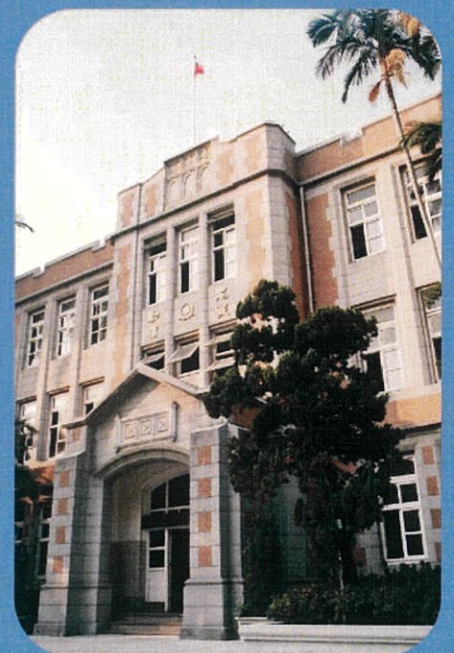
五、本案如經大會討論通過，即提送校務會議討論。

#### 決議：

- 一、請收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外，可參考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國研處協助提供），送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
- 二、各學院具體的標竿學習方案確定後，請國研處規劃交流參訪事宜。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99 學年度  
一二級主管參訪暨強化行政知能活動



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 日-3 日



## 貳、校務發展研討資料

### ◎校長報告-本校未來六大主軸工作之發展

報告人：楊思偉校長

近些年來教育部肯定本校能凝聚共識，「掌握優勢與劣勢」與「務實推動校務規劃」，進而「校譽提升、畢業生就業率高、爭取經費資源、教師學術成長、教學資源擴充、圖書典藏及行政改革」等方面已有績效。這些掌聲是我們四年來，所有同仁的淚水與汗水激揚出來的，感謝所有同仁在本校轉型歷史上所留下來的良好一刻，特別因為這是我們共同創造出來的。

94年本校改制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來，由於教師編制與設備資源明顯比一般大學少<sup>1</sup>，亟需政府的補助以健全發展；另本校自96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96-100年)，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sup>2</sup>，轉型為以教育為特色之雙軌型文理大學，長程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sup>3</sup>，期能轉型為以教育與新興專業為特色之新構想大學，基此擬定可行措施戮力改善教學及研究品質。

這些年來，本校之辦學績效，例如教師SCI類研究論文數量增加10倍，國科會專題研究案增加52%，經費增加94%等。每個月都有國際學術團體來訪，教職員出國參訪數增加98%，並開始要在境外開課，在馬來西亞、越南、韓國、日本招收外籍生，四年共簽訂國外姊妹校數量達68所，二、三年國際參訪交流次數達百餘次等。

近來教師教學與研究成果受到社會的肯定，行政人員的創意與精緻也獲得外界的稱許，校工同仁的敬業與經驗也得到大家的敬重，不過面對未來的劇烈挑戰，再強化教學品質，建立研究特色，形成專業行政與技術，是未來更需要突破

---

<sup>1</sup>93年9月16日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會議通過第112號案指出，「……政府早年在師範教育上的投資一向有限，使師範校院無論在校園環境、教師與學生數、教學設備、系所規模及經費額度等，皆不如一般大學校院」。

<sup>2</sup>日本東京學藝大學(Tokyo Gakugei University)學生人數6,330人，教職員966人，2010年7月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Webometrics Rankings of World Universities)排名1436名。1988年增設教養系，用以配合時代潮流為社會培養教育之外各領域的專門人才，經過20年努力，目前師資培育學系有45%畢業生任職於各級學校(小學師資培育乃是日本最為著名之大學，尤其在東京都中與教育委員會緊密結和，教師錄取率近年都佔畢業生人數的40%，位居日本全國教育大學的前五名)，教養學系亦有45%畢業生任職於任職於民間企業。本校師法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之師生規模接近的東京學藝大學，希望藉此雙軌轉型(以教育為特色，並發展其他非師資培育專業之特色)改革，建立本校中程的發展目標。

<sup>3</sup>日本筑波大學(University of Tsukuba)學生人數16828人，教職員4262人，2010年7月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258名。該校前身為東京教育大學，創立於1872年，於百年後之1973年以新型辦學模式改制為筑波大學。因此，筑波大學是一所現代化的大學，在日本大學教育體系亦有悠久而且卓著的歷史。本校於1899年創校為臺中師範學校，2005年改制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是臺灣最具歷史之大學，亦為追求現代發展之大學，如同筑波大學目前擁有廣泛的學科領域，不侷限原有的領域，活躍地開展著跨學科的教育與研究，並以「教育和研究的新體系」而成為一所新構想的現代化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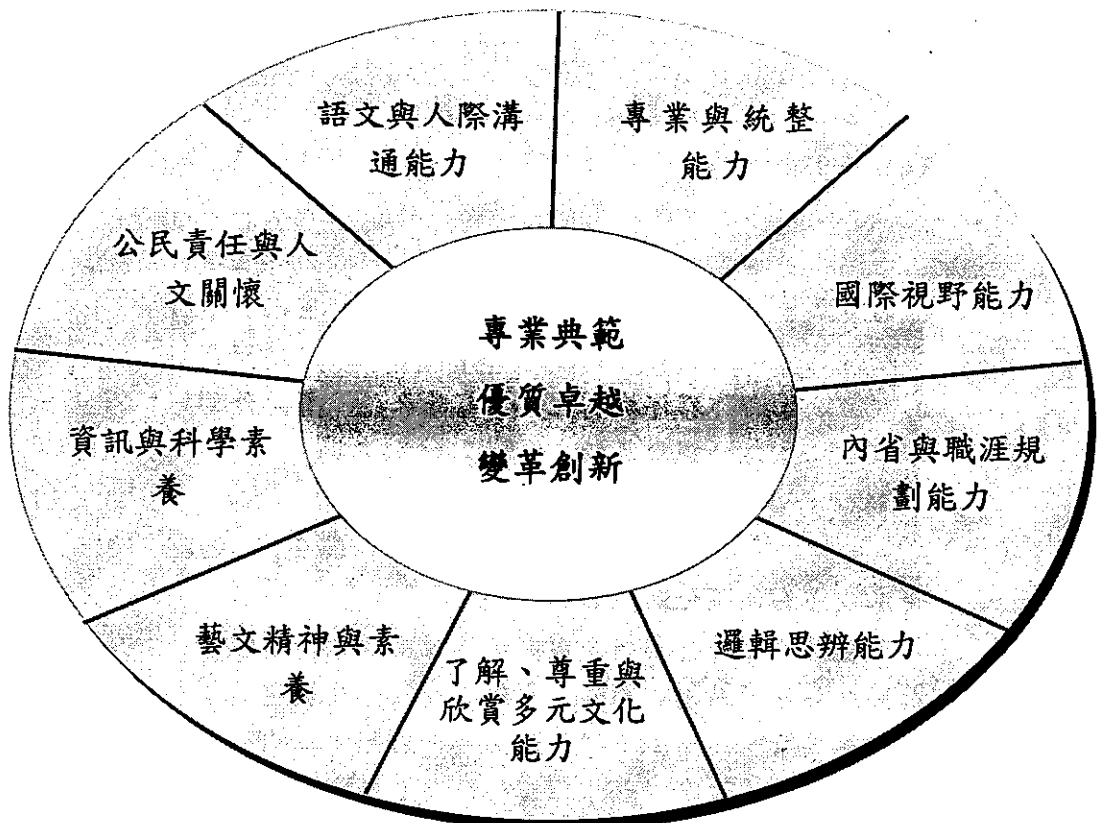
之處，以讓臺中教育大學「更亮」、「更旺」、「更壯」之。

明年的100年度有校務評鑑，101年度有系所評鑑，105學年度亦將減少5萬名18歲的學齡人口，這一切都將挑戰著高等教育環境，也正是檢視我們學校教學成果與辦學績效的時候，因此早一日準備，才能順利通過考驗。期望各位同仁能共同體認到外在環境變遷的快速，齊心迎接挑戰，掌握更佳契機。

本校未來的新發展，要以扎根臺灣的國際教育視野，彰顯教育大學的重要性與優勢，以及突破教育大學侷限性，迎向全球化的變革時代。未來的四年，力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成為「精緻、創意、新視野」之大學，達成「地區第一、國內一流、國際知名」之大學願景，以在國內少子化壓力及追求優質教學大學之高教改革浪潮中能屹立不搖。

本校目前以「精緻、創意、新視野」作為推動各項革新的理念，希望藉由精緻作為、創意思維、嶄新視野達成教育目標—「專業典範、優質卓越、變革創新」及學生的九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本校9項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為語文與人際溝通能力、公民責任與人文關懷、資訊與科學素養、藝文精神與素養、了解、尊重與欣賞多元文化能力、邏輯思辨能力、內省與職涯規劃能力、國際視野能力、專業與統整能力。

有關其整體理念如下圖：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級教育目標與基本素養圖

對於臺中教育大學的發展，這四年來依據卓越知名、充分就業、優質教育、國際視野、典雅校園、變革創新等六項工作主軸，形塑本校知名學術形象、協助教師發揮研究能量、帶領學校接軌國際脈動、建立學生充分就業機制、經營校園蘊涵典雅文化、與形成變革創新的學校文化，藉此推動教育大學的改革。未來仍持續推動六大主軸工作：

(一) 卓越知名：達到學校願景，成為以教育為本的知名文理型大學。

1. 以研究成果展示與社會服務建立學校的優質形象
2. 整合各類評鑑要求並彰顯學校之潛在優勢力量
3. 推動新師資培育架構以建立師培典範
4. 建立各種教育認證方法與研發創新教學來導引教育發展
5. 積極發展非師資培育系所的一流專業特色
6. 推動 PDS 計畫與中小學教育實驗

(二) 充分就業：協助學生成為好品格的專業典範者，進而充分就業。

1. 落實完成以「支援學生學習為主」之大學運作機制提升學生基本素質
2. 推動四年不斷線英語學習行動以培育雙語能力
3. 強化語言與寫作課程培育溝通表達能力
4. 積極推動禮貌典範活動以為品格教育奠基
5. 建立優良宿舍輔導制度發展良好公民品格
6. 以「深碗式學習」來強化學生專業知能
7. 發展產學策略聯盟，加強在校生就業專長及職場體驗

(三) 優質教育：協助教師成為以研究為基礎的教學型人師，配合學生需求與時代趨勢，提供優質卓越的教育。

1. 設置資訊化「教師專業發展護照平台」以建立卓越教學系統
2. 建置「教師教學貢獻紀錄表」平台以激勵教師教學
3. 建置「教師教學歷程檔案」平台協助教師省思教學成果
4. 組成跨領域的教師研究團隊並成為特色的專題研究室
5. 建立產學合作夥伴機制並提升產學合作經費至外部經費之 5% 比重
6. 推動模組化的課程革新
7. 研商系所調整機制與提升系所競爭能量

(四) 國際視野：增加學生國際視野，促進教師學術交流，招收僑生及外籍學生，使本校成為國際化的校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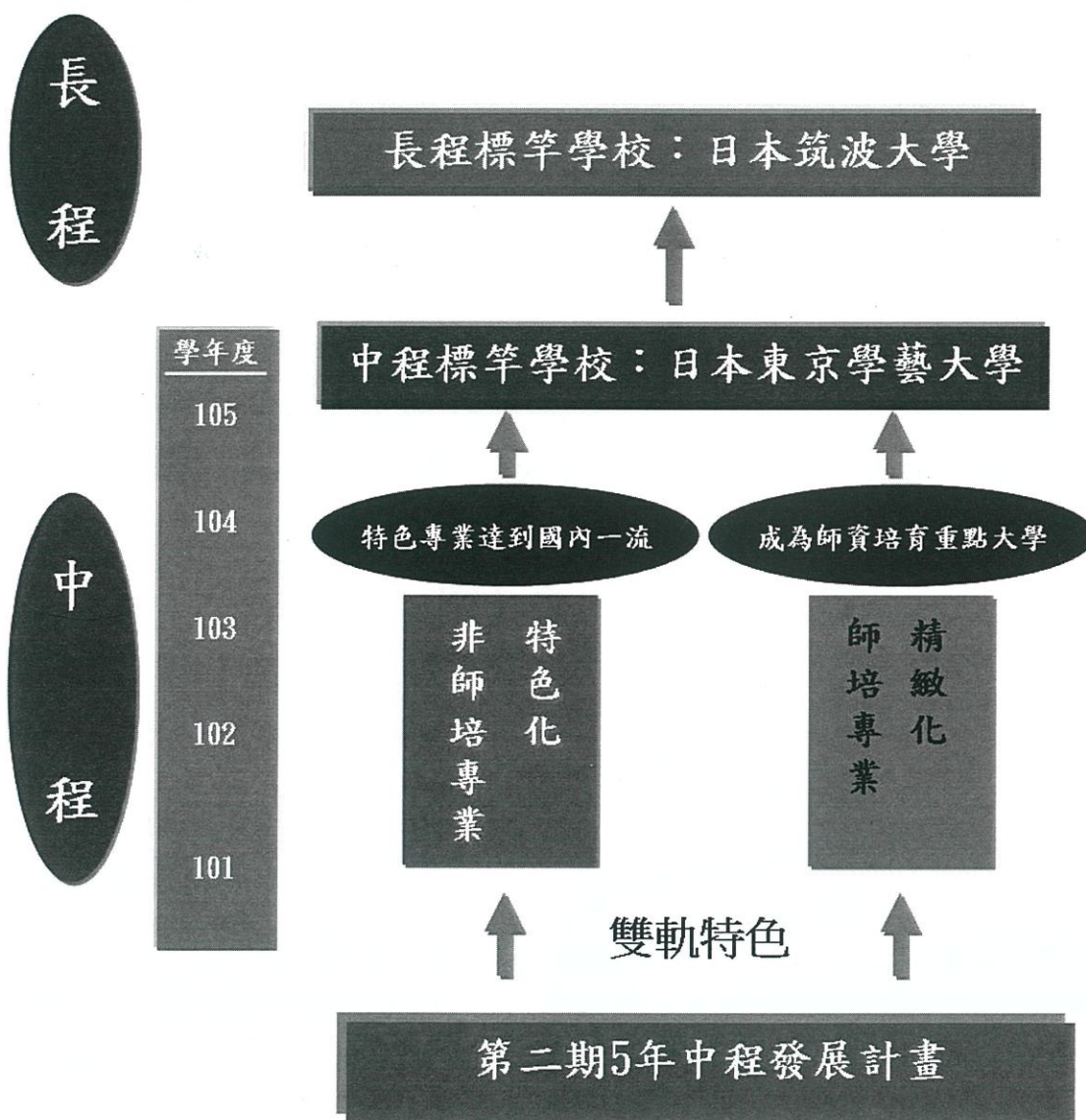
1. 改變國際化理念與措施以更加落實國際化學習校園的目標
2. 協助各系所持續與國外大學建立交換學生與雙聯學制等制度
3. 推動國際研究計畫與增加英語教學課程
4. 大幅接納僑生及外籍生以達到學生總數之 5%

(五) 典雅校園：融合古典博雅與本校過去人文歷史，形塑典雅藝文之校園。

1. 建立「分級典藏」觀念以發展成有特色的圖書館
2. 進行故事化典雅大樓佈置

3. 發展單一簽入系統之全校 e 化校務系統
  4. 興建適足的教學空間
- (六) 變革創新：推動 FD 及 SD 制度，以變革創新因應未來高教變遷與挑戰。
1. 建立職員專業發展制度提升行政知能
  2. 發展華語文中心與形成終身學習的進修學院
  3. 繼續擴大「雙元性」組織的發展（系所內包含行政組織的系所架構，與另有任務編組之研究中心）
  4. 繼續推動校園內的道德領導文化

本校期能在 105 學年度前，建立起與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相仿之師資培育與非師資培育雙軌特色，因此期能在第二期中程發展計畫（101-105 學年度）達到堅實的雙軌特色，即為本計畫之急迫性所在。有關其情形如下圖。



本校 101-105 中程發展計畫圖

本校目前除了持續推動 900 萬元之「卓越師資培育計畫」與校內卓越教學計畫外（另亦教育部的教學卓越計畫正在申請中），主要尚有積極準備推動之四年精緻師資培育計畫（每年度 4000 萬元，合計 1 億 6000 萬元），中區教學資源中心計畫以及廣續推動之校內轉型計畫（目前教育部正式方案名稱為「99 學年度本校健全發展計畫」，目前正申請中）與「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計畫」（目前正申請中）。未來將整合所有計畫資源，分別以師培與非師培雙軌特色加以統合。

關注臺中教育大學的校園，也關心我們生活的大家庭。再次感謝大家之辛苦，為了給予學生最好之教育，塑造人本化、人性化、人文化之新大學，讓我們一齊努力吧！歷史等待我們再次共同創造之！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8 年學年度第 3 次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會紀錄節錄

附件 4-1

時間：109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A213）  
主席：李炳昭院長  
紀錄：洪祥馨組員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 一、業務報告

略

### 二、提案討論

案由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有關本校之標竿學校，由學院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3 月 1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如 [附件 3-1](#)（P.9-12）。
- 二、本校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審查委員指出：本校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時，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長程則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另外，標竿學習為該校發展策略之一，惟標竿學校的擬定過程，以及標竿學習的行動方案，不夠明確。因此建議學校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
- 三、經秘書室提案 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後，校長裁示：「一、請收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外，可參考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國研處協助提供），送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二、各學院具體的標竿學習方案確定後，請國研處規劃交流參訪事宜。」
- 四、檢附相關大學資料如下：
  - （一）芬蘭 Helsinki School of Business，如 [附件 3-2](#)（P.13-36）。
  - （二）韓國首爾教育大學，如 [附件 3-3](#)（P.37-65）。
  - （三）香港教育大學，如 [附件 3-4](#)（P.66-76）。
  - （四）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如 [附件 3-5](#)（P.77-79）。
  - （五）日本筑波大學，如 [附件 3-6](#)（P.80-111）。

決議：經討論後本院決議以香港教育大學為標竿學校，可參考學習如下：

- 一、香港教育大學是由香港四所師訓機構和語文教育學院合併成立，為香港唯一以師範教育為本、提供多元學科兼具研究實力的大學，其與本院以培育師資人才及教育學術人才，並提供現任教師的在職進修課程或學程為設立宗旨相同。且在 109 年 Quacquarelli Symonds (QS) 世界大學學科排名中，香港教育大學在教育領域位列亞洲第二名和全球第十六名。故其培育師資人才之教育策略可作為本校學習的典範。

二、另香港教育大學設有博文及社會科學學院、教育及人類發展學院、人文學院等 3 個學院，轄下有文化與創意藝術學系、健康與體育學系、數學與資訊科技學系、科學與環境學系、社會科學系、課程與教學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國際教育與終身學習學系、心理學系、特殊教育與輔導學系、中國語言學系、英語教育學系、語言學及現代語言系、文學及文化學系等 16 個學系，系所性質與本院及人文學院相似，可提供本校學生國際交流之機會。

二、臨時動議：無

三、散 會：9：5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3 次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會議

簽到單

時 間：109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 點：本校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 席：李炳昭院長

出席人員：

李炳昭 院長		任慶儀 主任	
詹秀美 主任		林佳慧 主任	
許太彥 主任		李政軒 所長	
彭雅玲 主任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主任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4 月 10 日（五）至 4 月 14 日（二）

貳、地點：各系主任通訊信箱

參、主席：莊敏仁院長

紀錄：黃怡菁

肆、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伍、前次會議辦理情形：

人文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主任會議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1 案由一：本院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檢核結果，提請討論。	一、本院區社系 5-1 及諮心系 2-15、2-18 為分階段完成之計畫，107 學年度已完成。此為 106-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建請於執行情形檢核說明增加「進行中」之欄位以利分辨。 三、音樂系 5-9-2、5-9-4、5-12-2 計畫尚無足夠預算進行改善，擬提本校年度重大修繕經費爭取改善預算，敬請校方優先納入編列。	秘書室會辦意見： 一、經查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執行情形，區社系及諮心系檢核填報如附件。如需修正，請逕將修正後之檢核表送本室憑辦。 二、有關建議增加「進行中」欄位乙節，錄案參考辦理。	解除列管

陸、報告事項：

- 一、為推動人文學院學生參與偏鄉服務，培育助人情懷，發揮所長給予有需要的學童實質幫助。本院希冀藉由經費補助、人力協調，給予院內各系有意參與偏鄉服務的學生協助，經調查後有語教系、區社系、美術系同學提出企畫書，本院已審核通過並將經費補助。
- 二、為鼓勵本院各系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以促進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廣本院研究成果，本院擬給予補助，視活動規模、預期效益及預算等酌予核定補助金額，以部分補助為原則。
- 三、本院訂於 109 年 4 月 15 日（三）下午 15：15-15：40 於青青草原舉辦《傳承·經典》薩克斯風重奏音樂會，誠摯邀請下課時間一起欣賞美好音樂。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院 109 年 5 月 5 日院聯合班會是否停辦，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 本院原訂於 109 年 5 月 5 日於求真樓音樂廳辦理院聯合班會，依據教育部通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3 月 25 日宣布對於公眾集會活動之規範，併同本部對於各校教學與校園環境防疫措施之規定，請學校配合，校園集會活動參加人數應有所限制。凡室內超過 100 人以上、室外超過 500 人以上的集會活動建議停辦，以減低社區感染的風險。
- 二、 院聯合班會是否停辦，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建議本校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校發會議決議請學院討論，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 校務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該校 96 年擬定五年發展計畫時，中程以日本東京學藝大學為標竿學校，長程則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另外，標竿學習為該校發展策略之一，惟標竿學校的擬定過程，以及標竿學習的行動方案，不夠明確。」並於建議事項提出：「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
- 二、 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請國研處提供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另可參考國研處提供之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芬蘭、新加坡等姊妹校的資料，請各學院討論，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
- 三、 本院可進行之標竿學校有筑波大學、Helsinki School of Business、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韓國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提請討論。

**決 議：本院選定標竿學校為筑波大學及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時間：109 年 4 月 14 日**

## 人文學院標竿學校選定意見

### 日本筑波大學

日本筑波大學前身為日本第一所師範學校—「東京教育大學」，其與國內外教育研究機構以及社會具有密切交流，能適應當代社會的國際性與多樣性。同時，該校設有人文學科、藝術學院，符應人文學院相關系所，且其追求深度專業化，培養跨學科領域，重組研究職能，並加強國際性以取得卓越的成效的目標，與人文學院未來願景目標具有相互對應之關係，可作為學習之楷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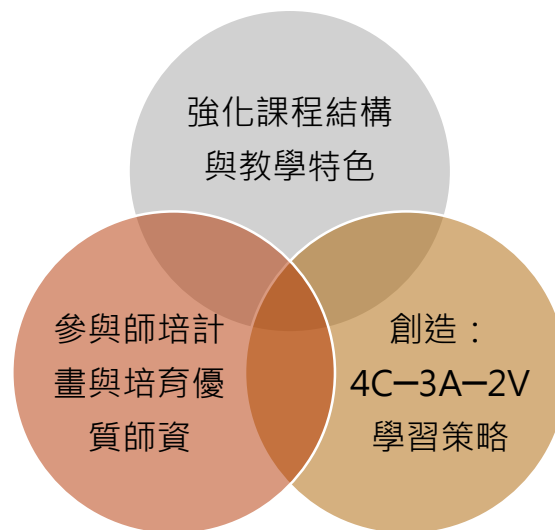


圖 1 人文學院與日本筑波大學未來願景符應要點

###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南洋理工大學為新加坡頂尖公立大學，在最新的 QS 世界大學排名(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2020)中，名列全球第 11 名，更是亞洲第 1 名，其校園被譽為全球十大最美麗的大學校園之一，常作為許多學校學習的楷模。

南洋理工大學具有新加坡唯一的專業師資培育機構：國立教育學院。該院提供教師與學生專業的成長課程。在學生方面，學習課程涵蓋課程、教學等理論，同時該院特別重視教學實踐，安排學生與有經驗的老師學習，並培育其教師素養與責任心。在教師方面，提供教師專業發展、主任與校長培訓等課程。

而新加坡作為多種族的移民國家，英語成為其基本的教學語言，更形塑出該國雙語教學（英語+母語）的架構，使基礎教育向來領先東南亞各國。近年來，PISA（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的成績更是名列前茅，其教育部長王乙康曾在演講中提及，新加坡未來的教育路線，便是以塑造全方位、能思考的獨立個體為主軸，實可作為國內推動教育改革的省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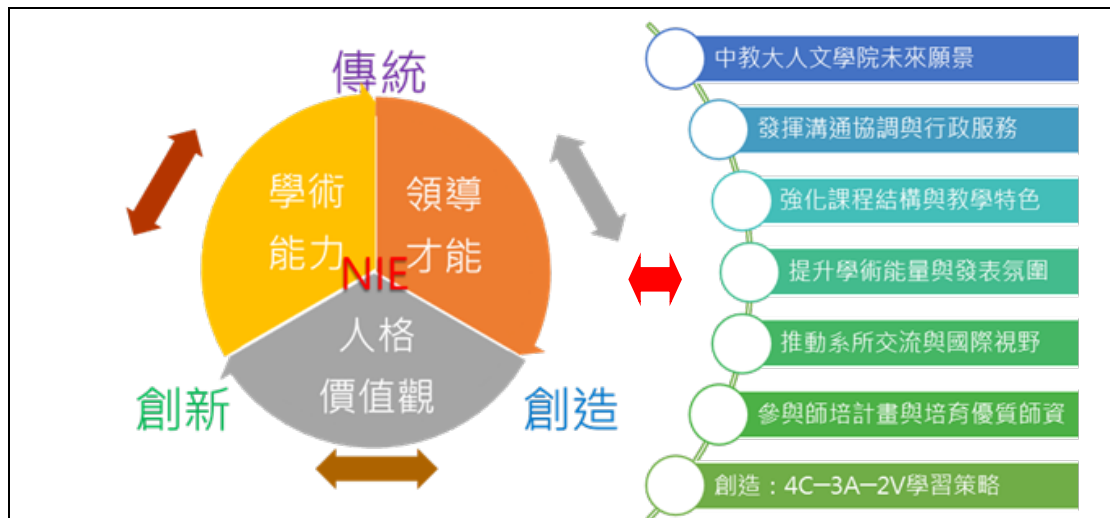


圖 2 人文學院與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願景目標對照

同時，南洋理工大學可提供人文學院以下四項發展，協助實踐本院願景的六大目標：

### （一）對學術能力的重視與實踐

人文學院秉持本校厚植「以研究為基礎的教學型人師」之目標，著意於提升教師的學術能力，藉由與南洋理工大學的交流，推動各系教師對於國際學術聲望提升的重視與實踐，更期能協助教師由此機會達成合作，整合推動「提升學術能量與發表氛圍」、「推動系所交流與國際視野」的目標。

### （二）對優質師資的傳承與塑造

人文學院向來以培育優質師資作為目標，院內語文教育學系指導國語文教學的相關知識與技能，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則保存與傳遞歷史與在地文化，美術學系與音樂學系陶冶音樂與藝術的才能與教學師資，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培養諮商與輔導的知能，台語文學系著力於鄉土語言的教學與傳承，英語文學系成立全英語中心，推動雙語教育。與國立教育學院的交流，可彼此交換在師資培育的理念與實施策略，互相砥礪，落實「參與師培計畫與培育優質師資」的目標，更為學生的海外見習締結更多的可能性。

### （三）對素養能力的培育與觀摩

人文學院希冀培育師生 4C（合作、溝通、創意、批判）—3A（學習力、競爭力、跨域力）—2V 的當代素養，而國立教育學院在傳統中鎔鑄創新，並啟發學生的創造力，與本院的願景有其契合之處，藉由實質的交流，觀摩該院推動整體課程的舉措，相信更能協助本院實踐「創造：4C—3A—2V 學習策略」的目標。

### 第 3 次系主任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整

地點：行政大樓 1 樓 A109 會議室

主持人：王院長曉璿

紀錄：張瑋珊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

※配合本校防疫措施，本院取消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院聯合班會及 109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3 時 30 分之科技教育月開幕式活動，改以線上活動影片呈現方式辦理。目前請各系學會提供學生才藝表演影片每系至少 1 則，及科技教育月科普園遊會活動影片每系 2 則，預計 5 月 15 日前完成提供，本院並請工讀生協助網站製作及影片後製中，影片上傳後將公告網址各系週知。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院各系大三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各系已完成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三學生第一階段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並提出相關輔導措施，有關各系大三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結果及輔導措施，詳如**附件 1(P1-P9)**
- 二、請各系分別依據其大三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方式、結果及輔導措施進行 5 至 10 分鐘之經驗交流分享。

決議：照案通過，依據各系輔導措施持續追蹤。

案由二：有關本院 108 學年度各系畢業生就學/就業類別彙編一案，請討論。

說明：各系業於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完成畢業生能力與就學/就業類別建議彙編，敬請確認。**附件 2(P10-P13)**

決議：照案通過，各系就學/就業類別建議日後持續更新在招生相關簡章介紹。

案由三：有關本校所列標竿學習學校，各院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案由三

決議辦理。

- 二、秘書室蒐集筑波大學現況與具體績效及提供首爾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等姐妹校之標竿學習學校資料提供給各院系討論並提出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
- 三、檢附本院彙整之標竿學校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意見表及各系現已進行之措施，請討論。**附件 3(P14-P20)**

**決議：**照案通過，可參考具體方案如附件，同時請各系針對標竿學校參考資料，提供未來預訂定之具體措施，連同彙整四系有關國際交流、教師研究、學生輔導、產學合作等現有作法，報校進一步討論。

**案由四：**有關本院擬辦理「大學招生專業化-四系與高中端經驗交流工作坊」一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院為配合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之進行，預計於 5 月底辦理旨揭工作坊，邀請高中端的教務主任或專責單位主管參加。協助未來大學端在訂定修正評量尺規時(特別是針對 111 學年度大學入學係為適用 108 課綱之學生)，參酌目前高中實際運作情形及學習檔案歷程的實質內容與建置，以利各系掌握高中端的想法與做法，雙方交換意見。目前建議邀請名單如下，預計從中每系至少邀請 1 名，至少能有 3~4 名高中主任參與：

系所	擬邀請學校	教務主任或專責單位主管
數教系	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學	林美惠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魏秀蘭主任
科教系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何富財校長、魏秀蘭主任
	國立中興高中	陳江海 校長
資工系	臺中市立臺中一中	彭佳偉主任
	國立中興大學附中	林隆諺主任
	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許俊賢主任
數位系	臺中市立臺中二中	許俊賢主任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魏秀蘭主任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	黃智皇主任
	國立中興大學附中	林隆諺主任

\*資工系有提供 6 所生源較多的高中名單，惟先以臺中地區高中為優先邀請。

- 二、本院預為擬訂辦理議程如下表，另為使本工作坊辦理能達到實質之效



## 標竿學校具體可參考學習方案意見表

填列單位：理學院

### 日本筑波大學

1. 筑波大學對基礎科學和應用科學進行教育和研究，加深與國內外教育研究機構和社會的自由密切交流，實現了卓有成效的跨學科合作。
2. 以**創新創造基地**加強與教育研究機構和產業上的合作。
3. **重視研究職能和組織的管理**，促進信息治理及其他大學自治管理基礎，以進行不斷之組織改革。
4. 建立新的教師組織，形成一套管理系統，並支援教育機構的研究和學位課程之開設。
5. 建立**品牌學院「筑波品牌」**，使用公共關係戰略與活動，建立其品牌識別、身分、概念及口號。有筑波品牌推廣團隊。
6. 筑波科學城，有 60 個教育和研究機構。教育包括筑波大學，筑波工業大學，高能加速器研究組織等。機構大致分為教育，建築，科學與工程，生物和共享設施。
7. 合併為國立大學後，「**總部**」(行政單位)**側重於戰略任務**，例如制定教育和研究的基本項目，並在部門之間進行協調，為每個部門分配資源以及提供建議和支持。「**教育研究組織**」進行**靈活、自治的管理**，以便教師在進行教育研究時可以專注於教育研究活動。
8. 為**身障學生**提供學習資源及支持，並訂定相關法規。
9. 將研究生課程轉變為**學位課程系統**，進行院和專業的重組，建立有國際兼容性和合作性的教育體系。
10. 成立**國際商務-學術合作總部**，促進產官學合作活動。重視技術轉讓、知識產權及風險支持等校園專有技術。
11. 成立**研究基地**執行特殊之研究計畫。

※跨學科、改革、國際化

### Helsinki School of Business(赫爾辛基商學院)

1. 講師來自世界各地著名大學，超過 75% 講師擁有博士學位，多元文化、多學科背景，接觸**國際學習經歷**。
2. **同儕教育**-重視工作也重視與同儕之互動與友誼。
3. **錄取過程簡單且講求效率**，沒有入學考試，只需要申請及一對一的面試，且一年四季皆可提出申請，面試後 2 週即會通知是否錄取。
4. 商務管理學士學位課程(3 年)。
5. **線上學習課程**-學士學位課程的 2 年全日制班級課堂有密集的三周單元學習，可以完全用線上學習取代。
5. 鼓勵學生**互動**，有 HELBUS 學生核心聯盟。

※國際化、便捷的申請流程、線上學習、同儕教育

##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

1. 學術與科研課程致力於教學與實踐結合，企業為南大提供豐厚的科研資金，與南大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夥伴關係，並為南大學生提供在全球知名企業機構的實習機會。
2. 設有**精英課程**，即博雅英才工程和博雅英才通識課程，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通識教育。
3. 在南大，每 10 名學生當中就有 8 名學生到海外的高等學府修讀相關科目、參加交流活動或國際競賽等。學生們也能在企業機構和工業園區實習並進行研究。南大的合作夥伴和**國際聯盟**不斷增加，為學生製造更多機會前往頂尖大學和知名企業進修實習。其中包括勞斯萊斯公司、洛克希德·馬丁公司和寶馬公司等。
4. 開展**跨國專案**
5. 國立教育學院(NIE)遷入南洋理工大學後，耗資四億元建造的全新的校園。校園內配有先進的教學科研設施，實驗室、講堂和輔導課室內設備齊全，**視頻會議系統**的使用不斷增加。課堂和討論會上都配有**多媒體演示系統**，以及不同講堂和其他地點間的即時通訊系統。
6. 整個學校都接入**互聯網**，任何人在校園網上都可以使用網上的各種設施和資源。龐大的校園網連接校園內所有的電腦系統，由學校的資訊技術服務中心(CITS)管理。傳輸速度可高達 11MB/s 的**高速無線網路**。
7. **本科生在校研究計劃**-在本科生在校研究計劃中，優秀的本科生（四年學士學位二或三年級生，與三年學士學位二年級生）將受邀參與，並可從該校超過 800 個研究項目中選擇，包括工程、生物科學、傳播、工商管理、會計及人文學的研究項目，校長研究獎學金。
8. 建立**跨學科研究群組**-如高級計算與媒體研究群組、生物醫學與配藥工程學研究群組、環境與水技術研究群組、資訊與傳播研究群組、聰穎設備與系統研究群組及納米科學與納米科技研究群組等。

※地球的可持續發展、環球亞洲、安全社區、健康社會和未來學習。

## 首爾教育大學

1. 校內外獎學金支持，2015 年有 77% 的學生獲得獎學金。
  2. 有**終身教育中心**。
  3. **國際教育義工計畫**-在中國或新加坡等海外國家的韓國國際學校擔任志願人員。
  4. 建立 SNUE Press、SEBS（首爾國立教育大學廣播電台）- SEBS 是**學生媒體**，SNUE Press 則出版 SNUE 有關學術和其他主題的文章和文學作品。
  5. 建立網路雜誌，由專業的 SNUE 學生記者製作和營運，還有**英文雜誌 INSIGHT** 定期出版，以向海外大學宣傳 SNUE。
  6. 首爾教育愛樂樂團-樂團每年都會為即將到來的學生舉辦一場音樂會，並定期舉辦一場音樂會。來自不同專業和背景的學生一起在樂團中演奏。
  7. 與理學院相關學系-數學教育系、科學教育系、計算機教育系。
  8. 成立信息與計算研究所-信息和計算研究所允許 SNUE 將大量信息轉換為電子資源，目的是成為小學教育信息的大學中心。
  9. 國際語言學院
- 國際語言學院為 SNUE 學生，在職教師和社區居民提供了多種課程，以幫助他們培養專業水平



和對文化的理解。該學院提供 Y 小學教師培訓課程以及英語，日語和漢語語言課程。

#### 10. 科學的天才兒童教育中心

自 2000 年 11 月以來，科學界的天才兒童教育中心一直是同類中唯一提供天才兒童教育的中心。該中心提供各種計劃，以滿足有天賦的孩子對科學的需求，以發展他們的科學創造力，提高他們進行科學探究的能力並培養他們的科學思維。該中心不斷研究和開發早期識別工具，深入的教與學方法，對資優項目的評估以及調查科學中資優兒童特徵的基礎研究，從而引領韓國小學科學中的資優兒童教育。

#### 11. 有 SNUE 小學

※媒體運用、國際教育義工、科學的天才兒童教育中心

### 香港教育大學

1. 與理學院相關有：博文及社會科學學院-數學與資訊科技學系、科學與環境學系等。
2. 研究生院-發展及管理大學的哲學博士及哲學碩士課程，及跨學院開辦的教育博士及教育碩士課程。
3. 與國際大學高等校院合作

※跨領域、國際化

## 標竿學校學習填報資料

填報單系所：管理學院

標竿學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香港教育大學</li> <li>2. 香港理工大學</li> <li>3. 筑波大學</li> </ol>
優點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靈活組織結構：筑波大學與香港教育大學皆是由多所學校合併並進行轉型發展，其相關行政及學術單位配合轉型發展需要而進行調整，目前本校正進行轉型發展且雙校區運作模式，故可供本校借鏡參考。</li> <li>2. 重視國際交流：在目前國際化時代中，三所學校皆十分重視國際交流，其交流概分為校、教師及學生三方面，本校亦重視國際交流業務，故可參考其相關作法。</li> <li>3. 研究生院制度：香港教育大學研究生院制度，專責哲學碩博士課程及跨學院教育碩博士課程，該制度可提供碩博生跨領域之能力，符合目前跨領域能力之潮流要求，此制度可供本校未來碩博士生培育模式之參考。</li> </ol>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 第 2 次系所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5 月 7 日(二) 中午 12：15

會議地點：英才樓 R501

主持人：黃院長位政

記錄：廖伍清

清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宣讀及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略

肆、歷次會議及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略

伍、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有關本校標竿學習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09 年 3 月 1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案由三決議辦理。

二、本院各學系(程)提報結果如下：

標竿學校	學系(程)
香港教育大學	高教學程、文創學系(事經班)、國企學系。
香港理工大學	觀光學程
筑波大學(日本)	EMBA

三、檢附本校 109 年 3 月 1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各系回報資料(請參閱提案資料 P1-9)。

決議：由管理學院彙整意見後，提送秘書室。

提案二：略

陸、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 13：30。

## 筑波大學簡介

### 壹、大學概況及基本信息

#### 一、歷史沿革

隨著東京教育大學的搬遷，東京大學在日本首次進行了徹底的日本大學改革，以響應大學內部和外部的各種要求，同時充分利用其良好的傳統和特色。它成立於 1973 年 10 月，是一所綜合性大學，具有「開放大學」、「教育和研究的新機制」和「新大學自治」的特色。筑波大學在大學改革中發揮領導作用的同時，也促進創建高度活躍和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學，例如先進的教育和研究，大學的個性化以及大學管理的活化。

表 1：筑波大學大事紀

1962.9	東京教育大學決定對 5 個院系進行綜合搬遷的候選地點進行調查
1963.9	內閣批准在筑波地區建設研究城市
1967.9	批准東京教育大學等 36 家機構作為筑波地區的搬遷機構
1969.11	在教育部成立筑波新大學基礎準備研究小組
1970.5	筑波科學城建設法的製定
1971.6	東京教育大學決定“筑波新大學基本計劃”
1971.7	筑波新大學基金會籌備委員會，“筑波新大學應該是什麼”的報告
1971.10	在教育部內成立筑波新大學成立籌備會
1972.5	內閣通過部級條例（1972 年第 19 號教育部條例），決定由筑波大學（臨時名稱）等 42 所機構組成，作為新近遷往筑波科學城的研究和教育機構。部分修訂了《國家學校建立法》的執行規定，筑波新大學籌備處成立。
1973.10	根據部分修正的國立學校建立法（1973 年第 103 號法），成立筑波大學。設立第一學群，醫學專門學群，體育專業和圖書館。三輪知雄出任校長。
1975.4	成立第二學群，藝術專門學群，研究生碩士課程和研究生博士課程。
1976.8	宮島龍樹就任校長
1976.10	開設附屬醫院
1977.4	成立第三學群
1978.3	東京教育大學辦
1978.10	設立醫療技術短期大學部
1980.4	福田信之出任校長

1986. 4	安南晃一出任校長
1987. 4	在碩士課程中開設夜間課程
1992. 4	佐佐木禮奈 (Reona Ezaki) 出任校長 並在博士課程中實施協作式研究生院方式 (首次協作式研究生院方式)。
1996. 4	開設研究生院博士課程夜間課程
1998. 4	北原康夫出任校長
2000. 4	對博士課程重組再編。成立數學材料科學研究生院、信息系統工程學研究生院以及生命環境科學研究生院。
2001. 4	對博士課程重組再編，成立人文社科研究生院，商科研究生院和人間綜合科學研究生院。
2002. 4	在碩士課程中實施協作式研究生院方式 (第一個協作式研究生系統)
2002. 10	根據部分修正的國立學校法 (2002 年第 23 號法)，與圖書館信息大合併，設置圖書館信息專門學群及圖書館信息媒體研究生院 (博士課程)。
2004. 4	根據國立大學公司法 (2003 年第 112 號法律)，成立國立大學法人筑波大學。 岩崎陽一出任校長。 數理物質科學研究科重新改組。 廢除部分理工學研究科。 在研究生院博士課程中採用協作式研究生院方式 (第二號聯合合作研究生院方式) (數理物質科學研究科物質·材料工學專攻)
2005. 4	設立商科研究生院專業學位課程。 系統信息工程研究生院重組 生命環境科學研究生院重組 廢除部分理工學研究科 廢除經營政策科學研究生院 廢除生物系統科學研究生院 在博士課程 (生命環境科學研究生院、先進農業技術科學) 中實施協作式研究生院系統 (第二協作研究生院系統)
2006. 4	人間綜合科學研究生院部分重組再編。 廢除醫學科學研究生院。 對教育研究生院進行部分改組再編。
2007. 4	學群進行改組再編：設立人文/文化研究學群、社會/國際研究學群、人類學群、生命環境學群，理工學群、情報學群、醫學群。 生命環境科學研究生院部分改組。 人間綜合科學研究生院改組。 廢除環境科學研究生院 藝術研究生院重組

2008.4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科改組。 人類綜合科學研究科部分改組。 廢除地域研究科 教育研究科改組 廢除體育研究科
2009.4	山田信宏就任校長 人類綜合科學研究科改組
2013.4	永田京介就任校長

## 二、建校理念

筑波大學透過加深與國內外教育研究機構和社會的自由與緊密的交流聯繫，並展示了跨學科的合作，對各種基礎科學和應用科學進行教育和研究。目的是開發具有創造智慧和豐富人文的人力資源，並為學術文化的發展做出貢獻。

傳統大學傾向於停留在狹窄的專業領域，在教育和研究方面停滯不前、變得固化，且有與實際社會分離的傾向。筑波大學基本特徵是，這是一所在各種意義上都在國內和國際上開放的大學。

為此，筑波大學建立了一個新的教育和研究職能的管理組織，該組織具有國際豐富性，多樣性和靈活性，同時不斷地因應變化快速的現代社會。

## 三、基本目標

筑波大學是一所在國內外都開放的大學，它沒有沉迷於傳統的陳規定型觀念，主動建立了一個靈活的教育及研究機構，且具有新的大學結構。作為一種哲學，它在引領日本大學改革方面發揮了作用。隨著社會經濟形勢的急劇變化，要求大學進行自主改革以創造可持續的競爭力和高附加值，筑波大學將自己定位為展望未來並挑戰其實現的領先者。我們將以紮實的人力資源開發理念“Shintama Rizou”為基礎，加強作為全球教育和研究基礎的職能，旨在創造全球人力資源，從而創造知識，解決全球問題的方法。因此，設定以下目標：

1. 在高道德標準下，在與自然，人類，社會和文化有關的廣泛學術領域中，追求深厚的專業知識，開拓整合領域，重組研究職能和加強國際化，使其卓著。發展世界一流的研究，作為知識創造的基礎。
2. 我們接受來自世界各地的各種各樣的學生，並建立以先進和前沿研究成果

為後盾的教育體系，該體系通過學位課程培養學生的個性和能力，並終生培養豐富的人文能力和創造力。開發可以在全球範圍內獨立發揮積極作用的人力資源。

3. 我們將作為一所綜合性大學，在各個領域開展具有國際兼容性的教育，和世界一流的研究活動，以增強我們作為世界各國和地區網絡中心的地位，實現一所具有交流能力並具有日常國際性的大學。
4. 在以科技為中心的創新創造基地 TSUKUBA 中，發揮核心作用，加強與各種教育、研究機構和產業的合作，增強自身的教育和研究功能，並為增強日本的全球工業競爭力做出貢獻。
5. 在校長的領導下，教職員工將增強其專業和多樣化的能力，加強信息治理和管理基礎，並在大學內部重新分配資源，引領日本的大學改革，使其成為對社會變革做出最快反應的大學。

#### 四、想像未來

筑波大學被稱為「新概念大學」，其初衷是開設「開放大學」。起源和身份就在這裡，反映了大學的傳統方式以及從「改革」到「跨學科」和「國際」的方式。觀察筑波大學成立以來迄今這段時間，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想法的預見性是如何發展的。跨學科、文科教育、產學合作、國際交流、接受國際留學生等，已成為時代的要求。我們應該為這種哲學的創新性和遠見感到自豪。

可以說，我們選擇了一個新的、開放的「高級學校」，「高級學校」哲學，而不是「傳統學校」，「名校」。我們仍然為東京高等師範學校和東京教育大學的傳統感到自豪，但是當我們離開東京並獲得筑波的土地時，我們發誓的是一種新的「改革」和「挑戰」哲學。您應該認為“Tsukuba”不是地名，而是其哲學的代名詞。改革者不會停止改革，開拓者也不會停止開拓。永遠保持開放，不斷改革自身，成為時代的先鋒。我認為筑波大學希望成為的第一也是唯一的大學，是最「面向未來」的大學。作為筑波市面向世界和未來的中心，作為真正的綜合性大學，還有醫學、體育和藝術領域，旨在提高人們對人類理解和人力資源的開發水平，包括身體和感性領域。

我想重申「筑波大學」是「未來的領跑者」，並將繼續傳遞這種新的警棍傳統。

## 五、關於筑波大學品牌學院

2009年4月1日就職的山田信廣校長宣布，他打算在筑波大學公共關係戰略辦公室兼負責校長事務的副校長下設置校長辦公室助理，以建立一個身份（UI），開始研究「Tsukuba 品牌」的構建，甚至在第二個中期計劃中，也根據大學的用戶界面建立了「Tsukuba 品牌」，規劃了與社會和相關利益相關者共同創建的公共關係策略，以及公共關係活動。「促進」並確立品牌的「身份」、「概念」和「口號」。

2010年4月，山田校長向教職員工宣布了「邁向筑波大學的新目標」，並在入學典禮上致以問候。「想像未來」，由市倉浩史表示，這是一所自成立以來就一直開放的大學，並從想像未來的角度，通過想像教育和研究的一切，將其表示為筑波。「想像未來」被宣佈為口號。

目前，他已獲得 TSUKUBA 品牌推廣團隊的大量合作，TSUKUBA 品牌推廣團隊是由活躍於廣告行業的 OB 和 OG 組成的，他們以學校為中心製作了消息歌曲「IMAGINE THE FUTURE」和各種建議。同時，在長田京介的領導下，我們正在開發我們大學的品牌。

**品牌識別：**筑波大學是引領未來，展望未來的領軍人物。

**品牌理念：**筑波大學將自己定位為開放型大學，是一所面向未來的大學，其創立理念是跨學科融合和國際化的挑戰。大學是一所真正的綜合性大學，旨在通過探索從藝術和科學到體育、教育和藝術的學術領域，來培養全球領導者。作為筑波城科學城尖端研究中心的核心，我們將為實現人類共存和繁榮的世界而努力。

## 六、筑波大學和筑波科學城

筑波科學城位於東京市中心東北約 60 公里處，由研究學校區和周邊開發區組成。該研究學院區位於筑波市的中心，南北約 18 公里，東西向約 6 公里，佔地約 2700 公頃。它是日本領先的學術城市之一，擁有約 60 個教育和研究機構。這些機構大致分為教育、建築、科學與工程、生物和共享使用設施。在教育方面，有筑波大學、筑波工業大學、高能加速器研究所等。

### 貳、管理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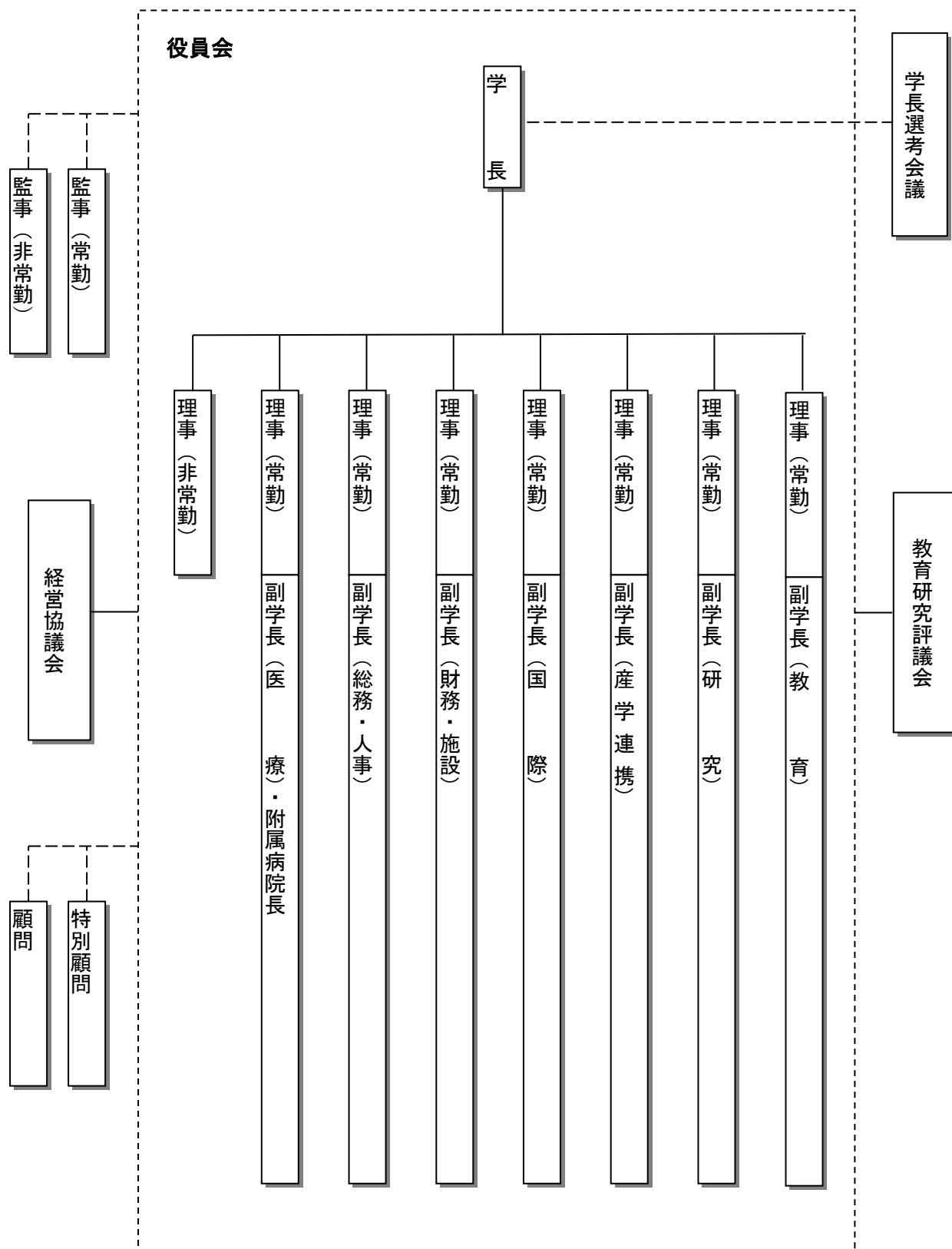
2004 年筑波大學依日本「國立大學法人化」政策規定，設置國立大學法人筑波大學。依國立大學法人法之規定，置學長（即大學校長）1 名，理事 8 名（目前置理事 11 名，其中 1 名為兼任），監事 2 名（其中 1 名為兼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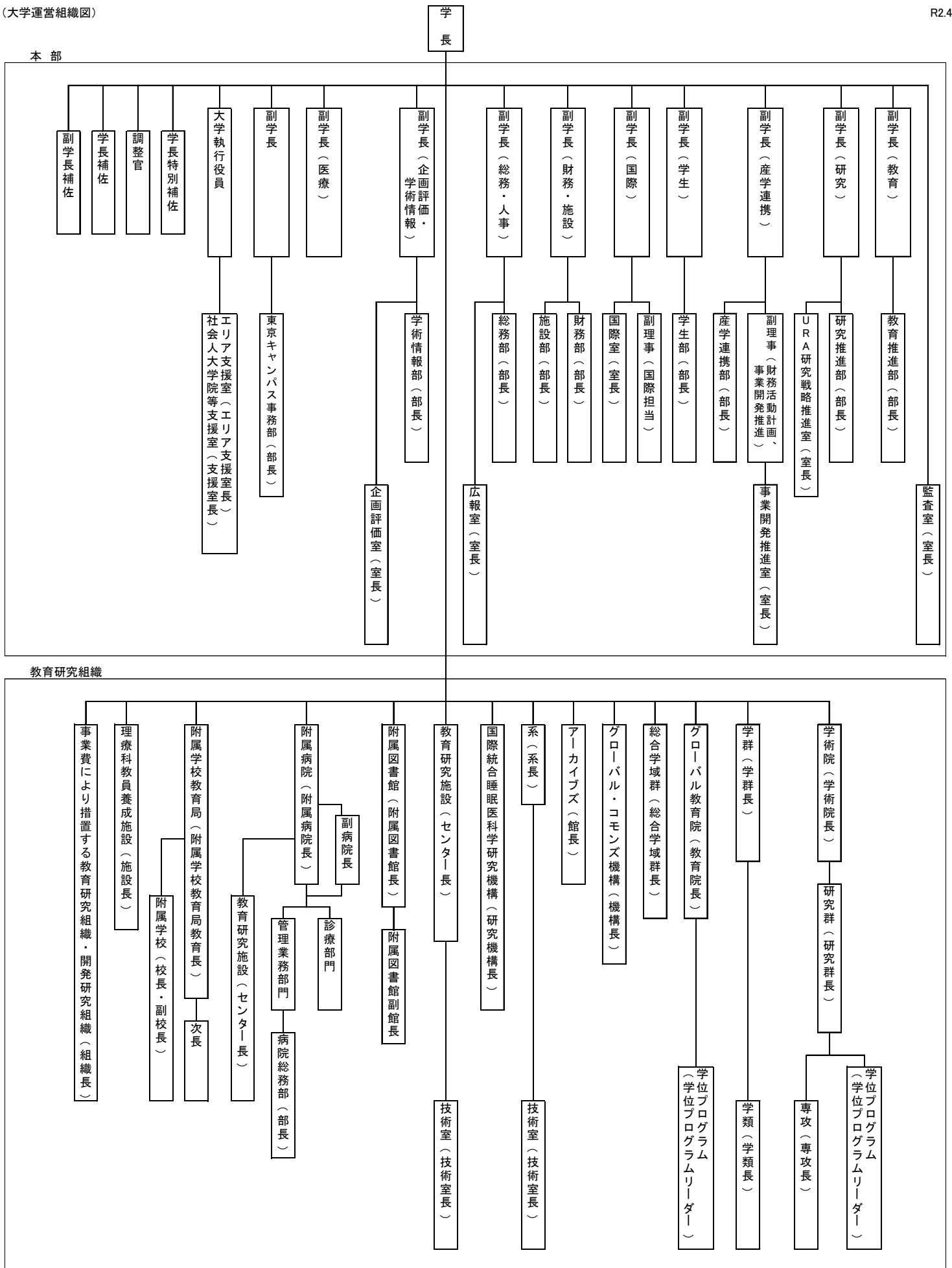


另設董事會、經營協議會、教育研究評議會、校長選考會議（如附圖 1）。董事會議決法人的重要事項；經營協議會審議經營層面的重要事項，其成員半數以上為校外人士，故能廣納社會賢達人士之建議；教育研究評議會審議教育研究層面的重要事項，其成員由校內學術單位主管代表所組成。校長選考會議的成員由經營協議會的校外委員代表及教育研究評議會的評議委員代表所組成。

組織運作部分，筑波大學設有本部（相當於行政單位）及教育研究組織（相當於學術單位）。「本部」側重於戰略任務，例如基本教育和研究事項的制定、部門之間的協調、分配給每個部門的資源以及提供建議和支持。「教育和研究組織」則靈活而自主地管理，以便教師可以專注於他們的教育和研究活動。學校除行政單位、學術單位外，另有附屬圖書館、附屬醫院、中心、附屬學校（含中、小、高中，及特殊教育學校），分設其他縣市的研修中心及產學合作單位，組織相當龐大。

本部由校長任本部長，下設副校長 10 人，分別負責教育、研究、產學合作、學生、國際、財務/設施、總務/人事、企畫評價/學術情報、附屬醫院、附屬學校等相關業務。副校長下置部長，輔助副校長推動相關業務，部長下有課、室等執行單位。教育和研究組織則設有學術院長、學群長、學類長，及圖書館館長、附屬機構長等等。（如附圖 2）。





## 參、教育理念與政策

根據創始理念，闡明教育框架，包括教育目標，實現目標的方法以及提高教育內容的措施，並將之作為大學的教育宣言在社會上廣泛宣傳，以保證學位的質量並不斷提高其質量。

### 一、筑波標準

筑波大學有兩種標準，包括：學士標準及研究生院標準。（詳細內容請參閱網站資訊：<http://www.tsukuba.ac.jp/education/tstandard.html>）

### 二、筑波大學教育守則

筑波大學的目標是在各個方面都成為「開放大學」，並率先實現一個不拘泥於成見的下一代「靈活的教育和研究組織」和下一代所需的「新型大學結構」。該基本思想在日本大學改革中起著主導作用。大學是人類社會和諧發展的基礎知識，有望發揮更大的作用，筑波大學是一所綜合性大學，可以在所有知識領域開展廣泛的教育和研究活動。基於個性和獨立性，教育的基本目標是創造可以獨立地為解決世界面臨的問題做出貢獻的人力資源。為了實現這些目標，訂有各類課程的筑波標準，包括本科課程的「筑波標準」，通識教育的「通識教育標準」和研究生課程的「筑波大學研究生標準」。而所有教職員工均遵循以下有關教育的行為準則：

1. 教職員工將發展所有學生的個性和能力，促進豐富的人文和創造智慧的獲得，並努力與學生共同創建知識基礎。
2. 教師將尊重學生的個性，鼓勵他們的成長和發展，並努力帶來最大的興趣。
3. 從文科教育到專業教育，教師將不斷提高教育內容和方法，並支持學生的自主學習。
4. 教師將根據筑波標準制定明確的學習目標和成績評估標準，並根據學習目標進行公平的成績評估。
5. 教師傾聽學生的意見和批評，爭取真誠，詳盡的學生指導，並注意保護個人信息。

註：在五項行為守則中，1 是總體準則，2 是尊重學生的人格和利益，3 和 4 是改善教育的義務，5 是保護學生的個人信息。

### 三、教學大綱指南

筑波大學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修正公布「教學大綱指南」內容，自 2020 年 4 月起適用。

## 肆、學術組織體制

### 一、大學部

筑波大學的學群相當於台灣的學院，學類則相當於學系，有些學類之下再細分各項專攻（主專攻），相當於台灣學系下的組別。筑波大學目前有9個學群、24個學類，54個主專攻。（如表2）

表2：大學部學群、學類及主專攻一覽表

學群	學類	主專攻
人文/文化學群	人文學類	哲學 史學 考古學・民俗學 言語學
	比較文化學類	超域文化研究領域 地域文化研究領域
	日本語・日本文化學類	
社會/國際學群	社會學類	社會學 法學 政治學 經濟學
	國際綜合學類	國際關係學 國際開發學
人間學群	教育學類	
	心理學類	
	障礙科學類	障礙科學 特別支援教育學 社會福利學
生命環境學群	生物學類	
	生物資源學類	
	地球學類	地球環境學主專攻 地球進化學主專攻
理工學群	數學類	
	物理學類	
	化學類	
	應用理工學類	應用物理學 電子/量子工學 物理工學 材料/分子工學
	工學系統學類	智能工學系統 機能工學系統

		環境開發工學 能源工學
	社會工學類	社會經濟系統工學 經營工學 都市計畫
	綜合理工學類	
情報(資訊)學 群	情報科學類	資訊科學 資訊工程
	資訊媒體開發科技學類	
	知識情報/圖書館學類	知識科學 知識情報系統 情報資源經營
醫學群	醫學類	
	護理學類	
	醫療科學類	醫療科學 國際醫療科學
體育專門學群		運動教育 運動管理 體育運動教練
藝術專門學群		藝術 美術 構成 設計

## 二、研究生院

碩博士班在日本稱為大學院或研究生院。自 2020 年 4 月起，將研究生課程轉變為學位課程系統，進行院和專業的重組，由原本 8 研究科、85 專攻，調整為 3 學術院、6 研究群、6 專攻、56 學位。(如附圖 3~6)

附圖 3：大學院（碩博士班）課程體制調整圖

附圖 4：大學院各科系全貌

附圖 5：大學院新舊制組織比較

附圖 6：大學院各學科碩、博士班分佈情形

# 筑波大学の大学院改革 -あらゆる壁を取り払い、新たな学術領域を切り拓く研究型総合大学として進化-

【別紙1】

グローバル化 IT革命 第4次産業革命 保健・医療 環境・気候変動 防災 ...  
 ... AI化 人生100年時代 少子高齢化 Society 5.0 資源・エネルギー 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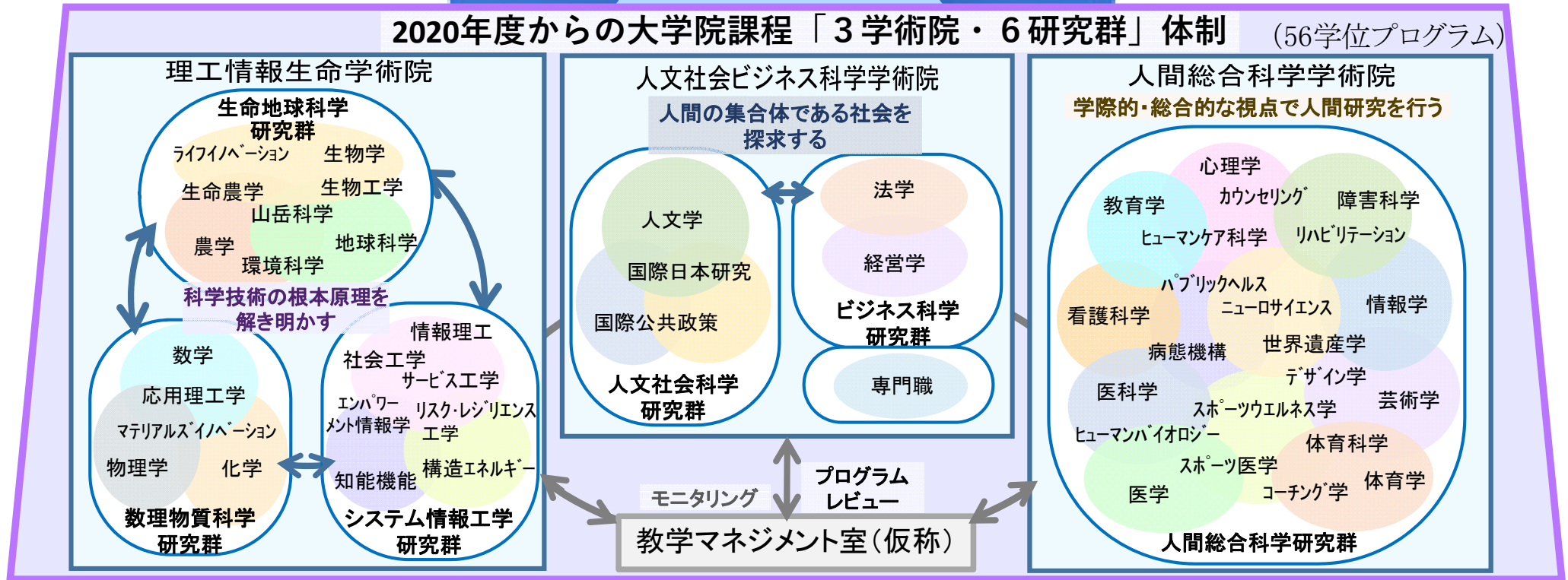
高度化・多様化する社会で活躍する人材の育成

急激に進歩する科学技術

深刻化する地球規模の課題

急激に変化する社会

## 2020年度からの大学院課程「3学術院・6研究群」体制 (56学位プログラム)



## 2019年度までの大学院課程「8研究科・85専攻」体制

<b>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科</b> 前期 4専攻 後期 3専攻 一貫制 3専攻	<b>ビジネス科学研究科</b> 前期 2専攻 後期 1専攻 専門職 2専攻	<b>数理物質科学研究科</b> 前期 5専攻 後期 7専攻	<b>システム情報工学研究科</b> 前期 5専攻 後期 5専攻	<b>生命環境科学研究科</b> 前期4、後期9専攻 一貫制 1専攻 国際連 1専攻	<b>人間総合科学研究科</b> 前期11、後期13専攻 共同2、国際連 1専攻 医学課程 2専攻	<b>図書館情報メディア研究科</b> 前期 1専攻 後期 1専攻	<b>教育研究科</b> 修士 2専攻
---	---	--------------------------------------	--	---	--	---	------------------------



2019.8.1

# 筑波大学大学院の全体像 (2020年4月～)

## 人文社会ビジネス科学学術院

### 人文社会科学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人文学(前期・後期)	54	42
国際公共政策(前期・後期)	51	10
国際日本研究(前期・後期)	34	14
人文社会科学群 入学定員	139	66

### ビジネス科学研究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法学(前期・後期)	33	6
経営学(前期・後期)	30	15
ビジネス科学研究群 入学定員	63	21

### 法曹専攻

法曹専攻(専門職3年)	36	
-------------	----	--

### 国際経営プロフェッショナル専攻

国際経営プロフェッショナル専攻(専門職)	30	
----------------------	----	--

人文社会ビジネス科学学術院 入学定員	268	87
--------------------	-----	----

人文社会ビジネス科学学術院 収容人員	572	261
--------------------	-----	-----

833

## 理工情報生命学術院

### 数理工学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数学(前期・後期)	32	8
物理学(前期・後期)	60	17
化学(前期・後期)	51	15
応用理工学(前期・後期)	123	42
国際マテリアルズイノベーション(前・後期)	10	6
数理工学群 入学定員	276	88

### システム情報工学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社会工学(前期)	88	22
社会工学(後期)		
サービス工学(前期)	24	
リスク・レジリエンス工学(前・後期)	32	13
情報理工(前期・後期)	116	25
知能機能システム(前・後期)	100	16
構造エネルギー工学(前・後期)	68	16
エンパワメント情報学(5年一貫)	8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生物情報(前・後期)	3	2
システム情報工学群 入学定員	431	94
	8	

### 生命地球科学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生物学(前期・後期)	55	22	
生物資源科学(前期)	124	農学(後期)	34
		生命農学(後期)	15
		生命産業科学(後期)	12
地球科学(前期・後期)	52	19	
環境科学(前期)	55	12	
山岳科学(前期)	20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食料革新(前・後期)	5	4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環境制御(前・後期)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生体分子材料(前・後期)			
生命地球科学群 入学定員	311	118	

### 国際連携持続環境科学専攻

国際連携持続環境科学専攻(前期)	6	
------------------	---	--

理工情報生命学術院 入学定員 (上段:区分制、下段:一貫制)	1,024	300
	8	

理工情報生命学術院 収容定員(一貫含む)	2,064	924
	2,988	

## 人間総合科学学術院

### 人間総合科学研究群

学位プログラム等	前期	後期
教育学(前期・後期)	102	20
心理学(前期・後期)	16	6
障害科学(前期・後期)	38	10
カウンセリング(前期)	23	4
カウンセリング科学(後期)		
リハビリテーション科学(前期・後期)	23	4
フロンティア医科学(修士)	50	
公衆衛生学(修士)	10	
ヒューマン・ケア科学(3年博士)		9
パブリックヘルス(3年博士)		9
ニューロサイエンス(前期・後期)	10	5
スポーツ医学(3年博士)		10
看護科学(前期・後期)	15	8
体育学(前期)	120	15
スポーツ・オリンピック学(前期)		
体育科学(後期)	8	
コーチング学(3年博士)		6
スポーツウエルネス学(前期・後期)	24	3
芸術学(前期・後期)	45	7
デザイン学(前期・後期)	18	5
世界遺産学(前期・後期)	15	5
医学(医学の課程4年)		80
情報学(前期・後期)	54	12
ヒューマンバイオロジー(5年一貫)	8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病態機構(前・後期)	4	3
ライフイノベーション創薬開発(前・後期)		
人間総合科学研究群 入学定員 (上段:区分制、中段:医学4年、下段:一貫制)	575	141
		80
	8	

### 大学体育スポーツ高度化共同専攻

大学体育スポーツ高度化共同専攻(3年)		3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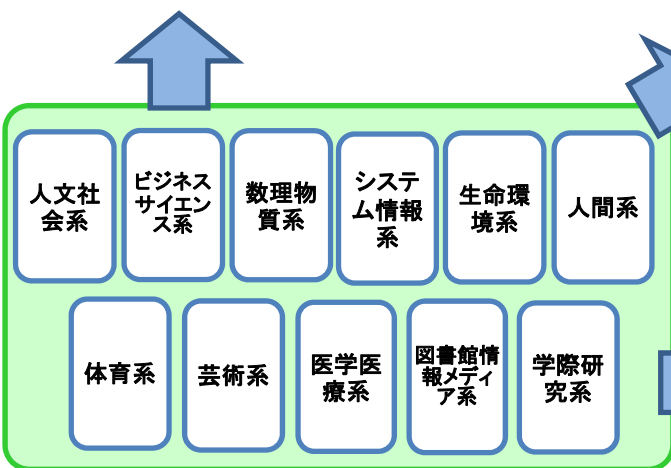
### スポーツ国際開発学共同専攻

スポーツ国際開発学共同専攻(修士)	5	
-------------------	---	--

### 国際連携食料健康科学専攻

国際連携食料健康科学専攻(修士)	9	
------------------	---	--

人間総合科学学術院 収容定員(一貫制、医学含む)	1,194	776
	1,970	



附圖 5：筑波大學碩博士班新舊制組織及學生員額比較

現組織との入学定員等の比較

現組織	組織等			学位	入学定員				收容定員
	研究科	専攻		学位数	博士前期 修士 専門職(2年) 専門職(3年)	博士後期 3年制博士 医学(4年)	5年一貫	入学定員 合計	收容定員 合計
	8	85		158	1,717	620	59	2,396	5,686



新組織	組織等			学位	入学定員				收容定員
	学術院	研究群 (専攻)	学位プログラム	学位数	博士前期 修士 専門職(2年) 専門職(3年)	博士後期 3年制博士 医学(4年)	5年一貫	入学定員 合計	收容定員 合計
	3	6 (6)	56	95	1,881	611	16	2,508	5,791

附圖 6：2020 年 4 月起，筑波大學大學院（碩博士班）新的組織架構

碩士/碩士		博士		
人文 (碩士/博士)		教育 (碩士/博士)		
國際公共政策 (碩士/博士)		心理學 (碩士/博士)		
國際日語研究 (碩士/博士)		殘疾科學 (碩士/博士)		
法律 (碩士/博士)		諮詢 (碩士課程)	諮詢科學 (博士課程)	
工商管理 (碩士/博士)		康復科學 (第一和第二學期)		
數學 (碩士/博士)		神經科學 (碩士/博士)		
物理學 (碩士/博士)		醫學 (吃藥的醫生：4年)		
化學 (碩士/博士)		護理科學 (碩士/博士)		
應用科學與工程 (碩士/博士)		前沿醫學 (碩士)	人類護理科學 (3年博士學位)	
國際材料創新 (碩士/博士)		公共衛生 (碩士)		公共衛生 (3年醫生)
社會工程 (碩士/博士)		服務工程 (碩士課程)		運動醫學 (3年醫生)
風險彈性工程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體育 (碩士課程)		
信息科學與工程 (第一和第二學期)		體育 (博士)		
智能功能係統 (碩士/博士)		體育與運 (碩士課程)	指導 (3年博士學位)	
結構能源工程 (碩士/博士)		運動健康 (碩士/博士)		
授權信息學 (5年制醫生)		藝術 (碩士/博士)		
生命創新生物信息 (碩士/博士)		設計 (碩士/博士)		
生物學 (碩士/博士)		世界遺產研究 (碩士/博士)		
生物資源科學 (碩士課程)	農業 (博士)	信息學 (碩士/博士)		
	生命農業 (博士)			
	生命與工業科學 (博士課程)			

地球科學 (碩士/博士)		人類生物學 (5年醫生)
環境科學 (碩士課程)	環境科學 (博士課程)	生命創新病理學 (碩士/博士)
山區科學 (碩士課程)		生命創新藥物開發 (第一學期和第二學期)
生命創新食品創新 (碩士/博士)		聯合會工業研究學院, 國際合作
生命創新環境控制 (碩士/博士)		
生命創新生物分子材料 (碩士/博士學位)		
優秀的研究學生課程		
人文科學 (5年博士學位)		律師專業 (專業)
		國際管理專業 (專業)
		國際發展研究聯合專業 (碩士)
		大學體育與運動促進聯合專業 (3年博士學位)
		國際合作環境科學 (碩士課程)
		國際合作食品與健康科學 (碩士)

## 伍、教師研究組織

為了進一步加強教育、研究和管理的功能，筑波大學對教育和研究體系進行改革，建立了該大學獨特的新教師組織體系，其最大特點為教師組織與教育課程體制的明確分離。原則上所有教師都屬於「系統」之一（如表3），此一制度設計可促進教師跨學科領域的合作研究及課程開設方面的師資整合與彈性支援（附圖7）。

表3：筑波大學教師研究組織系統一覽表

系統名稱	總覽	對應的教育機構和學位課程	
		學士學位	研究生課程
人文與社會科學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旨在促進教育研究，該研究以跨越人文和社會科學多個領域的基礎知識和跨學科思維來挑戰現代世界的問題。	人文/文化研究 社會與國際研究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商業科學系統	這是一個促進商業研究、法學教育和研究的教職機構，旨在從科學的角度解決「全球網絡時代」的商業社會的各種問題。		商學研究科
數理物質科學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通過在科學和工程領域的合作，促進教育研究從自然科學的基礎到其在科學技術中的應用。	科學與工程組	材料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人類生物學學位課程
情報(資訊)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旨在促進跨學科新領域的科學與工程教育和研究，旨在融合「資訊」、「系統」和「社會」。	科學與工程組 資訊學 社會與國際研究	系統與資訊工程研究生院 人類生物學學位課程
生活環境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致力於針對諸如生命現象、全球環境、低環境負荷的生物資源生產、全球環境問題以及基於新價值的地球生命系統和人類共存等綜合問題進行教育和研究。	生命環境科學	生命環境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人類生物學學位課程
人間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致力於促進教育研究以促進人類發展，並在	人間學	綜合人間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教育學、心理學和殘疾科學領域提供支持。		
體育系統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與自然科學、人文社會科學等與體育、體育和健康相關的廣泛領域合作，促進全面的教育和研究。	體育專業	綜合人類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藝術系統	它是一所綜合性大學中具有藝術特色的教師組織，並促進從理論到作品的生產和實踐的各個藝術領域的教育研究。	藝術專業組	綜合人類科學研究科 教育研究生院
醫學醫療系統	這是一個學院組織，在前沿醫學、高級醫學、社會醫學、環境醫學和護理科學領域促進附屬醫院的教育研究和醫療活動。	醫療組	綜合人類科學研究科 人類生物學學位課程
圖書館資訊媒體類	這是一個教師組織，致力於促進有關作為人類智力活動基礎的知識和信息的創建、分配和管理的整個軟基礎設施的教育研究。	資訊學	圖書館學/資訊學系

附圖 7：教師研究組織在研究生課程新舊制之比較

# 8研究科 85専攻を 3学術院 6研究群に再編

## 【改革の概要】

- 2020年4月より、8研究科85専攻を3学術院6研究群に再編します。\*
- 6つの研究群には合計56の学位プログラムを編成し、各研究群の専任教員を中心とした幅広い学問分野の教員が協働して学位プログラムでの授業と研究指導を行います。

## 【組織再編により実現する新しい教育体制のイメージ】



\*専門職学位課程の専攻、他大学との共同教育課程を編成する専攻、外国の大学との国際連携教育課程を編成する専攻は、法令の規定により、引き続き専攻として学術院の下に設置します。



## 陸、產官學合作

### 一、產學聯校聯合研究中心

「產學聯校聯合研究中心」成立於 2002 年 4 月，旨在促進工業界，學術界和政府之間的聯絡活動以及校園孵化，以便將技術轉讓給工業界。2015 年 4 月併入國際產學合作總部。

### 二、國際產學合作總部

考慮到國際產學官合作活動的重要性，筑波大學於 2014 年 4 月通過重組和發展現有的產學合作總部，建立一個新的國際產學合作總部。國際產學合作總部旨在透過支持由大學創辦的合資企業的培養來創造創新，這是筑波大學的獨特之處，並加強了區域合作。

國際產學合作總部旨在實現以下目標：

1. 透過技術轉讓，使大學研究結果與各行業、學術界與政府之間相互合作，以促進社會經濟轉型（創新創造）及貢獻社會。
2. 加強評估和重視知識產權管理，並優先考慮知識產權的國際擴展。
3. 向現有公司進行技術轉讓及機構組織的聯合研究是有效的手段，因此將擴大此一方式的技術轉讓。
4. 如果在技術轉讓時沒有合適的現有公司，則由大學發起的合資企業將是進行技術轉讓的有力手段，因此，將促進對由大學發起的合資企業的發展提供支持。
5. 作為位於筑波科學城的大學，我們將促進與政府研究機構、企業研究機構、其他大學等的進一步合作，並加快與茨城縣和筑波市等地區的合作。
6. 我們將努力在大學內部積累有關知識產權、技術轉讓、風險支持等方面的專業知識，並努力開發人力資源，同時促進知識向其他大學的轉讓。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強國際產學合作總部的結構，進一步加強產學研合作活動，使筑波大學能夠通過其研究成果為產業和社會的發展做出貢獻。

### 三、產學合作平台

筑波大學提供「共同創造空間」-產學合作平台網站，是由筑波大學，名古屋工業大學，千葉大學，茨城大學，國立農業食品研究所（農業研

究組織)，北海道大學，九州大學，九州工業大學，帶廣農業獸醫大學，小樽室蘭工業大學我們提供公司與筑波工業大學商學院，日本科學技術高等研究院（JAIST），群馬大學，中央大學，日本原子能機構，東京工業大學共同合作參與的「共同創造場所」。此一平台也邀請日本各地的大學和研究機構參加。

此一平台通過將技術種子分為六類來介紹它們：「健康和醫療設備」、「食物」、「環境和能源」、「IoT 物聯網和機器人」、「下一代汽車」及「生產製造」。除了幫助公司解決問題外，也提供大學和研究機構（研究力量、技術力量、所擁有的專利）的智慧和知識的建議。

該平台還使用「視頻」，以易於理解的方式介紹最新的專利和技術種子。

#### 四、產官學合作成果

近年來，筑波大學無論在聯合研究、合同研究、學術指導、發明報告、專利申請、專利權的實施等各方面的案件數及金額都明顯成長，可見產學合作成果豐碩。

表 4：合同研究、聯合研究及學術指導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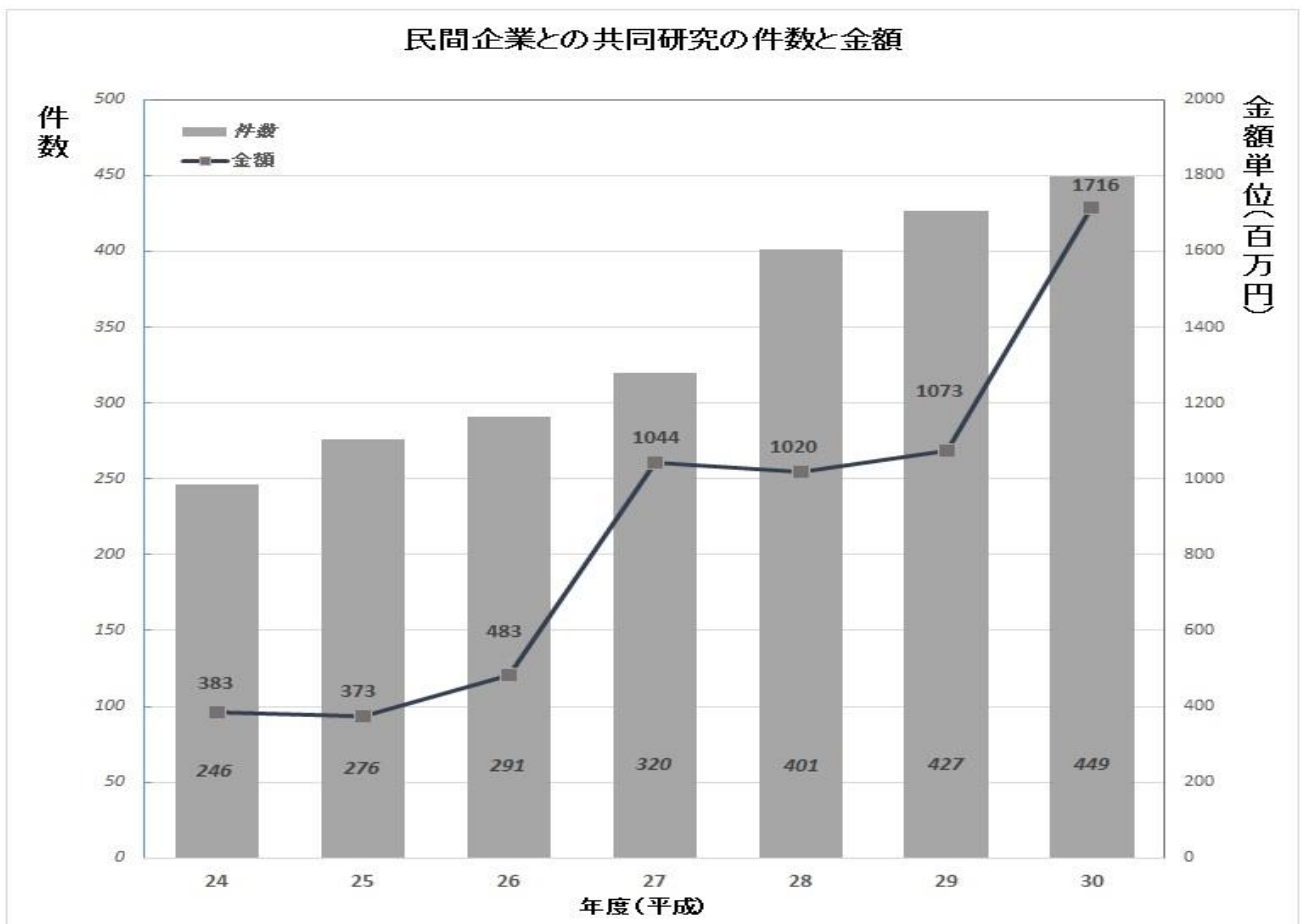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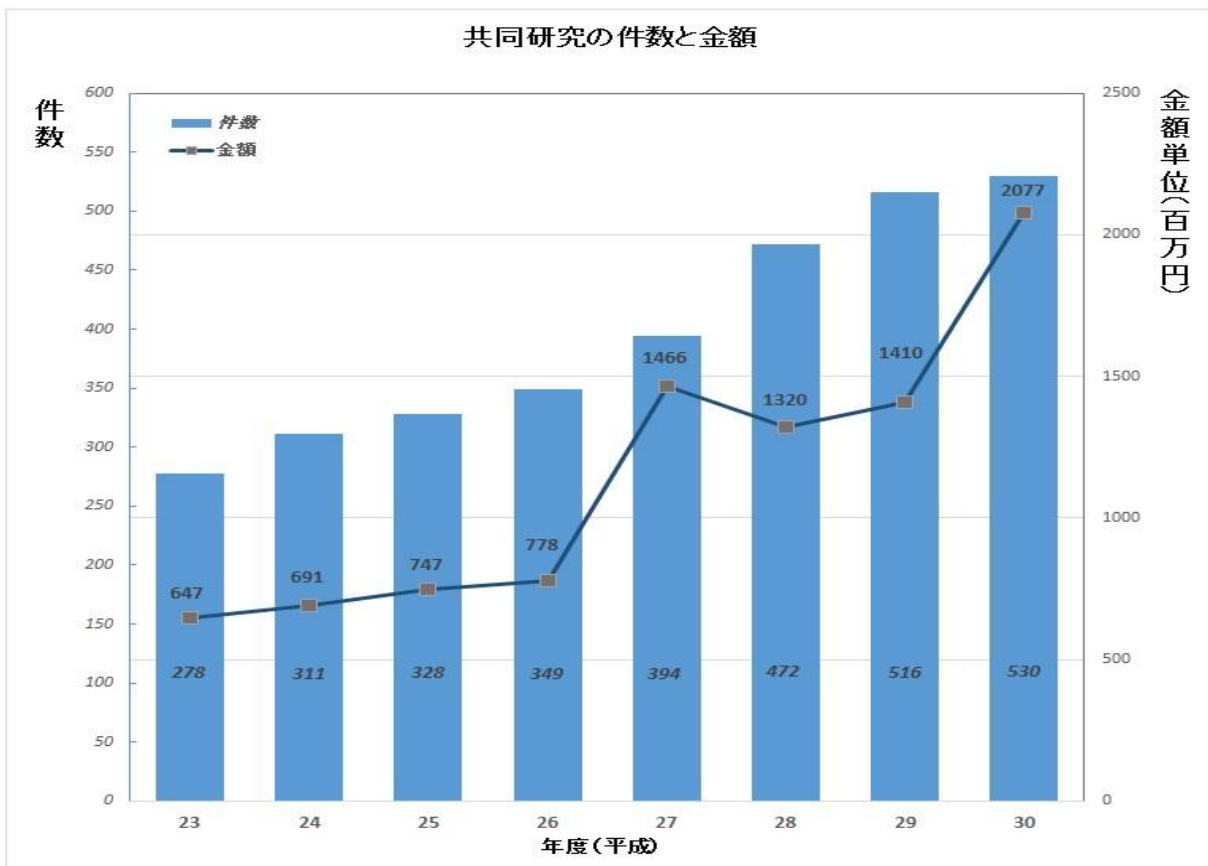
類別	內容
合同研究（受託研究）	合同研究不同於個人自願進行的研究，合同研究是大學在接受研究費用或公司委託的設備等後進行的研究，是大學針對特定問題開展的工作之一。研究結果將報告給簽約公司。接受的原則是，當人們認識到它對教育和研究有意義時，並且不存在干擾原始教育和研究的風險。
聯合研究	大學和公司相同的水平上進行協作，並且有以下類型的研究。(1) 接受研究經費等以及公司等的研究人員到大學進行學習。(2) 接受研究經費和來自公司等的研究人員，並在大學和公司之間分享。
學術指導	教師的常規職責（大學的職責）是傳統上為工業學術合作項目（如技術指導，監督和各種諮詢）額外工作（大學的職責除外）的項目，這些工作在現有的聯合研究和合同研究中很難實現。我們已經建立了促進產學合作的環境，以便在公司特定問題的委託下，教師根據教育，研究和技術方面的專門知識提供指導和建議。

表 5：筑波大學產官學合作增長情形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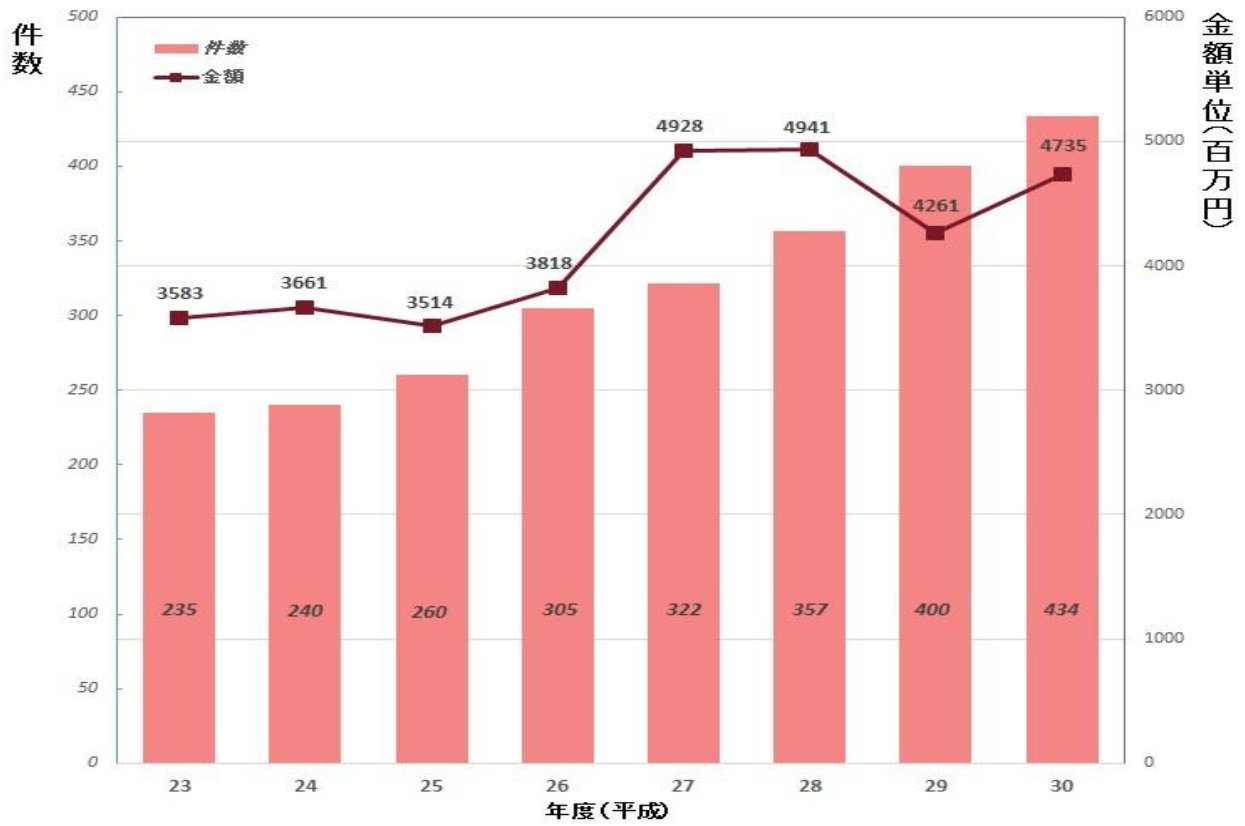
單位：日幣百萬元

項目 \ 年度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聯合 研究	件數	278	311	328	349	394	472	516	530
	金額	647	691	747	778	1,466	1,320	1,410	2,077
合同 研究	件數	235	240	260	305	322	357	400	434
	金額	3,583	3661	3,514	3,818	4,928	4,941	4,261	4,735
學術 指導	件數	23	25	41	44	45	44	49	51
	金額	9	11	22	29	34	35	33	49
發明 報告	件數	127	136	121	136	97	127	124	128
專利 申請	件數	152	134	145	152	112	168	181	156
專利 權的 實施	件數	38	107	112	242	247	309	305	178
	金額	15,863	12,769	10,377	17,463	31,563	32,062	17,280	34,992

附圖 8：筑波大學産學合作成果統計



受託研究の件数と金額



## 柒、推動國際化作法

### 一、國際戰略基本政策 2018 摘要

於 2018 年 6 月 1 日公布「國際戰略基本政策」，以反映新採用的項目（如超級全球大學創建支持項目、近年來採用的大學範圍政策以及最新的國際趨勢）中設定的定性、定量目標。在第三期中期目標期間，它將作為大學國際活動的指南。

除了傳統的「國際化」戰略，我們還將展示如何贏得激烈的人才並與世界各地的一流大學競爭資金，以增強我們在全球舞台上的影響力。這需要一種「國際競爭」戰略。在這一基本政策中，國際化戰略和國際競爭戰略被統稱為「國際戰略」。

為實現大學的國際化和增強國際競爭力，設定以下目標。

目標 1：適應世界一流大學，增強大學的全球競爭力。

目標 2：建立一個進行國際兼容教育的系統，並開發可以在全球範圍內發揮積極作用的高級人力資源。

目標 3：作為「向世界開放的大學」，我們將網羅來自世界各地的優秀學生。

目標 4：在深入研究真相的廣泛研究領域，和旨在將研究成果回報給社會的研究中，發展世界頂級的前沿研究。

目標 5：促進積極傳播全球社會的教育和研究成果，以及戰略性地提供有關大學運作狀況的信息等，以增強大學的全球影響力。

目標 6：作為筑波科學城的核心機構，我們將領導大學和筑波科學城的整體全球化，並增強其全球影響力。

（以下目標被設定為國際區域戰略）

目標 7：利用海外核心基地實施國際戰略，加強對全校教育和研究交流的支持，招募優秀學生，並建立海外校友網絡。

目標 8：考慮到國際交流的歷史、海外基地的各種資源以及國立大學的使命，從研究、教育、國際合作的發展等角度看各地區對大學的重要性，確定和優化每個區域的資源。

### 二、國際交流協議

筑波大學與 8 個國家/地區的大學訂有 10 個校際 (CiC) 協議，與 69 個國家和地區的大學和研究機構簽署 390 項協議、159 項大學間交換協議，221 項跨部門交換協議。（截至 2020.05.01）

### 三、海外辦事處

根據大學的國際化戰略基本政策和地區，大學的海外基地從事諸如國際合作支持之類的活動，以在日本以外的國家以及有關國家的教育和研究機構中促進大學的教育和研究活動。與日本大學合作，已在 12 個國家/地區建立了機構，為開展教育研究活動提供支持。

### 四、超級全球大學創建支持項目

<http://www.tsukuba.ac.jp/activity/topglobal.html#links>

教育、文化、體育、科學和技術部的一項補貼項目（項目期間：2014 年至 2023 年，目的是提高日本高等教育的國際兼容性和國際競爭力），重點是支持經歷了徹底大學改革和國際化的大學）。該大學被選為世界一流教育和研究的頂級大學（A 類）。

### 五、主題自動點唱機

它是一種機制，它可以在我們的大學與每所校園內、合作學校之間的障礙中共享課程主題，並允許學生自由在本地學習註冊的主題，這是努力提高流動性。

### 六、海外教育研究部邀請

通過邀請來自海外大學的實驗室和研究團隊單位，進行世界一流的教育和研究，以在大學內部創建世界一流的教育和研究基地，促進國際聯合研究並傳播到研究生院教育。這是一個努力的目標。

### 七、新學位課程

我們正在開發和實施新的具有國際吸引力的學位課程，例如日本專家（學士）課程，全球學位課程（學士）和與海外大學的聯合學位課程。

### 八、執行績效

2019 年國際學生人數 4320 人，在海外研修學生 1300 人，外籍教師人數 253 人。





TOP GLOBAL  
UNIVERSITY JAPAN

Creating a

TRANSBORDER UNIVERSITY

for a

BRIGHTER FUTURE

跨境大學開放的高等教育與世界的未來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 開始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政府改革 十年 鏈接



## 目的

大學改革的三個視角



戰士訓練  
訓練

極大地提高了學生，教職員工的流動性，並支持對戰士進行國家和機構方面的培訓

進行積極利用全球資源的教育研究，而不受國界或體制障礙的影響

跨國



全球資源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政府改革 十年 鏈接

# 概念

教育能力提升

加強研究能力

治理改革

大學改革的三個視角

筑波大學在國際社會中的使命

命

創造解決全球問題的知識並  
開發  
全球人力資源以推動知識  
發展

創立理念

開放大學在各種意義上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目標

▶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政府改革

十年

鏈接

## 教育能力提升

改善學生的流動性  
開發人力資源以滿足社會需求

校園校園  
主題自動點唱機系統

過渡到國際兼容學位課程  
SGH對應的國際學士學位，入學考試改革

## 相關程序

用於大學國際化的網絡形成促進業務（全球30強）

博士教育領導計劃

推動經濟和社會發展的全球人力資源開發業務

加強大學的全球擴張的事業

國立大學強化推進補助事業/國立大學職能強化事業



更多關於



##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 加強研究能力

促進創新型研究  
國際合著論文的增加



促進校園內國際合作研究  
海外教育研究部邀請

## 相關程序

研究型大學強化推進事業  
世界頂級中心計劃國際綜合睡眠醫學研究所  
電子技術研究中心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 RES改革 政府改革 十年 鏈接

## 治理改革

在總統的領導下整合校園資源  
利用全球的教育和研究資源

年薪制/國際終身製  
外籍教師的混合薪資和戰略性招聘  
培養全球化的行政人員

筑波大學10年  
後

CAMPUS  
IN  
CAMPUS

真正的跨境大學，積極利用大學內外的教育和研究資源  
遍布全球的一流大學



###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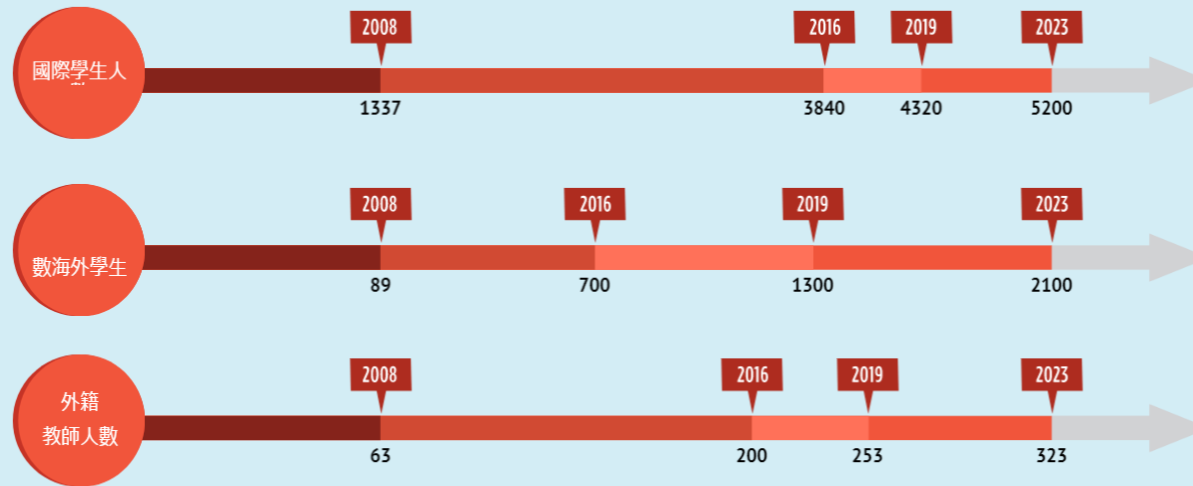
▶ 政府改革

十年

鏈接

## 筑波大學10年後

通過加強教育，研究和治理改革，成為世界一流大學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政府改革 ▶ 十年 鏈接



從三個角度進行改革成為世界一流大學

教育能力提升

加強研究能力

治理改革

**校園內合作大學**

**主題自動點唱機系統**

**超級全球大學創建支持項目的新教育計劃**

- 日本專家（學士）課程
- 全球問題學位課程（學士）

**英語課程**

**博士教育領導計劃**

- 人類生物學學位課程
- 授權信息學計劃

**國立大學的功能增強項目**

- 生活創新學位課程
- 國際發展研究聯合國際學位課程

**支持推動經濟和社會發展的全球人力資源開發**

- 區域研究創新學位計劃（ASIP）
- 全球共享的學生支持

**加強大學的全球擴張的事業**

- 東亞-歐洲合作教育促進計劃（TRANS），用於培訓全球人力資源
- 跨東盟全球挑戰教育計劃（AIMS）
- 針對會在行業中發揮積極作用的俄語國家的多語言人力資源開發計劃（GENIS）

筑波大學超級全球大學創造支援

開始

目標

視力

教育改革

RES改革

政府改革

十年

▶ 鏈接

本校與日本筑波大學比較表

項目	日本筑波大學	臺中教育大學
成立時間	西元 1873 年	西元 1899 年
歷史沿革	1873-1949 東京高等師範學校 1949-1973 東京教育大學 1973~2004 筑波大學（遷至筑波市） 2004~迄今 國立大學法人筑波大學	1899 創校-臺中師範學校（1902 停辦） 1923-1945 臺中師範學校 1945-1960 臺灣省立臺中師範學校 1960-1987 臺灣省立臺中師範專科學校 1987-1991 臺灣省立臺中師範學院 1991-2005 國立臺中師範學院 2005-迄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治校理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各種意義上，在國內和國際上都開放的大學</li> <li>●追求改革、跨學科融合和國際化</li> </ul>	創新經營、邁向卓越、永續發展
學校定位	開放的綜合性大學	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
學校願景	通過加強教育、研究及治理改革，成為世界一流大學	地區第一、國內一流、國際知名的特色大學
品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筑波品牌」，促進並確立品牌的身份、概念與口號。</li> <li>●想像未來：成為引領未來、最面向未來的大學。</li> <li>●品牌識別：筑波大學是引領未來、展望未來的領軍人物。</li> </ul>	
管理組織	法人化組織（大學自治團體） 設有董事會、經營協議會、教育研究評議會、校長選考會議等	公立大學組織
營運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部（行政單位）：側重策略制定、部門協調與資源分配及支持</li> <li>●教育研究組織（學術單位）：靈活、自主管理，以利教師專注於教育及研究。</li> <li>●附屬單位： 學校（含中小學、高中、特殊教育學校）、附屬醫院、附屬圖書館、中心、分設其他縣市的研修中心、產學合作機構等。</li> </ul>	行政單位 學術單位 附屬單位：附設實驗小學
大學城	筑波科學城（已開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佔地約 2700 公頃，擁有 60 個教育及研究機構。</li> <li>●大致分為教育、建築、科學與工程、生物和共享設施等。</li> <li>●教育機構方面包括筑波大學、筑波工</li> </ul>	大學城（規劃中） 規劃以臺中市、西、北區與本校地理位置接近且互動密切的里為範圍。

	業大學、高能加速器研究所等。	
<b>教育目標</b>	創造可以獨立地為解決世界面臨的問題做出貢獻的人力資源	使學生從生活中體驗學習，樹立專業典範、優質卓越、變革創新的精神，以培養成為社會的優良師資、中堅學術或專業人才。
<b>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b>	訂有各類課程的筑波標準，包括： 1.本科課程的「筑波標準」、 2.通識教育的「通識教育標準」、 3.研究生課程的「筑波大學研究生標準」	訂有校級核心能力、院級核心能力、系級核心能力
<b>學術單位（科系）</b>	<b>大學部：</b> 9 學群、24 學類、54 主專攻 <b>研究生院：</b> 2020 年 4 月起，將研究生課程轉變為學位課程系統，由原本 8 研究科、85 專攻，調整為 3 學術院、6 研究群、6 專攻。	4 學院、23 學系（所、學程）
<b>教師研究組織</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率先實施不拘泥於成見的新一代「靈活的教育和研究的組織」和「新型態的大學結構」</li> <li>●教師組織與教育課程體制分離，所有教師均加入「教師研究系統」之一。目前有 10 系統。</li> </ul>	教師隸屬於各系（所、學程、師培處、通識中心）
<b>產學合作</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際產學合作總部： 重視技術轉讓、知識產權及風險支持等校園專有技術。</li> <li>●成立研究基地執行特殊之研究計畫。</li> </ul>	
<b>產學合作平台</b>	共同創造空間-產學合作平台網站： 將技術種子分為六類予以介紹	產學媒合平台（新版 108 年 11 月上線）
<b>國際化</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簽訂校際協議（CiC）、多種國際交流協議。</li> <li>2.設置海外辦事處，以支持海外教育研究活動。</li> <li>3.實施超級全球大學創建支持項目。</li> <li>4.主題自動點唱機。</li> <li>5.與海外教育研究團隊合作，促進國際聯合研究。</li> <li>6.設計具有國際吸引力的學位課程。</li> <li>7.2019 年國際學生人數 4320 人，海外研修學生 1300 人，外籍教師人數 253 人。</li> </ol>	簽訂姊妹校。 海外雙聯學制。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研擬回覆 107 年度校務評鑑「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評鑑基金會）108 年 7 月 10 日高評字第 1081000768 號函（如附件 1）辦理。
- 二、查本校 107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四個項目均為「通過」，依規定須依實地訪評報告書之「建議事項」撰寫「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並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前函送評鑑基金會。
- 三、本案業依各單位填報之改善情形，彙整完竣（如附件 2）。
- 四、本案如經大會討論通過，即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附件 1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函

地址：10644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號7樓

聯絡人：游淑文

電話：02-33431200

傳真：02-33431251

電子信箱：wen@heeact.edu.tw

受文者：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高評字第108100076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一、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作業準則；二、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實地訪評流程表；三、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四、通過項目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封面；五、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六、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封面；七、107年度下半年各校負責專員

主旨：關於107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之後續作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07年度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及本會「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作業準則」（如附件一）辦理。
- 二、107年度下半年受評單位之改善期自108年7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止。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評鑑項目，須於109年10月至12月進行追蹤評鑑或再評鑑實地訪評作業，實地訪評流程如附件二。
- 三、107年度下半年之受評學校應依據實地訪評報告書之「（三）建議事項」逐項回應撰寫「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以做為後續追蹤改善情形之依據，撰寫方式說明如下：
  - （一）認可結果為「通過」之項目，應合併撰寫「通過項目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內附「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如附件三；封面格式如附件四。
  - （二）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之項目，應合併撰寫「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內附「自我改善情形



\* 1 0 8 0 0 3 0 4 8 3 \*

結果表」，如附件五；封面格式如附件六。

(三)「未通過」之項目須另撰寫自我評鑑報告，附於該項目之「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後。

(四)基於環保或資料繁多等考量，附件可採紙本或光碟擇一形式繳交（如採光碟形式，請將附件光碟個別黏貼於封底內側）。

四、「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繳交事宜，說明如下：

(一)認可結果為「通過」之項目，須檢附符合規定格式之「通過項目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紙本一式2份與電子檔1份。

(二)為配合後續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實地訪評作業之進行，認可結果為「有條件通過」或「未通過」之項目，須繳交「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紙本一式6份，惟逾一個項目接受追蹤評鑑或再評鑑者，則每增加一個項目增加3份，並至本會網站上傳符合規定格式之檔案（word檔），有關上傳檔案之帳號與時程，本會將另函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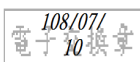
(三)「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採雙面印刷，並於書背標示校名與評鑑項目，於109年8月31日前（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方式函送本會，俾利後續作業。

五、相關事宜可聯繫107年度下半年各校負責專員，如附件七。

附件一至六之電子檔，可連結至本會網頁（<http://www.heeact.edu.tw>）點選「評鑑消息」下載。

正本：一貫道崇德學院、中國醫藥大學、世新大學、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東吳大學、東海大學、長庚大學、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淡江大學、華梵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銘傳大學

副本：本會品質保證處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專校院校務評鑑

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受評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項目一】

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建議事項，進行書面檢核，**受評學校毋須填寫**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一、校務治理與經營</p> <p>1. 該校宜召開標竿學校選定共識會議，重新檢視所選定之標竿學校之合宜性，並擬定具體行動方案進行標竿學習。</p> <p><b>【秘書室】</b></p>	<p>(擬俟校發會及校務會議之決議，再予修正回應內容)</p> <p>一、查本校 106 至 11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擬定 106 至 110 學年度係以「日本筑波大學」為標竿學校。該校由日本東京教育大學改制後，具有開放大學、教育和研究的新體制和靈活的自治管理等特色，且在產學合作、推動國際化方面，成效顯著，深具國際競爭力。因此，筑波大學在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國際化等各方面，均提供本校許多可參考學習之處。(附件 1-1-1)</p> <p>二、為凝聚共識，及重新檢視選定之標竿學校的合宜性，本校業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6 月 2 日 108</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學年度第 4 次及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及 6 月 16 日校務會議提案討論。（附件 1-1-2）	
<p>一、校務治理與經營</p> <p>2. 該校宜透過校務會議等相關會議凝聚共識，適當調整部分系所（包含學位學程、專班）名稱及其歸屬，以利整體校務推動與發展。</p> <p><b>【教務處】</b></p>	<p>有關本校宜適當調整部分系所名稱及歸屬以利整體校務推動與發展乙節，本校說明及改善作法如下：</p> <p>一、本校系所增設調整悉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及本校「申請增設及調整院系所班組學位學程計畫審核辦法」（附件 1-2-1）規定，循三級行政程序審查辦理。現有之系所名稱及其歸屬，係由各院系所相關會議提出增設或調整計畫書，經院務會議、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慎評估，確保該計畫能配合系所院校特色及發展需要，且經過嚴謹審議程序並達成全校共識後，方有現行之組織架構。合先敘明。</p> <p>二、為再次檢核現行系所名稱或歸屬是否有調整之需要，本校改善作法如下：</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一)本校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時提案討論（附件 1-2-2），請各學院先行瞭解所屬系（所、學位學程）之調整名稱或歸屬學院之意願，經調查後並無系（所、學位學程）提出調整需要（附件 1-2-3）。</p> <p>(二)為增加本案校級討論之空間與機會，本校於 108 年 11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決議因本校整體校務推動與發展順利，尚無提出系所名稱或歸屬調整之需求（附件 1-2-4）。</p> <p>(三)本案再次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提案，經討論後決議系所名稱及其歸屬維持現狀（附件 1-2-5）。未來將視學校整體校務發展之需要，配合推動必要之調整。</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一、校務治理與經營</p> <p>3. 該校宜衡酌自身產學優勢，組織具有競爭力的產學群，以提升產學合作能量。</p> <p><b>【國研處】</b></p>	<p>一、本校定位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且學校前身為師範教育體系，教育相關類科較多，具備教育相關專長的教師人數也較多，與產業實務技術的相關研發成果較少，申請授權與技術移轉之教師也相對較少，是以，屬於政府部門的產學計畫經費比重較為偏高。</p> <p>二、為提升本校與產業界的產學合作能量，本校訂有產學合作補助作業要點（附件 1-3-1），積極鼓勵教師承接產學合作計畫。近年來，來自產業（企業）部門的產學合作經費比例，已由 106 年度的 2.17%，提升至 108 年度的 11.95%；政府部門比例由 106 年度的 97.83%，降至 80.95%。（附件 1-3-2）</p> <p>三、為提升產學合作成效，便利廠商及本校教師雙方搜尋了解，以提升媒合成功率，本校業於 108 年開發建置新版的「產學媒合平台」（網址：</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a href="https://ntcuiuc.ntcu.edu.tw/">https://ntcuiuc.ntcu.edu.tw/</a>），並於 108 年 11 月上線使用。該平台已提升搜尋的便利性，讓廠商和教師雙方皆可依據專長或產業領域進行雙向搜尋。網頁開放初期與本校創新育成中心合作推廣，近期已有 6 位教師及 4 間廠商註冊。目前持續推廣此一媒合平台，鼓勵教師註冊使用及對外宣傳，並依據使用者意見回饋，賡續修正改良此媒合平台，以期提升產學合作能量。</p>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受評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項目二】

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建議事項，進行書面檢核，**受評學校毋須填寫**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p> <p>1. 宜向教職員生廣為宣傳該校定位，讓教職員生充分理解及認同，以利實踐學校定位。</p> <p><b>【秘書室】</b></p>	<p>一、本校於校務會議、行政會議等重要會議場合，校長可與學術、行政主管及教職員生代表面對面溝通，將學位定位、治校理念等融入於學校施政各項作為。</p> <p>二、另於教職員生重要集會活動場合，如新生入學輔導、新進教師研習、<b>導教聯席會議</b>、家長訪校日等 (附件 2-1-1 至附件 2-1-4)，均會傳達校長治校理念、學校定位、發展策略及願景目標等，使教職員生及家長能充分理解與認同。</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p> <p>2. 該校除分析相關調查意見</p>	<p>一、本校調查工作主要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協助辦理，內容包括：應屆畢業生對校滿意度調查、</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外，宜強化檢討、改進與追蹤考核機制。</p> <p><b>【師培處】</b></p>	<p>畢業滿一、三、五年畢業生就業追蹤調查及企業機構對本校畢業生滿意度等三項。簡述本校三項調查結果每年作法如下：</p> <p>(一)定期公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彙整年度調查報告陳核後公告週知。</li> <li>2.公告對象：學術單位及行政單位。</li> <li>3.公告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學術單位：公告所屬系所同學、畢業生及企業機構的回饋內容，除了提供量化分析結果資料及質性建議，也提供原始數據資料供學術單位依單位特色專業進一步分析時運用。</li> <li>(2)行政單位：提供本校應屆畢業生對校滿意度調查對各行政單位之量化分析結果資料及質性建議。</li> </ol> </li> <li>4.公告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紙本通知：每年定期紙本通知各單位，並檢</li> </ol> </li> </ol>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附該單位的結果分析供單位存參。</p> <p>(2)雲端硬碟共享：與單位承辦窗口資料共享，以供單位同仁隨時查閱資料使用。</p> <p>(二)定期追蹤：</p> <p>1.調查檢討改進措施：調查各單位依業務規劃之檢核改進具體措施作法（附件 2-2-1）。</p> <p>2.追蹤執行情況：定期追蹤各單位依業務規劃之檢核改進具體措施作法執行情形(附件 2-2-2)。</p> <p>二、本校應屆畢業生對校滿意度調查、畢業滿一、三、五年畢業生就業追蹤調查及企業機構對本校畢業生滿意度等調查結果，於 108 年已逐步規劃納入校務中心資料倉儲中，待倉儲系統完備相關調查資料將能提供本校校務決策發展之參考。</p>	
<p>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p> <p>3. 該校宜多考量教師需求及學</p>	<p>為提供更適切於教師需求之相關教學支援，本校改善作法如下：</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生對教師教學之回饋意見，舉辦切合教師專業發展需求之研習活動，並提供教師研究個別化之協助（如研究資源、研究團隊），以支持教師教學、研究及升等。</p> <p><b>【教務處】</b></p>	<p>一、教學現場支持：本校自 102 學年度起推動「業師協同教學」制度，透過產學合作機制，強化教師實務知能，獲教師正向肯定。為能更符應教師需求，持續透過成果分享及問卷回饋，調整業師協同機制，102 至 108 年度共 144 門課程參與，包含 39 門專業必修課程、102 門專業選修課程及 3 門通識課程。（附件 2-3-1）</p> <p>二、教學研究挹注：配合本校高教深耕計畫—「教學能量精進之 SoTL」方案及因應教育部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計畫，鼓勵教師提出教學研究主題並給予研究經費支持，協助教師累積教學精進能量。截至 109 年 3 月校內共有 13 件計畫執行，包含教育學院、人文學院及理學院教師參與。（附件 2-3-2）</p> <p>三、教學相長場域：本校致力推動教師教學社群，除各系所自發性教師社群外，以教師專業導向視</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角，建立教師傳習團隊制度、教學實務社群機制等跨領域教學社群，整合社群運作資源，透過教師間的專業對話，一系列的專家諮詢、工作坊及融入教學活動等方式，聚焦教師教學需求，探討教學精進相關議題，包含：教學方法建構、教材設計與編寫、跨領域實作及數位科技之應用等。</p> <p>（附件 2-3-3）</p>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受評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項目三】

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建議事項，進行書面檢核，**受評學校毋須填寫**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三、辦學成效</p> <p>1. 該校宜逐年檢視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中，各子計畫的績效指標達成程度，以利檢核並進行必要之滾動式修正。</p> <p><b>【秘書室】</b></p>	<p>一、本校已完成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各子計畫 106 及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達成程度檢核作業，分別提送 108 年 10 月 1 日及 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及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並依決議辦理相關改進措施，及提送 108 年 10 月 22 日及 109 年 4 月 7 日校務會議報告。</p> <p>二、此外，亦配合中長程計畫各子計畫 106 及 107 學年度績效指標檢核結果，分別辦理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各子計畫滾動修正作業，彙整完成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修正案，提報 108 年 10 月 1 日及 109 年 3 月 10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108 年 10 月 22 日及 109 年 4 月 7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分別</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於108年11月12日及109年4月15日公告實施 (附件3-1-1至3-1-10)。</p> <p>三、後續將每年辦理各子計畫之績效指標檢核及中長期校務發展計畫之年度滾動修正。</p>	
--	--	--

107 年度下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通過項目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

受評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項目四】

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建議事項，進行書面檢核，**受評學校毋須填寫**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p> <p>1. 該校宜儘速督兼任稽核人員如期完成相關稽核報告，並送校務會議報告，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p> <p><b>【秘書室】</b></p>	<p>一、本校業依委員建議，建立校務基金稽核管考機制。於每年擬訂校務基金稽核計畫，提報校務會議通過後，即據以執行年度相關稽核事宜。嗣後並就稽核結果完成年度稽核報告，提校務會議報告。前開稽核計畫及稽核報告，均按時公告於本校網頁校務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頁（網址：<a href="https://financial.ntcu.edu.tw/">https://financial.ntcu.edu.tw/</a>）及報教育部備查。</p> <p>二、本校近年度辦理情形如下：</p> <p>(一)107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已於 108 年 3 月 19 日提報 10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報告。(附件 4-1-1)</p> <p>(二)108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已於 108 年 6 月 4 日</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提報 107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報告。(附件 4-1-2)</p> <p>(三)108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報告：已於 109 年 4 月 7 日 提報 10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報告。(附件 4-1-3)</p> <p>(四)109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計畫：已於 109 年 6 月 16 日提報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報告。(附件 4-1-4)</p>	
<p>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p> <p>2. 該校宜設置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以提供職員工申訴及救濟管道。</p> <p><b>【人事室】</b></p>	<p>一、本校 108 年 8 月 1 日修正生效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第 18 條第 1 項第 6 款已增訂「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有關學校職工申訴案件。其設置要點另訂之，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 4-2-1)。</p> <p>二、本校「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評議要點」(草案)業已提報 109 年 5 月 12 日 108 學年度第 6 次法規委員會討論通過，擬續提 109 年 6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俟通過後實施。(附件</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4-2-2 至 4-2-4)。	
<p>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p> <p>3. 該校宜增撥經費予有實驗室的學院，以協助其改善相關教學與研究設備。</p> <p><b>【主計室】</b></p>	<p>一、為達本校校務基金財務運作永續發展，有效運用及合理分配年度預算經費，制定本校「校務基金經常門預算分配使用要點」、「校務基金設備費及電腦軟體經費分配使用要點」；又為強化研究教學創新與扎根，有效編列教學及研究經費，使學術資源運用更具效率，訂有「本校學術發展計畫審查作業要點」審議機制。(附件 4-3-1)</p> <p>二、104 至 108 年度本校雖受法規及各項成本調漲、國庫補助經費未增加，致整體可用資源相對減少下，仍採不調降學術單位年度分配額度；並透過學術發展審查機制，積極爭取其他資源，改善教學研究設備，該期間圖儀計畫累計爭取 7,300 萬元，分配至有實驗室之理學院達 3,877 萬餘元 (53%)。(附件 4-3-2)</p>	<p>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做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學校回應）	資料檢核
	<p>三、綜上，本校配合中長程發展目標秉永續發展原則，訂有校內經費分配審議機制，近年理學院透過校內機制逐年改善其教學與研究設備。</p>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5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提案四

### 提案單位：林之助紀念館

案由：有關本校林之助紀念館組織編制歸屬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林之助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自 104 年 6 月開館以來，參觀人數已突破四萬人，團體導覽場次達二百餘場，辦理三十餘場展演相關活動，並成功募得每年一百餘萬元之定期定額捐款收入。為維持良好的場域空間及參觀品質，每年定期進行日常管理維護，於 108 年獲文化部頒發「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管理維護評鑑初審入選」殊榮，同時積極推廣膠彩美術教育，培訓並提供本校學生學習實作及導覽經驗，持續與外部民眾對話與交流，於社會與學校皆用心耕耘（有關本館設置要點、營運現況及推廣成果請見附件一、附件二）。
- 二、本館於 107 年 3 月 13 日經本校 106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脫離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成為獨立單位運作，但仍未納入本校正式組織編制（附件三）。
- 三、本館館長現由管理學院黃位政院長兼任，因本館在本校未有明確定位歸屬，館長職務亦非正式職銜，故目前有關本館校內公文及經費核銷等行政文書程序，主管單位皆以管理學院院長身份行使。有鑑於黃院長將於本（109）年 7 月 31 日卸任院長職務，屆時本館行政文書等相關程序，將有窒礙難行疑慮。
- 四、本館於 96 年被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登錄為歷史建築（109 年 2 月已變更為紀念建築），應依循「文化資產保存法」逕行管理維護責任。依據文資法第 23 條規定，古蹟於指定後，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應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另依據第 106 條相關罰則，如有違反，將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若歷史建築產權屬公有者，主管機關並應公布該管理機關名稱及將相關人員移請權責機關懲處或懲戒（附件四）。
- 五、有鑑於文資法日益嚴格，近年來強化公私有文資保存作為，包括公有機關應編列文資保存預算、逾五十年公有建造物需進行文資價值評估之規範等，並陸續增訂罰則以增強管制，而其中便包含了歷史建築管理不當

導致文資價值減損等，都擬新增行政罰則。

- 六、本館屬於文資法登錄之紀念建築，在管理維護面，受臺中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處指導督管，須進行管理維護並妥善維護文資價值；另因本館採自籌營運模式，在財務營運面，每年亦受到定期定額捐款人的監督。為有效執行管理維護及營運之責，本館亟需有納入正式組織編制之必要性。

**決議：**

簽 於 109/5/14 林之助紀念館

主旨：有關本校林之助紀念館組織編制歸屬乙案，擬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陳請核示。

說明：

- 一、本校林之助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自 104 年 6 月開館以來，參觀人數已突破四萬人，團體導覽場次達二百餘場，辦理三十餘場展演相關活動，並成功募得每年一百餘萬元之定期定額捐款收入。為維持良好的場域空間及參觀品質，每年定期進行日常管理維護，於 108 年獲文化部頒發「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管理維護評鑑初審入選」殊榮，同時積極推廣膠彩美術教育，培訓並提供本校學生學習實作及導覽經驗，持續與外部民眾對話與交流，於社會與學校皆用心耕耘(有關本館設置要點、營運現況及推廣成果請見附件一、附件二)。
- 二、107 年 3 月 13 日，本館經本校 106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脫離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成為獨立單位運作，但仍未納入本校正式組織編制(附件三)。
- 三、本館館長現由管理學院黃位政院長兼任，因本館在本校未有明確定位歸屬，館長職務亦非正式職銜，故目前有關本館校內公文及經費核銷等行政文書程序，主管單位皆以管理學院院長身份行使。有鑑於黃院長將於本(109)年 7 月 31 日卸任院長職務，屆時本館行政文書等相關程序，將有窒礙難行疑慮。
- 四、本館於 96 年被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登錄為歷史建築(109 年 2 月已變更為紀念建築)，應依循「文化資產保存法」逕行管理維護責任。依據文資法第 23 條規定，古蹟於指定後，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應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另依據第 106 條相關罰則，如有違反，將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若歷史建築產權屬公有者，主管機關並應公布該管理機關名稱及將相關人員移請權責機關懲處。

或懲戒（附件四）。

- 五、有鑑於文資法日益嚴格，近年來強化公私有文資保存作為，包括公有機關應編列文資保存預算、逾五十年公有建造物需進行文資價值評估之規範等，並陸續增訂罰則以增強管制，而其中便包含了歷史建築管理不當導致文資價值減損等，都擬新增行政罰則。
- 六、本館屬於文資法登錄之紀念建築，在管理維護面，受臺中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處指導督管，須進行管理維護並妥善維護文資價值；另因本館採自籌營運模式，在財務營運面，每年亦受到定期定額捐款人的監督。為有效執行管理維護及營運之責，本館亟需有納入正式組織編制之必要性。
- 七、本案如奉核可，擬於校務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敬陳

校長

會辦單位：人事室、秘書室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主任 王玲玲  
秘書 王玲玲  
109/10/02  
決行

校務基金  
蔡培達  
109/5/11

管理學院  
黃位政  
05/15

一、查貴館前屬文化创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本校目前行政人員 153 人，一、二級主管人數皆已達進用員額上限，先予敘明。

二、以目前該館所提供之資料檢視，5 年共計開館 1,305 日，平均 1 日進館人數為 30.65 人，校基人員人事費一年為 542,783 元，每年支出成本為 1,619,677 元，五年收入為 10,306,562 元，可自籌收入維持營運。經查國內大專校院組織編制，僅台南大學將校內博物館列入組織規程，且為一級單位，惟因未符博物館法，訂於 109 年 8 月 1 日裁撤且同步修改組織章程。

三、本案奉核後請影送本室。

副校長 侯禎塘

秘書 陳芙蓉

人事室 周均育

校長 王哲

秘書室：  
本件如奉核可，請檢送提案單及相關文件電子檔，俾憑納入議程。

109/10/5/21

專員 黃淑惠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林之助紀念館設置要點

104年7月21日103學年度第11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紀念並發揚林之助教授遺志，推廣藝術教育暨台灣文化精神，特成立林之助紀念館，為館務運作之需，茲訂定「林之助紀念館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林之助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置館長一人，綜理並推動本館業務。館長為無給職，任期二年，得連任，由校長聘請相關領域之副教授或職級相當人員兼任。
- 三、本館得置榮譽顧問數名，由館長推薦相關領域之校內外學者專家擔任，提請校長聘兼之。
- 四、本館應業務需要得設館務推動委員會，委員會置委員人數5~9人，除館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外，其餘委員由館長推薦相關領域之校內外學者專家簽請校長聘兼之。
- 五、本館得置專職人員1至2名，以本館專案經費支應。
- 六、本館執行業務：
  - (一) 本館史料之蒐集、研究、展覽、典藏、維護及管理。
  - (二) 膠彩藝術、文化與教育之推廣及傳習。
  - (三) 藝術文化之研究、交流、展示及出版。
  - (四) 文化創意商品開發運用及推廣服務。
  - (五) 展館活動之規劃辦理及管理事項。
  - (六) 本館建築、機電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
  - (七) 其他有關林之助紀念及藝文推廣事項。
- 七、本館得接受公私立機構及法人團體或個人之贊助，以利館務之推動。
- 八、本館之空間租用、文創商品開發及販售等營利收入，得全數歸入本館使用；其相關收支管理規範另訂之。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於104年7月21日行政會議通過，由104年8月4日校長核准，104年8月11日公告。

## 林之助紀念館營運現況及推廣成果

### 一、紀念館營運現況

#### (一) 背景沿革

林之助紀念館前身為臺中師範學校時期之附屬教師宿舍，創建於昭和3年，採木造雨林板構造，為日治時期木造雙併宿舍典型建築。此處作為林之助教授故居長達六十年，深具歷史保存及建築再利用價值。

民國96年經臺中市文化局登錄為歷史建築後，102年獲臺中市文化局補助350萬元、林之助家屬捐贈900萬元，以及裕元教育基金會捐贈1000萬元，由本校進行修復再利用計畫，前後共耗資2,140餘萬元修繕。104年6月6日，正式以「林之助紀念館」免費開放參觀，現由本校自籌經費管理營運。

#### (二) 營運現況

紀念館藉由舊空間的修復再利用，常態性展出林之助教授複製畫作、膠彩顏料及書信等相關文物；和室展廳則規劃為小型座談及展演空間，平日並播放展示林之助教授專訪介紹影片。為了讓藝術走入民眾生活，本館提供免費預約導覽服務，也持續策畫各項藝文展演活動，透過藝術活動的參與及資源交流，增加大眾的認同。此外，紀念館也結合本校實習制度，進行相關實習培訓，除導覽培訓以外，也讓文創系所學生參與紀念商品設計開發，在增加本館收益的同時，亦提供學生良好的實務經驗，進而推動林之助「藝術生活化」、「美術大眾化」的美育理念，推廣膠彩之美。

#### (三) 發展願景

- 1.文化資產之保存與延續：紀念館建築空間之保存維護、活用、再利用。
- 2.臺灣美術教育之推廣：延續林之助推廣美育精神，提升臺灣文化美學素養、培養藝術欣賞人口。
- 3.文化公民權的宣揚：鼓勵公眾親近文化藝術，提升民眾對文化資產的重視及關懷，參與社會文化事務。
- 4.培育文化推廣導覽實習生、志工與館舍營運人才。
- 5.健全館舍財政基礎，俾利永續發展經營。

(四) 開館時間及工作項目：

■ 開館時間：週三至週日 11:00~17:00 (中午不休息)。

週一、週二及國定假日休館。

■ 館舍基礎營運：

1. 館舍修繕及設備維護。
2. 組織日常運作支出。
3. 實習生培訓招募，培育營運人才，彌補館方人力。

■ 活動辦理：

1. 團體導覽：為服膺本校林之助教授推展美術教育及對於膠彩藝術的理想與熱忱，推行團體導覽活動，帶領校內外師生與民眾深入了解林之助對美術教育、膠彩畫的重要貢獻與成立林之助紀念館的淵源及重要意義，培育國人對藝術感知與美感情操。

▶ 參與導覽團體：

本校：秘書室、國研處、推廣部、華語中心等。

校外：國內外大專院校、國中小各校、觀光遊客及一般民眾等。

2. 藝文展演活動：舉辦展覽、演講、座談、工作坊、經驗推廣與講習活動等，推動藝術生活化，促進民眾對藝文產業的參與及認同。
3. 加強文宣與行銷：透過行銷推廣、溝通、理念宣傳與認同，使民眾了解文化館舍的必要性，進而吸引更多參觀人潮。

## 二、編制現況

(一) 館長一名：管理學院黃位政院長 (兼任)

■ 負責業務：綜理林之助紀念館各項業務、主持館內重要活動及會議、規劃募款策略及方案。

(二) 館員一名：蔡婷逸 (校務基金進用人員)

■ 負責業務：校內外行政文書事務辦理、募款及管理維護相關計畫撰寫、藝文展演活動規劃辦理、文宣設計及商品設計開發、販售收支財務經費核銷、展館行銷業務推廣、實習培訓及人力調度、官方網站及粉絲專頁管理維護、展館執勤導覽、展館環境及設備清潔管理維護。



### 三、營運成本

本館營運成本主要分為四大類，分別為人事費、業務費、設備費、管理維護費，總計需求約 1,619,677 元，詳細成本概算請見下表：

109年經費需求概算表				
支出類別	支出項目		支出費用	
			每月	每年
人事費	校基人員	月薪34,535元 (含年終獎金 / 機關負擔另加6,380元)	40,915	490,980
		年終獎金		51,803
	合計			<b>542,783</b>
業務費	全職工讀生	月薪23,100元 (含年終獎金 / 機關負擔另加4,235元)	27,335	328,020
		年終獎金		34,650
	臨時工讀生	時薪158元*每月44小時*2人 (機關負擔另加1,449元)*2人	16,802	201,624
	水電通訊費	水費	400	4,800
		電費	8,500	102,000
		電話費 (含通話費、保全設定費、消防設定費)	1,000	12,000
	物品購置、事務雜支、文宣品印製等			80,000
合計			<b>763,094</b>	
設備費	一萬元以上設備購置			50,000
	合計			<b>50,000</b>
紀念館年度 管理維護費	保全設備租用 (12個月)		3,150	37,800
	定期環境消毒 (一年6次)		3,500	21,000
	蟲害防治消毒 (一年2次)		4,500	9,000
	屋頂天溝及陰井清理 (一年2次)		13,000	26,000
	庭院景觀植栽修剪維護 (一年2次)		35,000	70,000
	建築或硬體設備修繕維護 (建築外牆及木地板護木漆保養)		100,000	100,000
	合計			<b>263,800</b>
總計				<b>1,619,677</b>

#### 四、營收與結餘

本館收入來源主要為捐款收入、商品販售收入，以及其他計畫補助申請等。

- (一) 捐款收入(含定期定額捐款及一般募款)：自 104 年統計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捐款收入總額為 10,306,562 元，餘額為 5,015,827 元。
- (二) 商品販售收入：自 104 年統計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販售收入總額為 1,168,784 元，扣除商品成本及稅額後，淨額為 710,406 元。
- (三) 本校管理維護補助款：本校自 106 年度開始，每年編列 120,000 元補助本館管理維護經費使用。
- (四) 高教深耕計畫：本館申請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獲 107~111 年計畫補助。  
詳細財務收支請見下表：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總計	
捐款收支	收入	1,404,166	4,558,902	1,072,570	1,796,016	1,016,923	457,985	10,306,562
	支出	-606,196	-758,505	-1,046,661	-1,085,555	-1,325,312	-468,506	-5,290,735
	餘額	<b>797,970</b>	<b>3,800,397</b>	<b>25,909</b>	<b>710,461</b>	<b>-308,389</b>	<b>-10,521</b>	<b>5,015,827</b>
販售收支	收入	-	335,295	243,124	217,858	322,726	49,781	1,168,784
	成本支出	-	-110,305	-76,554	-13,234	-202,320	-55,965	-458,378
	餘額	-	<b>224,990</b>	<b>166,570</b>	<b>204,624</b>	<b>120,406</b>	<b>-6,184</b>	<b>710,406</b>
管理維護補助款 (本校)	收入	-	-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
	支出	-	-	-118,800	-120,000	-120,000	-20,000	-
	餘額	-	-	<b>0</b>	<b>0</b>	<b>0</b>	<b>100,000</b>	-
	【備註說明】 1.學校於106年度開始，每年編列120,000元管理維護費補助。 2.當年度未使用完畢經費將於年底結清，不得於下年度繼續留用。							
107年~111年 高教深耕計畫 補助款 (教育部)	收入	-	-	-	500,000	259,486	42,145	-
	支出	-	-	-	-500,000	-259,486	-9,331	-
	餘額	-	-	-	<b>0</b>	<b>0</b>	<b>32,814</b>	-
	【備註說明】 1.高教深耕計畫為期5年，須逐年撰寫計畫向教育部申請補助經費，其補助款不得支用於下列項目： ◆經常性維護性質之修繕經費、新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及附屬機構 ◆一般行政事務性設施。 ◆計畫之主持費用、人事費、學校管理費 2.當年度未使用完畢經費將於年底結清，不得於下年度繼續留用。							

#### 五、管理維護及營運推廣成果

■ 本館自 104 年至 109 年 4 月 30 日為止，參觀人數總計為 41,157 人次，團體導覽場次為 261 場，展演活動場次為 37 場，詳細統計請見下表：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總計
參觀人次	2,259	10,277	10,025	9,048	7,962	1,586	<b>41,157</b>
團體導覽	29	58	69	63	38	4	<b>261</b>
展演活動	3	10	8	6	8	2	<b>37</b>



### 紀念館官網管理

<http://www.linchihchu.com/>



### 紀念館 FB 粉絲頁管理

<https://www.facebook.com/LinChihChuMemorial/>



### 日常管理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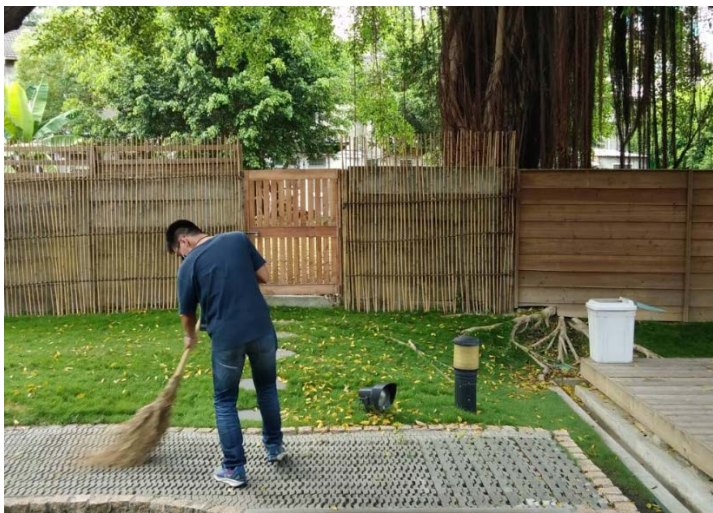
#### 保全系統維護



#### 消防廣播系統維護



#### 戶外環境掃除



#### 室內環境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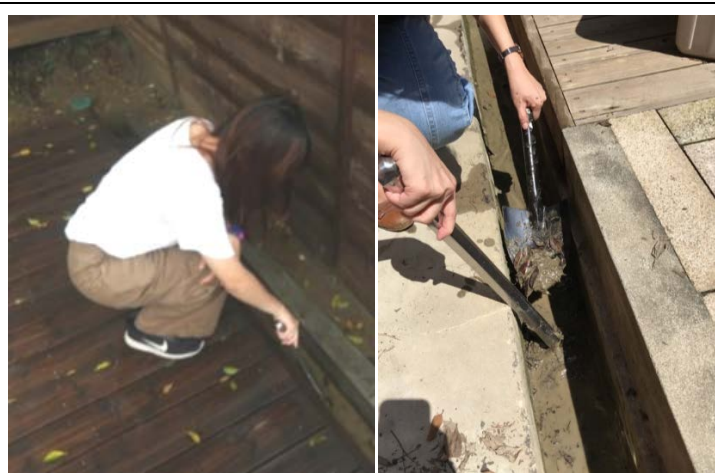




廁所環境清潔



水溝落葉夾除清潔



環境定期消毒



建築物護木漆養護



天溝陰井清潔

清潔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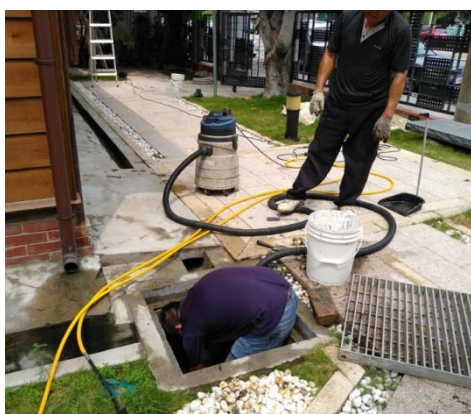
清潔中



清潔後







獲 108 年度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管理維護評鑑入選

108 年度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管理維護評鑑-  
複審現勘會議

108 年度管理維護獎頒獎典禮



■ 活動成果紀錄

導覽活動

日本千葉大學副校長參訪

華語文中心-跨文化交流活動





臺中北屯社區團體參訪



校長及貴賓參訪



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小學參訪



馬來西亞雪蘭莪暨吉隆坡留臺同學會參訪



展演活動

膠彩展覽 | Listen to the Rain



邂逅膠彩之美-膠彩媒材介紹與示範



文創商品開發

陶瓷杯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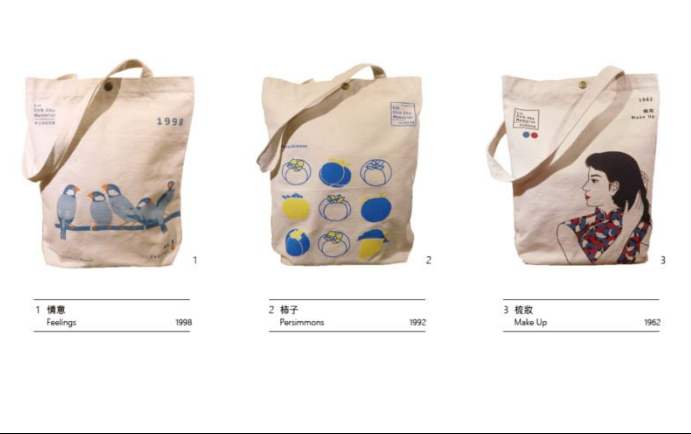
陶瓷杯 2



明信片、筆記本、帆布袋、複製手稿組



彩色帆布袋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6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樓 2 樓 A213 會議室

主持人：王校長如哲

出席者：如簽到名冊

記錄：黃淑惠

### 壹、主席致詞（略）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二：有關本校林之助紀念館組織編制歸屬乙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林之助紀念館）

**說 明：**

- 一、本案係依據本校 106 年 11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及本館 106 年 12 月 13 日 106 年度館務推動委員會決議辦理，先予陳明（附件一、附件二）。
- 二、依據前揭館務推動委員會會議紀錄人事室簽辦意見，本案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 三、有鑑本館現已列為本校貴重歷史文物資產及臺中市熱門參訪景點，為本校重要形象代表，不宜以現有的形式運作又定位不明。為利本館營運及業務推動，建請將本館納入本校正式編制之一級行政單位。
- 四、檢附前述會議紀錄及相關館舍資料（附件三）各乙份。

**決 議：同意林之助紀念館脫離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成為獨立單位運作。**

###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



## 條號查詢結果

法規名稱： 文化資產保存法  EN

法規類別： 行政 > 文化部 > 文化資產目

第 3 條 本法所稱文化資產，指具有歷史、藝術、科學等文化價值，並經指定或登錄之下列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

### 一、有形文化資產：

- (一) 古蹟：指人類為生活需要所營建之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二) 歷史建築：指歷史事件所定著或具有歷史性、地方性、特殊性之文化、藝術價值，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三) 紀念建築：指與歷史、文化、藝術等具有重要貢獻之人物相關而應予保存之建造物及附屬設施。
- (四) 聚落建築群：指建築式樣、風格特殊或與景觀協調，而具有歷史、藝術或科學價值之建造物群或街區。
- (五) 考古遺址：指蘊藏過去人類生活遺物、遺跡，而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
- (六) 史蹟：指歷史事件所定著而具有歷史、文化、藝術價值應予保存所定著之空間及附屬設施。
- (七) 文化景觀：指人類與自然環境經長時間相互影響所形成具有歷史、美學、民族學或人類學價值之場域。
- (八) 古物：指各時代、各族群經人為加工具有文化意義之藝術作品、生活及儀禮器物、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等。
- (九) 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指具保育自然價值之自然區域、特殊地形、地質現象、珍貴稀有植物及礦物。

### 二、無形文化資產：

- (一) 傳統表演藝術：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表演藝能。
- (二) 傳統工藝：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以手工製作為主之傳統技藝。
- (三) 口述傳統：指透過口語、吟唱傳承，世代相傳之文化表現形式。
- (四) 民俗：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儀式、祭典及節慶。
- (五) 傳統知識與實踐：指各族群或社群，為因應自然環境而生存、適應與管理，長年累積、發展出之知識、技術及相關實踐。

- 第 8 條 本法所稱公有文化資產，指國家、地方自治團體及其他公法人、公營事業所有之文化資產。
- 公有文化資產，由所有人或管理機關（構）編列預算，辦理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主管機關於必要時，得予以補助。
- 前項補助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中央主管機關應寬列預算，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之調查、採集、整理、研究、推廣、保存、維護、傳習及其他本法規定之相關事項。
- 第 21 條 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由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管理維護。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提供專業諮詢，於必要時得輔助之。
- 公有之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必要時得委由其所屬機關（構）或其他機關（構）、登記有案之團體或個人管理維護。
- 公有之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及其所定著之土地，除政府機關（構）使用者外，得由主管機關辦理無償撥用。
- 公有之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之管理機關，得優先與擁有該定著空間、建造物相關歷史、事件、人物相關文物之公、私法人相互無償、平等簽約合作，以該公有空間、建造物辦理與其相關歷史、事件、人物之保存、教育、展覽、經營管理等相關紀念事業。
- 第 23 條 古蹟之管理維護，指下列事項：
- 一、日常保養及定期維修。
  - 二、使用或再利用經營管理。
  - 三、防盜、防災、保險。
  - 四、緊急應變計畫之擬定。
  - 五、其他管理維護事項。
- 古蹟於指定後，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應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 古蹟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擬定管理維護計畫有困難時，主管機關應主動協助擬定。
- 第一項管理維護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第 28 條 古蹟、歷史建築或紀念建築經主管機關審查認因管理不當致有滅失或減損價值之虞者，主管機關得通知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主管機關得逕為管理維護、修復，並徵收代履行所需費用，或強制徵收古蹟、歷史建築或紀念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
- 第 103 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六個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

- 一、違反第三十六條規定遷移或拆除古蹟。
- 二、毀損古蹟、暫定古蹟之全部、一部或其附屬設施。
- 三、毀損考古遺址之全部、一部或其遺物、遺跡。
- 四、毀損或竊取國寶、重要古物及一般古物。
- 五、違反第七十三條規定，將國寶、重要古物運出國外，或經核准出國之國寶、重要古物，未依限運回。
- 六、違反第八十五條規定，採摘、砍伐、挖掘或以其他方式破壞自然紀念物或其生態環境。
- 七、違反第八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改變或破壞自然保留區之自然狀態。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 106 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

- 一、古蹟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對古蹟之修復或再利用，違反第二十四條規定，未依主管機關核定之計畫為之。
- 二、古蹟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對古蹟之緊急修復，未依第二十七條規定期限內提出修復計畫或未依主管機關核定之計畫為之。
- 三、古蹟、自然地景、自然紀念物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經主管機關依第二十八條、第八十三條規定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
- 四、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違反第三十四條第一項、第五十七條第二項、第七十七條或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者。
- 五、發掘考古遺址、列冊考古遺址或疑似考古遺址，違反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二條或第五十九條規定。
- 六、再複製公有古物，違反第七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未經原保管機關（構）核准者。
- 七、毀損歷史建築、紀念建築之全部、一部或其附屬設施。

有前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四款至第六款情形之一，經主管機關限期通知改正而不改正，或未依改正事項改正者，得按次分別處罰，至改正為止；情況急迫時，主管機關得代為必要處置，並向行為人徵收代履行費用；第四款情形，並得勒令停工，通知自來水、電力事業等配合斷絕自來水、電力或其他能源。

有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其產權屬公有者，主管機關並應公布該管理機關名稱及將相關人員移請權責機關懲處或懲戒。

有第一項第七款情形者，準用第一百零四條規定辦理。